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呂天貴先生（行長）及胡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強先生、王彥康先生及付亞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

(A股 股票代码 601998)

2026年8月26日

让财富有温度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审议通过了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香港审阅准则审阅。

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方合英，执行董事、行长（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吕天贵，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康超，声明并保证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本报告第三章“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披露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拟提交临时股东会审议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2.03元人民币（含税）。本行2026年上半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重大风险提示：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报告详细描述了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请注意阅读本报告第二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相关内容。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目 录

释 义	- 4 -
第一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5 -
1.1 公司基本信息	- 5 -
1.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6 -
1.3 财务概要	- 7 -
第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
2.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0 -
2.2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11 -
2.3 核心竞争力分析	- 11 -
2.4 经营业绩概况	- 13 -
2.5 财务报表分析	- 14 -
2.6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 39 -
2.7 战略实施情况	- 47 -
2.8 业务综述	- 56 -
2.9 风险管理	- 85 -
2.10 内部控制	- 93 -
2.11 内部审计	- 95 -
2.12 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 96 -
2.13 结构化主体情况	- 96 -
2.14 前景展望	- 97 -
第三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99 -
第四章 重要事项	- 129 -
第五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44 -
第六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 158 -
第七章 备查文件	- 160 -
第八章 财务报告	- 161 -

释 义

阿尔金银行	阿尔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之间
本行/中信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华融金租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监管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发展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工业集团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信银金投	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信银理财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信银投资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原中国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原中国银监会	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红塔银行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烟草	中国烟草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信百信银行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国际资产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国金	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金控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金租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国际）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中信有限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注：本释义条目以汉语拼音排序）

第一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缩写“CNCB”）
法定代表人	方合英
授权代表	方合英、张青
董事会秘书	方合英（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联席公司秘书	张青、杨小慧（ACG, HKACG）
证券事务代表	王磊
注册及办公地址 ¹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注册及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100020
互联网网址	www.citicbank.com
投资者联系电话/传真	+86-10-66638188/+86-10-65559255
客服和投诉电话	95558
投资者电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香港营业地址	香港九龙柯士甸道西 1 号环球贸易广场 80 层
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信息披露网站	刊登 A 股半年度报告的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刊登 H 股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中信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国内审计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邮编：100738） 国内签字注册会计师：金乃雯、叶洪铭
国际审计师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 国际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婉珊

¹ 2015 年本行注册地址由“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2020 年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	普通股	上交所	中信银行	601998
		优先股	上交所	中信优 1	360025
	H 股	普通股	香港联交所	中信银行	0998
信用评级	标普	主体信用长期评级		A-	
		短期评级		A-2	
		展望		稳定	
	穆迪	存款评级		Baa2/P-2	
		基础信用评级		ba2	
		展望		正面	
	惠誉	违约评级		A-	
		生存力评级		bb	
		展望		稳定	
	中诚信	主体评级		AAA	
		展望		稳定	
	东方金诚	主体评级		AAA	
		展望		稳定	
	联合资信	主体评级		AAA	
		展望		稳定	

1.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信息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方合英（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 磊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
联系电话	+86-10-66638188	+86-10-66638188
传 真	+86-10-65559255	+86-10-65559255
电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ir@citicbank.com

1.3 财务概要

1.3.1 经营业绩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幅(%)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¹⁾	109,408	106,169	3.05	109,019
营业利润	45,804	46,600	(1.71)	43,686
利润总额	46,879	46,622	0.55	43,75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36,478	3.08	35,490
归属于本行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35	36,335	(0.55)	35,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88	28,651	706.21	(341,909)
每股计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²⁾	0.63	0.62	1.61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²⁾	0.63	0.61	3.28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²⁾	0.61	0.61	-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²⁾	0.61	0.61	-	0.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5	0.51	713.73	(6.40)

注：（1）本集团经营租赁成本自2025年年度报告起在其他业务成本中单独列报，为保持列报方式一致，相应调整上年同期营业收入比较数据。

（2）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1.3.2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	2024年1-6月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ROAA) ⁽¹⁾	0.75%	0.77%	(0.02)	0.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AE) ⁽²⁾	9.61%	9.77%	(0.16)	1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²⁾	9.21%	9.73%	(0.52)	10.62%
成本收入比 ⁽³⁾	25.46%	26.81%	(1.35)	27.33%
信贷成本 ⁽⁴⁾	1.05%	0.89%	0.16	1.09%
净利差 ⁽⁵⁾	1.60%	1.60%	-	1.71%
净息差 ⁽⁶⁾	1.62%	1.63%	(0.01)	1.77%

注：（1）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年化）/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平均数。

（2）有关指标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信贷成本=当年计提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年化）/贷款及垫款平均余额。

(5) 净利差=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6) 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年化)/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1.3.3 规模指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383,839	10,131,028	2.50	9,532,722
贷款及垫款总额 ⁽¹⁾	6,008,641	5,862,172	2.50	5,720,128
- 公司贷款	3,507,803	3,293,205	6.52	2,908,117
- 贴现贷款	170,189	202,169	(15.82)	449,901
- 个人贷款	2,330,649	2,366,798	(1.53)	2,362,110
总负债	9,493,041	9,283,398	2.26	8,725,357
客户存款总额 ⁽¹⁾	6,279,880	6,049,275	3.81	5,778,231
- 公司活期存款 ⁽²⁾	2,041,255	2,069,377	(1.36)	2,054,271
- 公司定期存款	2,378,632	2,185,649	8.83	2,062,315
- 个人活期存款	514,573	473,380	8.70	439,965
- 个人定期存款	1,345,420	1,320,869	1.86	1,221,6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6,651	936,672	30.96	968,492
拆入资金	151,247	159,013	(4.88)	88,55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总额	871,757	828,813	5.18	789,26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总额	746,802	723,865	3.17	684,31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42	13.01	3.15	12.58

注：(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中。自2018年起，本集团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为便于分析，此处“贷款及垫款总额”“客户存款总额”不含相关应计利息。

(2) 公司活期存款包括对公客户活期存款和汇出及应解汇款。

1.3.4 资产质量指标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¹⁾	1.15%	1.15%	-	1.16%
拨备覆盖率 ⁽²⁾	203.12%	203.61%	(0.49)	209.43%
贷款拨备率 ⁽³⁾	2.33%	2.33%	-	2.43%

注：(1)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贷款及垫款总额。

(2) 拨备覆盖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不良贷款余额。

(3) 贷款拨备率=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减值准备)/贷款及垫款总额。

1.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政府补助	480	212	201
租金收入	29	18	17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益	61	18	25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	(49)	(8)
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86	-	-
其他净损益	(40)	5	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2	204	283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额	(145)	(68)	(75)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利润影响净额	1,467	136	208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467	143	207
影响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7)	1

1.3.6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注）	监管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百分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充足情况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8.00%	9.37%	9.48%	(0.11)	9.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 9.00%	10.98%	10.90%	0.08	11.26%
资本充足率	≥ 11.00%	12.81%	12.80%	0.01	13.36%
杠杆情况					
杠杆率	≥ 4.25%	7.01%	7.09%	(0.08)	7.0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覆盖率	≥ 100%	161.48%	144.22%	17.26	218.13%
流动性比例					
其中：本外币	≥ 25%	67.33%	67.01%	0.32	72.08%
人民币	≥ 25%	67.10%	68.47%	(1.37)	73.47%
外币	≥ 25%	72.09%	62.28%	9.81	67.23%

注：本表指标均按金融监管总局并表口径计算。

1.3.7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本集团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计算的 2026 年 6 月末净资产与报告期净利润无差异。

第二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今年以来，尽管外部环境变乱交织，国内一些新情况、老问题交织叠加，但国家精准有效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有效应对外部冲击挑战。我国经济顶住压力延续总体平稳、向新向优的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活力。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4.7%，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3.7%、3.9%和 5.2%。

财政部门精准有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快预算下达进度，促进资金更快落实到具体单位和项目；多措并举扩大内需，统筹用好政府债券、财政贴息、专项资金等工具，持续推进扩投资促消费；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增强地方财力保障。

中国人民银行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发挥存量政策与增量政策集成效应，为巩固经济稳中向好态势创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数量上，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向市场提供短中长期流动性，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充裕。引导金融机构充分满足实体经济有效融资需求，加强信贷均衡投放，保持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稳固；价格上，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下调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利率 0.25 个百分点，持续推进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降低融资中间费用。更好发挥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作用，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提升银行自主理性定价能力；结构上，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出台并落实好一系列结构性货币政策措施，扩大工具规模和支持范围，完善政策要素。积极稳妥实施一次性信用修复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逾期人群高效便捷重塑信用。

监管部门紧扣防风险、强监管、促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切实加强和完善现代金融监管。稳妥推进地方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坚决守住不“爆雷”底线。进一步发挥“保交房”白名单制度作用，加快制定与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相适应的融资制度。积极配合做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支持融资平台退出转型。严密

防范外部冲击风险，持续完善应急预案。坚定不移推进严监管强监管，严把准入关口，严肃监管问责，强化监管制度建设，强化监管能力提升。

2026 年上半年，银行业金融服务持续加强，总资产保持增长，信贷资产质量总体稳定，风险抵补能力整体充足。2026 年二季度末，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资产总额 498 万亿元，同比增长 6.6%；上半年商业银行累计实现净利润 1.2 万亿元；商业银行（法人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3.7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 1.52%，拨备覆盖率 202.87%；商业银行（不含外国银行分行）资本充足率 15.26%。

2.2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行依托中信集团“金融+实业”综合禀赋优势，以全面建设“四有”²银行、跨入世界一流银行竞争前列为发展愿景，坚持“诚实守信、以义取利、稳健审慎、守正创新、依法合规”，以客户为中心，打造有特色、差异化的中信金融服务模式，向政府与机构客户、企业客户和同业客户提供公司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国际业务、交易银行业务、托管业务、金融市场业务等综合金融解决方案；向个人客户提供财富管理业务、个人信贷业务、信用卡业务、私人银行业务、养老金融业务、出国金融业务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全方位满足政府与机构、企业、同业及个人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具体信息请参见本章“业务综述”部分。

2.3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治理规范高效。本行积极推进中国特色现代化企业建设，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³，通过规范化、科学化、有效化管理，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和业务运营体制机制，形成了管理高效、分工专业的组织架构体系。参照现代银行发展理论与实践，结合党建工作要求，搭建了“两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实现党的全面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按照前台、中台、后台相分离的原则，建立起涵盖总行部门条线和分支行的矩阵式管理模式。本行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各治理主体规范运作，有效履职。

² 指有担当、有价值、有特色、有温度。

³ 指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是重大政治原则，必须一以贯之；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也必须一以贯之。

综合协同优势明显。本行充分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优势，遵循“一个中信、一个客户”经营理念，持续加强协同模式创新，整合提炼形成“中信综合金融十大模式”⁴，推动协同与业务发展及客户经营深度融合，不断拓展协同生态圈，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多场景、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化综合金融服务，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开拓创新活力凸显。创新是深植于本行的基因，更是驱动本行发展的重要引擎。本行坚持传承和发扬“开拓创新”的中信风格，始终紧扣时代发展潮流，持续推进经营管理体制机制变革和产品服务创新，加快推动数智化转型，在财富管理、综合融资、投资交易、支付结算、跨境服务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特色。

风险防控科学有效。本行持续健全“控风险有效、促发展有力”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质效。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有效传导稳健的风险偏好。深入推进“五策⁵合一”，聚焦“十五五”时期经济发展主线和产业升级方向，深耕行业研究，及时调整授信策略，引导授信精准进退。坚持控新清旧，强化客户准入和主动贷投后管理，靠前管控资产质量，稳妥化解风险项目，提升清收处置价值贡献。加快推进数智化风控建设，提升“技防”“智控”水平。

金融科技全面赋能。本行始终坚持以科技赋能、创新驱动为核心动力，为业务发展全面赋能，推动本行成为一流科技驱动型银行。本行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竞争力，驱动管理、经营和运营模式数智化转型；构建云原生技术和能力体系，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创新应用深度渗透到业务各领域，金融科技综合赋能能力全面跃升，成为本行发展的重要生产力和驱动力。

文化厚植发展底蕴。本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要求，扎实推进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植践行，传承弘扬中信优秀企业文化精神，通过“学文化、强理念、树典型、重践行”一体贯通、层层推进，促进全行培育和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思想共识不断凝聚，“拼搏、担当、敏捷、协作、执行、实干”的精神逐步内化为干部员工的行为规范，以文化赋能高

⁴ 包含中信联合舰队获客模式、政府化债中资产盘活综合解决方案模式、“外国企业中国行”为代表的银政合作增强模式、科技企业“股贷债保”多元化接续式综合融资模式、资本市场业务协力拓展模式、“AMC、信托、实业+”协同化险模式、产品联合创新和联合服务模式、“研究-策略-风控”一体化赋能模式、企业出海跨境金融服务境内外联动模式、金融市场代客投资交易协同服务模式。

⁵ 指行业研究、授信政策、营销指引、审查审批标准（指引）、考核与资源配置。

质量发展的实践成果在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中持续涌现。

人才队伍专业优秀。本行深入践行“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大力弘扬“凝聚奋进者、激励实干者、成就有为者”的人才观，鲜明树立能力与价值贡献导向，完善人才发展机制，持续激发人才活力、释放人才价值。常态化开展人才盘点，摸清人才家底，针对性制定培养方案，提升培养精准性和有效性。接续推进“百舸千帆”人才工程，推动各专业领域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紧扣数智化转型与国际化发展战略，着力构建结构合理、衔接有序的科技人才和国际化人才梯队。坚持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定位，科学谋划编制“十五五”人才发展规划，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品牌内涵深入人心。本行始终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践行新发展理念，建设高质量金融品牌，打造“值得托付未来的价值银行”。报告期内，多维度诠释“让财富有温度”的品牌主张，以品牌传播为引领，制定品牌建设方案，统筹全行三级品牌管理。以业务传播为支柱，聚焦重点特色领域开展新闻宣传，推动品牌与业务同频共振。以日常传播为基石，在重大节日节点融入本行元素，多渠道增强品牌体验，推动品牌浸润人心。报告期内，本行在Brand Finance“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单中排名第18位，位居中国银行业第6位。

2.4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本集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执行监管要求，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全力抢抓市场机会，经营发展取得积极成效，整体延续均衡、稳健、可持续的发展特点，保持向上向好的发展态势。

发展势能不断巩固，效益实现平稳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376.02亿元，同比增长3.08%；营业收入1,094.08亿元，同比增长3.05%。其中，利息净收入731.49亿元，同比增长2.74%；非利息净收入362.59亿元，同比增长3.69%。

资产质量保持稳健，风险抵补能力充足。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689.4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7.30亿元，增长2.57%；不良贷款率1.15%，与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203.12%，较上年末下降0.49个百分点。

规模实现平稳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03,838.3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0%；贷款及垫款总额60,086.4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0%；客户存款总额62,798.8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81%。报告期内，本集团各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贷款总体保持平稳增长，“五篇大文章”贷款增速优于总体贷款增速。

2.5 财务报表分析

2.5.1 利润表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亿元，同比增长 3.08%。下表列示出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化。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109,408	106,169	3,239	3.05
－利息净收入	73,149	71,201	1,948	2.74
－非利息净收入	36,259	34,968	1,291	3.69
营业支出	(63,604)	(59,569)	(4,035)	6.77
－税金及附加	(1,077)	(1,116)	39	(3.49)
－业务及管理费	(27,858)	(28,460)	602	(2.12)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3,464)	(29,586)	(3,878)	13.11
－其他业务成本	(1,205)	(407)	(798)	196.0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075	22	1,053	4,786.36
利润总额	46,879	46,622	257	0.55
所得税费用	(8,700)	(9,548)	848	(8.88)
净利润	38,179	37,074	1,105	2.98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36,478	1,124	3.08

2.5.1.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094.08 亿元，同比增长 3.05%。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 66.86%，同比下降 0.20 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3.14%，同比上升 0.20 个百分点。

单位：%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利息净收入占比	66.86	67.06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33.14	32.94
合计	100.00	100.00

2.5.1.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731.49亿元，同比增加19.48亿元，增长2.74%。下表列示出本集团生息资产、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其中，资产负债项目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生息资产						
贷款及垫款	5,927,293	100,107	3.41	5,780,864	108,622	3.79
金融投资 ⁽¹⁾	2,242,182	26,041	2.34	2,041,633	26,478	2.6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3,239	2,567	1.55	350,766	2,771	1.5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20,644	4,943	1.91	558,553	6,642	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376	690	1.39	68,841	609	1.78
小计	9,123,734	134,348	2.97	8,800,657	145,122	3.33
付息负债						
客户存款	6,021,154	36,973	1.24	5,890,824	48,244	1.6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324,701	9,488	1.44	944,574	7,800	1.67
已发行债务凭证	1,086,668	9,737	1.81	1,327,242	13,597	2.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4,559	1,799	1.62	110,138	1,104	2.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5,773	2,980	1.84	309,732	2,935	1.91
其他	32,104	222	1.39	13,586	241	3.58
小计	9,014,959	61,199	1.37	8,596,096	73,921	1.73
利息净收入		73,149			71,201	
净利差 ⁽²⁾			1.60			1.60
净息差 ⁽³⁾			1.62			1.63

注：（1）金融投资主要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2）净利差=总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总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3）净息差=利息净收入（年化）/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对比2025年1-6月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资产			
贷款及垫款	2,752	(11,267)	(8,515)
金融投资	2,606	(3,043)	(43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8)	(66)	(204)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451)	(1,248)	(1,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8	(197)	81
利息收入变动	5,047	(15,821)	(10,774)
负债			
客户存款	1,066	(12,337)	(11,27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3,148	(1,460)	1,688
已发行债务凭证	(2,469)	(1,391)	(3,8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46	(451)	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	(107)	45
其他	329	(348)	(19)
利息支出变动	3,372	(16,094)	(12,722)
利息净收入变动	1,675	273	1,948

净息差和净利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为1.62%，同比下降1BP；净利差为1.60%，同比持平。本集团生息资产收益率为2.97%，同比下降0.36个百分点，付息负债成本率为1.37%，同比下降0.36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面对行业息差持续承压的挑战，本集团坚持量价平衡管理策略，资产负债两端协同发力。负债端成本改善成效显著，资产端结构持续优化，规模保持合理增长，息差呈现企稳态势，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

2.5.1.3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343.48亿元，同比减少107.74亿元，下降7.42%，主要是生息资产收益率下降所致。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金融投资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占比分别为74.51%、19.38%、1.91%、3.68%和0.52%，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是利息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为1,001.07亿元，同比减少85.15亿元，下降7.84%，主要为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率下降0.38个百分点抵销平均余额增加1,464.29亿元的影响所致。其中，公司贷款平均余额增加3,033.17亿元，利息收入减少19.64亿元；个人贷款平均余额减少28.18亿元，利息收入减少55.53亿元。

按期限结构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短期贷款	1,802,798	35,435	3.96	1,795,271	38,274	4.30
中长期贷款	4,124,495	64,672	3.16	3,985,593	70,348	3.56
合计	5,927,293	100,107	3.41	5,780,864	108,622	3.79

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贷款	3,443,484	54,862	3.21	3,140,167	56,826	3.65
个人贷款	2,326,628	44,453	3.85	2,329,446	50,006	4.33
贴现贷款	157,181	792	1.02	311,251	1,790	1.16
合计	5,927,293	100,107	3.41	5,780,864	108,622	3.79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金融投资利息收入260.41亿元，同比减少4.37亿元，下降1.65%，主要由于金融投资平均收益率下降0.28个百分点抵销平均余额增加2,005.49亿元的影响所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为25.67亿元，同比减少2.04亿元，下降7.36%，主要由于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下降所致。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49.43亿元，同比减少

16.99亿元，下降25.58%，主要由于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平均收益率下降0.49个百分点，同时平均余额减少379.09亿元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为6.90亿元，同比增加0.81亿元，增长13.30%，主要由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平均余额增加315.35亿元抵销平均收益率下降0.39个百分点的影响所致。

2.5.1.4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611.99亿元，同比减少127.22亿元，下降17.21%，主要是付息负债成本率下降所致。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存款利息支出为369.73亿元，同比减少112.71亿元，下降23.36%，主要是客户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0.41个百分点抵销平均余额增加1,303.30亿元的影响所致。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2,350,190	20,307	1.74	2,242,296	25,142	2.26
活期	1,866,965	3,409	0.37	1,934,339	6,533	0.68
小计	4,217,155	23,716	1.13	4,176,635	31,675	1.53
个人存款						
定期	1,330,519	13,095	1.98	1,272,274	16,260	2.58
活期	473,480	162	0.07	441,915	309	0.14
小计	1,803,999	13,257	1.48	1,714,189	16,569	1.95
合计	6,021,154	36,973	1.24	5,890,824	48,244	1.6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利息支出为94.88亿元，同比增加16.88亿元，增长21.64%，主要由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平均余额增加3,801.27亿元抵销平均成本率下降0.23个百分点的影响

所致。

已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97.37亿元，同比减少38.60亿元，下降28.39%，主要是已发行债务凭证平均余额减少2,405.74亿元，同时平均成本率下降0.26个百分点所致。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17.99亿元，同比增加6.95亿元，增长62.95%，主要由于向中央银行借款平均余额增加1,144.21亿元抵销平均成本率下降0.40个百分点的影响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为29.80亿元，同比增加0.45亿元，增长1.53%，主要由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平均余额增加160.41亿元抵销平均成本率下降0.07个百分点的影响所致。

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其他利息支出为2.22亿元，同比减少0.19亿元。

2.5.1.5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362.59亿元，同比增加12.91亿元，增长3.69%，非利息净收入占比为33.14%，同比上升0.20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30	16,824	406	2.41
投资收益	15,990	15,701	289	1.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	(270)	369	上年同期为负
汇兑净(损失)/收益	(79)	1,503	(1,582)	(105.26)
资产处置损益	61	18	43	238.89
其他收益	480	212	268	126.42
其他业务收入	2,478	980	1,498	152.86
合计	36,259	34,968	1,291	3.69

2.5.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72.30亿元，同比增加4.06亿元，增长2.41%，占营业收入的15.75%，同比下降0.10个百分点。其中，代理业务手续费同比增加9.80亿元，增长31.66%；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手续费同比增加1.10亿元，增长5.76%；结算与清算手续费同比减少1.31亿元，下降8.67%；理财业务手续费同比减少1.90亿元，下降5.94%；担保及咨询手续费同比减少3.13亿元，下降11.23%；银行卡手续费同比减少5.46亿元，下降7.83%。有关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变动的原因分析，请参见本章“关于非利息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增减额	增幅（%）
银行卡手续费	6,427	6,973	(546)	(7.83)
理财业务手续费	3,011	3,201	(190)	(5.94)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手续费	2,019	1,909	110	5.76
代理业务手续费	4,075	3,095	980	31.66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2,473	2,786	(313)	(11.2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80	1,511	(131)	(8.67)
其他手续费	161	88	73	82.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9,546	19,563	(17)	(0.0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16)	(2,739)	423	(15.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30	16,824	406	2.41

2.5.1.7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为160.89亿元，同比增加6.58亿元，主要是市场利率震荡下行，本集团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投资交易实现较好收益。

2.5.1.8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用278.58亿元，同比减少6.02亿元，下降2.12%。本集团成本收入比为25.46%，同比下降1.35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员工成本	16,829	16,820	9	0.05
物业及设备支出及摊销费	5,033	5,474	(441)	(8.06)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5,996	6,166	(170)	(2.76)
合计	27,858	28,460	(602)	(2.12)
成本收入比	25.46%	26.81%	下降1.35个百分点	

2.5.1.9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合计334.64亿元，同比增加38.78亿元，增长13.11%。其中，计提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309.40亿元，同比增加54.74亿元，增长21.50%；计提金融投资减值损失5.98亿元，同比增加6.79亿元。有关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分析，请参见本章“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贷款及垫款	30,940	25,466	5,474	21.50
金融投资	598	(81)	679	上年同期为负
同业业务 ^(注)	(36)	59	(95)	(161.02)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3,196	3,433	(237)	(6.90)
表外项目	(1,233)	693	(1,926)	(277.92)
抵债资产	(1)	16	(17)	(106.25)
合计	33,464	29,586	3,878	13.11

注：同业业务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2.5.1.10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87.00亿元，同比减少8.48亿元，下降8.88%。报告期内实际税率为18.56%，同比下降1.92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增减额	增幅（%）
税前利润	46,879	46,622	257	0.55
所得税费用	8,700	9,548	(848)	(8.88)
实际税率	18.56%	20.48%	下降 1.92 个百分点	

2.5.2 资产负债项目分析

2.5.2.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03,838.3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0%，主要由于本集团贷款及垫款、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金融投资增加。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贷款及垫款总额	6,008,641	57.9	5,862,172	57.9
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	23,860	0.2	23,887	0.2
减：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¹⁾	(142,151)	(1.4)	(139,188)	(1.4)
贷款及垫款净额	5,890,350	56.7	5,746,871	56.7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金融投资总额	3,024,369	29.1	2,932,216	28.9
金融投资应计利息	20,022	0.2	19,573	0.2
减：金融投资减值准备 ⁽²⁾	(25,901)	(0.2)	(24,964)	(0.2)
金融投资净额	3,018,490	29.1	2,926,825	28.9
长期股权投资	11,024	0.1	8,787	0.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3,466	5.0	386,916	3.8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03,270	4.9	587,295	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370	1.1	169,640	1.7
其他 ⁽³⁾	323,869	3.1	304,694	3.0
合计	10,383,839	100.0	10,131,028	100.0

注：（1）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2）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3）其他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资产等。

贷款及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60,086.4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0%。贷款及垫款净额占总资产比例为56.7%，与上年末持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占全部贷款及垫款比例为94.5%。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按计量属性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	5,675,248	94.5	5,527,688	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	333,042	5.5	319,217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及垫款	351	-	15,267	0.3
贷款及垫款总额	6,008,641	100.0	5,862,172	100.0

有关本集团贷款及垫款分析请参见本章“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不含应计利息）30,243.6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921.53亿元，增长3.14%，主要是本集团债券投资增加所致。

本集团金融投资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投资	2,278,097	75.3	2,237,343	76.3
投资基金	450,274	14.9	421,314	14.4
资金信托计划	186,240	6.2	182,503	6.2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2,543	0.7	27,092	0.9
理财产品及其他	3,334	0.1	2,893	0.1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51,211	1.7	32,952	1.1
权益工具投资	32,670	1.1	28,119	1.0
金融投资总额	3,024,369	100.0	2,932,216	100.0

本集团金融投资按计量属性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725,042	24.0	678,778	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379,451	45.6	1,324,808	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911,728	30.1	920,396	31.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8,148	0.3	8,234	0.3
金融投资总额	3,024,369	100.0	2,932,216	100.0

债券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债券投资22,780.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07.54亿元，增长1.82%，主要是政府债券和企业实体债券投资增加所致。

债券投资发行机构分类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17,393	13.9	366,213	16.4
政府	1,568,588	68.9	1,476,073	66.0
政策性银行	101,985	4.5	167,811	7.5
企业实体	274,412	12.0	213,529	9.5
公共实体	15,719	0.7	13,717	0.6
合计	2,278,097	100.0	2,237,343	100.0

重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

下表为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前十大金融债券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到期日 (日/月/年)	票面利率 (%)	减值准备 ^(注)
202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8,184	15/5/2035	1.78	-
202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709	13/6/2030	1.54	-
202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7,032	18/6/2035	1.65	-
202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279	24/4/2029	1.49	-
202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136	2/3/2027	1.51	-
2023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032	11/1/2028	2.73	-
202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612	14/1/2027	3.43	-
2022年金融机构债券	3,378	21/11/2032	3.58	-
2021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889	10/9/2026	2.83	-
202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572	4/3/2028	1.50	-
合计	47,823			-

注：未包含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计提的第一阶段损失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净额110.2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5.46%。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0.85亿元。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对合营企业投资	7,586	7,430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23	1,442
减值准备	(85)	(85)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1,024	8,787

衍生金融工具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所持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类别和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相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8“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公允价值 负债	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公允价值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6,014,279	12,462	12,519	5,915,513	12,086	12,039
货币衍生工具	4,298,776	31,017	29,848	5,132,521	28,125	25,356
其他衍生工具	150,170	8,287	7,667	79,915	815	6,969
合计	10,463,225	51,766	50,034	11,127,949	41,026	44,364

抵债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抵债资产余额21.29亿元，已计提减值准备11.64亿元，
账面净值9.65亿元。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原值	2,129	2,224
－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127	2,222
－ 其他	2	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164)	(1,234)
－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164)	(1,234)
－ 其他	-	-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65	990

减值准备变动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 (转回)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¹⁾	2026年 6月30日
贷款及垫款 ⁽²⁾	136,856	30,940	(30,913)	3,159	140,042
金融投资 ⁽³⁾	27,422	598	(3)	33	28,050
同业业务 ⁽⁴⁾	403	(36)	-	(1)	366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11,213	3,196	(2,541)	76	11,944
表外项目	9,893	(1,233)	-	(19)	8,641
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185,787	33,465	(33,457)	3,248	189,043
抵债资产	1,234	(1)	(68)	(1)	1,164
长期股权投资	85	-	-	-	8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319	(1)	(68)	(1)	1,249
合计	187,106	33,464	(33,525)	3,247	190,292

注：（1）其他减值准备变动包括收回已核销和汇率变动等。

- (2) 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 (3) 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
- (4) 同业业务减值准备包括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拆出资金减值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5.2.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94,930.41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26%，主要由于客户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517	2.3	204,025	2.2
客户存款	6,336,499	66.7	6,127,012	6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377,898	14.5	1,095,685	1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9,945	3.2	477,502	5.1
已发行债务凭证	1,089,183	11.5	1,214,339	13.1
其他 ^(注)	170,999	1.8	164,835	1.8
合计	9,493,041	100.0	9,283,398	100.0

注：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负债等。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62,798.8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306.05亿元，增长3.81%；客户存款占总负债的比例为66.7%，比上年末上升0.7个百分点。本集团公司存款余额为44,198.8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48.61亿元，增长3.87%；个人存款余额为18,599.9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57.44亿元，增长3.66%。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活期	2,041,255	32.2	2,069,377	33.8
定期	2,378,632	37.5	2,185,649	35.6
小计	4,419,887	69.7	4,255,026	69.4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个人存款				
活期	514,573	8.1	473,380	7.7
定期	1,345,420	21.3	1,320,869	21.6
小计	1,859,993	29.4	1,794,249	29.3
客户存款总额	6,279,880	99.1	6,049,275	98.7
应计利息	56,619	0.9	77,737	1.3
合计	6,336,499	100.0	6,127,012	100.0

客户存款币种结构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人民币	5,787,373	91.3	5,595,857	91.3
外币	549,126	8.7	531,155	8.7
合计	6,336,499	100.0	6,127,012	100.0

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总部	2,488	0.1	6,163	0.1
环渤海地区	1,680,456	26.5	1,633,990	26.7
长江三角洲	1,675,881	26.4	1,567,587	25.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987,471	15.6	970,098	15.8
中部地区	842,444	13.3	807,858	13.2
西部地区	628,370	9.9	623,272	10.2
东北地区	139,125	2.2	134,024	2.2
境外	380,264	6.0	384,020	6.2
合计	6,336,499	100.0	6,127,012	100.0

2.5.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8,907.9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5.09%。报告期内，本集团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及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2025年12月31日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194,413	375,234	18,817	847,630
会计政策变更的 影响	-	-	-	-	-	(84)	(28)	(112)
2026年1月1日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194,413	375,150	18,789	847,518
(一)净利润	-	-	-	-	-	37,602	577	38,17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1,428)	-	-	(159)	(1,587)
(三)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	20,007	(7)	-	-	-	-	2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201	(13,347)	(166)	(13,312)
2026年6月30日	55,645	124,955	95,559	1,579	194,614	399,405	19,041	890,798

2.5.4 贷款质量分析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评估及管理本集团贷款质量，按照金融资产类别、交易对手类型、产品结构特征、历史违约情况等信息，结合资产组合特征，明确各类金融资产的风险分类方法。本集团将贷款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强风险分类管理，按照“初分、认定、审批”三级程序，严格认定资产风险分类，真实反映资产质量。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风险分类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5,939,695	98.85	5,794,956	98.85
正常类	5,838,971	97.17	5,699,698	97.23
关注类	100,724	1.68	95,258	1.62
不良贷款	68,946	1.15	67,216	1.15
次级类	15,761	0.27	17,394	0.30
可疑类	27,684	0.46	26,320	0.45
损失类	25,501	0.42	23,502	0.40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5,862,172	100.00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正常类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392.73 亿元，占比 97.17%，较上年末下降 0.06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54.66 亿元，

占比 1.68%，较上年末上升 0.06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7.30 亿元，不良贷款率 1.15%，与上年末持平。本集团坚持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持续调整优化授信结构，强化授信全流程管理，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按产品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35,078.0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45.98 亿元，增长 6.52%；个人贷款余额 23,306.4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61.49 亿元，下降 1.53%；票据贴现余额 1,701.8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19.80 亿元，下降 15.82%。

本集团公司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1.01 亿元；个人贷款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上升 0.01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3.71 亿元；票据贴现不良贷款额、率均为零，与上年末持平。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公司贷款	3,507,803	58.38	38,030	1.08	3,293,205	56.18	35,929	1.09
个人贷款	2,330,649	38.79	30,916	1.33	2,366,798	40.37	31,287	1.32
-住房抵押	1,124,978	18.72	4,683	0.42	1,123,729	19.17	4,511	0.40
-经营贷款	491,222	8.18	6,358	1.29	488,061	8.32	7,161	1.47
-信用卡	453,851	7.55	11,653	2.57	463,091	7.90	12,122	2.62
-消费贷款	248,740	4.14	8,222	3.31	281,777	4.81	7,493	2.66
-应收租赁安排款	11,858	0.20	-	-	10,140	0.17	-	-
票据贴现	170,189	2.83	-	-	202,169	3.45	-	-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68,946	1.15	5,862,172	100.00	67,216	1.15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中，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前三位，贷款余额分别为 7,812.01 亿元、6,409.04 亿元、4,638.91 亿元，其中，制造业贷款占公司贷款的 22.27%，较上年末上升 1.37 个百

分点。房地产业贷款余额 2,782.23 亿元，占公司贷款的 7.93%，较上年末下降 1.10 个百分点。从增量看，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量居前三位，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928.40 亿元、274.34 亿元、213.26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三个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占公司不良贷款总额的 64.35%。本集团公司不良贷款率（不含票据贴现）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制造业等行业不良贷款率下降。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市场转型等因素综合影响，本集团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行业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本集团持续调整优化授信结构，前瞻主动加大化解处置力度，整体风险可控。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行业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公司贷款	3,507,803	58.38	38,030	1.08	3,293,205	56.18	35,929	1.09
制造业	781,201	13.00	8,074	1.03	688,361	11.75	7,142	1.0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0,904	10.67	4,181	0.65	626,095	10.68	5,763	0.9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3,891	7.72	949	0.20	436,457	7.45	943	0.22
批发和零售业	280,835	4.67	7,252	2.58	262,739	4.48	6,026	2.29
房地产业	278,223	4.63	9,145	3.29	297,453	5.07	7,955	2.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2,564	3.04	502	0.27	169,056	2.88	346	0.2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3,145	2.72	854	0.52	149,524	2.55	849	0.57
建筑业	135,044	2.25	1,799	1.33	133,624	2.28	1,671	1.25
金融业	127,303	2.12	2	0.00	113,036	1.93	2	0.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3,584	1.72	1,047	1.01	82,258	1.40	880	1.07
其他	351,109	5.84	4,225	1.20	334,602	5.71	4,352	1.30
个人贷款	2,330,649	38.79	30,916	1.33	2,366,798	40.37	31,287	1.32

行业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票据贴现	170,189	2.83	-	-	202,169	3.45	-	-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68,946	1.15	5,862,172	100.00	67,216	1.15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集中度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总额 60,086.4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64.69 亿元，增长 2.50%。从余额看，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贷款余额居前三位，分别为 18,240.10 亿元、14,424.73 亿元和 8,616.32 亿元，占比分别为 30.36%、24.01%、14.34%。从增量看，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增量居前三位，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778.60 亿元、429.02 亿元、143.73 亿元。

从不良贷款区域分布看，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环渤海地区和长江三角洲，不良贷款余额合计 344.54 亿元，占比 49.97%。报告期内，本集团分区域贷款资产质量基本保持稳定，其中，环渤海地区、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以及境外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其他地区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略有上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区域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率 (%)
长江三角洲	1,824,010	30.36	14,997	0.82	1,746,150	29.80	14,000	0.80
环渤海地区	1,442,473	24.01	19,457	1.35	1,399,571	23.87	19,327	1.3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861,632	14.34	9,200	1.07	847,259	14.45	10,280	1.21
中部地区	822,047	13.68	10,492	1.28	818,539	13.96	10,225	1.25
西部地区	741,346	12.34	10,408	1.40	734,236	12.52	8,952	1.22
东北地区	75,898	1.26	820	1.08	82,593	1.41	622	0.75
境外	241,235	4.01	3,572	1.48	233,824	3.99	3,810	1.63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68,946	1.15	5,862,172	100.00	67,216	1.15

注：环渤海地区包括总部。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基本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信用及保证贷款余额 30,874.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81.47 亿元，占比为 51.39%，较上

年末上升 1.25 个百分点；抵押和质押贷款余额 27,510.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3.02 亿元，占比为 45.78%，较上年末下降 0.63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891,991	31.49	1,785,310	30.46
保证贷款	1,195,424	19.90	1,153,958	19.68
抵押贷款	2,246,332	37.38	2,258,793	38.53
质押贷款	504,705	8.40	461,942	7.88
小计	5,838,452	97.17	5,660,003	96.55
票据贴现	170,189	2.83	202,169	3.45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5,862,172	100.00

公司类贷款客户集中度

本集团重点关注对公司类贷款客户的集中度风险控制。报告期内，本集团符合有关借款人集中度的监管要求。本集团将单一借款人定义为明确的法律实体，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关联方。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¹⁾	≤ 10	1.01	1.08	1.1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²⁾	≤ 50	7.81	8.09	8.86

注：（1）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2）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合计余额/资本净额。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借款人	行业	2026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占监管资本 百分比(%)
借款人 A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42	0.17	1.01
借款人 B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9,759	0.16	0.95
借款人 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542	0.16	0.93
借款人 D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330	0.14	0.81
借款人 E	房地产业	8,118	0.14	0.78
借款人 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543	0.13	0.73
借款人 G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450	0.12	0.72
借款人 H	制造业	6,967	0.12	0.68
借款人 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63	0.11	0.65
借款人 J	采矿业	5,676	0.09	0.55
贷款合计		80,390	1.34	7.81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最大十家公司类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合计 803.90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1.34%,占资本净额的 7.81%。

贷款迁徙情况

下表列示了报告期内本行贷款风险分类迁徙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正常贷款向不良贷款迁徙的比率为 0.73%。

类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迁徙率(%)	0.90	1.74	1.68
关注类迁徙率(%)	21.53	29.37	26.44
次级类迁徙率(%)	65.78	61.36	63.28
可疑类迁徙率(%)	42.92	54.61	73.38
正常贷款迁徙至不良贷款迁徙率(%)	0.73	1.41	1.35

逾期贷款和重组贷款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类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即期贷款	5,910,532	98.37	5,778,574	98.57
逾期贷款 ⁽¹⁾				
逾期 3 个月以内	37,039	0.61	33,136	0.57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35,327	0.59	27,087	0.46
逾期 1 至 3 年	19,584	0.33	16,859	0.29
逾期 3 年以上	6,159	0.10	6,516	0.11
小计	98,109	1.63	83,598	1.43
贷款合计	6,008,641	100.00	5,862,172	100.00
重组贷款 ⁽²⁾	43,184	0.72	37,731	0.64

注: (1)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贷款。

(2) 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本集团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强化对逾期贷款的管理,加大逾期客户催收力度,并根据客户风险状况分类制定处置和重组转化方案。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 981.09 亿元,占比 1.63%。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监管政策,对贷款重组实施严格审慎的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余额 431.84 亿元,占比 0.72%。

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本集团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调整，充足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136,856	139,240	134,517
本期计提 ⁽¹⁾	30,940	51,030	52,699
核销及转出	(30,913)	(65,584)	(60,724)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及垫款	3,506	12,693	13,259
其他 ⁽²⁾	(347)	(523)	(511)
期末余额	140,042	136,856	139,240

注：（1）等于在本集团合并损益表中确认为本集团计提的贷款减值损失净额。

（2）包括汇率变动及其他。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1,400.4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86亿元。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与不良贷款余额的比率（即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与贷款总额的比率（即贷款拨备率）分别为203.12%和2.33%，拨备覆盖率较上年末下降0.49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与上年末持平。

2.5.5 主要表外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表外项目包括信贷承诺、资本承担、用作质押资产，具体项目及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 银行承兑汇票	1,014,361	833,848
- 开出保函	239,402	251,992
- 开出信用证	386,312	367,804
-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7,343	63,486
- 信用卡承担	743,009	792,650
小计	2,440,427	2,309,780
资本承担	1,047	997
用作质押资产	651,527	634,338
合计	3,093,001	2,945,115

2.5.6 现金流量表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2,309.88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入286.51亿元，主要是同业往来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521.12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出1,711.39亿元，主要是投资及出售兑付规模增加，整体为现金净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1,277.49亿元，上年同期为净流入1,393.74亿元，主要是偿还同业存单及债务证券增加，发行同业存单及债务证券减少，整体为现金净流出。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1-6 月	同比变动 (%)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30,988	706.2	
其中：同业业务 ^(注) 增加现金净流入	202,346	上年同期 为负	同业往来流入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现金流出	(22,083)	(183.5)	超额存款准备金规模增加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增加现金流出	(46,443)	218.4	债券及同业存单规模增加
客户存款增加现金流入	251,816	(25.7)	客户存款规模增幅下降
贷款及垫款增加现金流出	(185,624)	65.2	贷款规模增幅上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52,112)	(69.5)	
其中：收回投资现金流入	4,018,005	33.9	出售及兑付金融投资规模增加
支付投资现金流出	(4,057,521)	28.9	投资规模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27,749)	(191.7)	
其中：发行债务凭证现金流入	756,957	(9.3)	发行同业存单及债务证券减少
偿还债务凭证现金流出	(881,065)	30.3	偿还同业存单及债务证券增加

注：同业业务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7 资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团建立了涵盖资本规划、配置、计量、监测、评估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报告期内，本集团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建立健全资本规划与业务安排的联动机制，合理推动资产增长。同时，坚持轻资产、轻资本、轻成本的“三轻”发展战略，以轻型发展和价值创造为导向，持续优化资本配置模式，加强资本精细化管理，引导经营机构在资本约束下合理摆布业务、客户和产品结构，实现业务增长、价值回报与资本消耗的平衡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金融监管总局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2.81%，比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10.98%，比上年末上升0.08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37%，比上年末下降0.11个百分点；杠杆率7.01%，比上年末下降0.08个百分点，全部满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52,516	728,608	3.28%	687,134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29,384	109,110	18.58%	108,619
一级资本净额	881,900	837,718	5.27%	795,753
二级资本净额	146,895	146,250	0.44%	148,407
资本净额	1,028,795	983,968	4.56%	944,160
风险加权资产	8,033,562	7,684,339	4.54%	7,068,73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7%	9.48%	下降 0.11 个百分点	9.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8%	10.90%	上升 0.08 个百分点	11.26%
资本充足率	12.81%	12.80%	上升 0.01 个百分点	13.36%

注：本集团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资本充足率相关信息。

杠杆率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幅（%）/增减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杠杆率水平	7.01%	7.09%	下降 0.08 个百分点	7.06%
一级资本净额	881,900	837,718	5.27%	795,75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 余额	12,588,439	11,807,185	6.62%	11,268,348

注：本集团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有关规定计算和披露杠杆率相关信息。

2.5.8 主要会计估计与假设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认相关资产、负债及报告期损益，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报表时，会作出若干会计估计与假设。本集团作出的会计估计和假设是根据历史经验以及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的，并且对这些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会持续予以评估。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和假设，均已适当地在变更当期以及任何产生影响的以后期间予以确认。

本集团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和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金融资产分类、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等。

2.5.9 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1-6 月	比上年末/同 期增幅(%)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3,466	35.3	超额存款准备金增加
存放同业款项	82,428	(41.6)	存放银行业金融机构款项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370	(33.2)	买入返售债券减少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6,651	31.0	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58	568.1	卖空债券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9,945	(37.2)	卖出回购债券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14,486	(30.9)	应付工资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1,579	(4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	上年同期为负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汇兑损益	(79)	(105.3)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收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	2,478	152.9	经营租赁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480	126.4	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1,205)	196.1	经营租赁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1,200	1,521.6	本期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5.10 分部报告

2.5.10.1 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包括公司银行业务、零售银行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各业务分部的经营状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业务分部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6 月			
	分部营业收入	占比 (%)	分部税前利润	占比 (%)	分部营业收入	占比 (%)	分部税前利润	占比 (%)
公司银行业务	50,531	46.2	30,122	64.3	49,479	46.6	28,995	62.2
零售银行业务	40,244	36.8	2,497	5.3	40,485	38.1	5,595	12.0
金融市场业务	17,492	16.0	13,797	29.4	15,197	14.3	12,353	26.5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1,141	1.0	463	1.0	1,008	1.0	(321)	(0.7)
合计	109,408	100.0	46,879	100.0	106,169	100.0	46,622	100.0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业务分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占比 (%)	分部资产	占比 (%)
公司银行业务	3,666,254	35.5	3,440,692	34.1
零售银行业务	2,297,838	22.2	2,341,398	23.2
金融市场业务	3,665,562	35.5	3,664,314	36.4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701,668	6.8	629,954	6.3
合计	10,331,322	100.0	10,076,358	100.0

注：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0.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伦敦分行于2019年6月开业，香港分行于2024年3月开业。子公司中信国金和信银投资在香港注册，临安中信村镇银行、中信金租、信银理财和信银金投在中国内地注册。下表列示了本集团按地区划分的分部经营状况。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地区分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6 月	
	分部资产	占比 (%)	分部税前利润	占比 (%)	分部资产	占比 (%)	分部税前利润	占比 (%)
总部	3,942,645	38.1	20,778	44.3	3,818,384	37.9	28,597	61.4
长江三角洲	2,382,769	23.1	8,869	18.9	2,211,466	21.9	6,910	14.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1,186,473	11.5	729	1.6	1,134,174	11.3	431	0.9

地区分部	2026 年 6 月 30 日 分部资产		2026 年 1-6 月 分部税前利润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2025 年 1-6 月 分部税前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环渤海地区	2,283,480	22.1	9,178	19.6	2,161,594	21.5	7,564	16.2
中部地区	926,760	9.0	2,551	5.5	901,305	8.9	(394)	(0.8)
西部地区	807,029	7.8	1,984	4.2	795,978	7.9	1,091	2.3
东北地区	147,272	1.4	252	0.5	141,031	1.4	(101)	(0.2)
境外	610,220	5.9	2,538	5.4	564,458	5.6	2,524	5.4
抵销	(1,955,326)	(18.9)	-	-	(1,652,032)	(16.4)	-	-
合计	10,331,322	100.0	46,879	100.0	10,076,358	100.0	46,622	100.0

注：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2.6.1 关于贷款投放

公司贷款

本行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始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主责主业，紧扣“3+6+9+N”⁶ 大类资产投放策略，在保持规模平稳增长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结构优化与质量提升，着力引导信贷资源向国家战略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集聚，实现从规模增长向量质并举的良性转变。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达 32,653.4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40.89 亿元，增幅 6.67%。其中，人民币对公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31,420.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123.74 亿元，增幅 7.25%。本行积极响应国家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的政策导向，坚持让利实体、惠企纾困，将政策红利有效传导至市场主体，报告期内，一般对公贷款利率有所下降。同时，本行始终严守风险底线，统筹发展与安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不良贷款率 1.04%，与上年末持平，风险抵御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国家战略导向和金融“五篇大文章”主线，强化实体经济重点领域贷款投放，加大资源配置力度，将金融活水精准滴灌至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制造业中长期、绿色信贷、民营经济、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普惠小微等重点领域贷款余额分别为 3,898.24 亿元、7,890.73 亿元、15,360.63 亿元、7,945.18

⁶ 指基于“客户-场景-领域-行业”四个维度，制定四层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以“3”为根基，做实三类客户分层经营；以“6”为抓手，做深六大场景营销突破；以“9”为标尺，做优九大实体经济重点领域覆盖；以“N”为支撑，做好行业研究成果转化。

亿元和 6,553.52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加 305.57 亿元、366.11 亿元、743.78 亿元、273.10 亿元和 110.46 亿元，增幅分别为 8.51%、4.87%、5.09%、3.56%和 1.71%。同时，本行深入践行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不断加大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重点区域的信贷投放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四大区域对公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占比达 70.78%，较上年末上升 0.68 个百分点。

下半年，本行对公贷款业务将继续紧跟国家宏观政策导向，统筹短期增长与长期发展，把握结构性机遇。一是深化结构转型，紧跟国家“十五五”规划和国家重大战略导向，积极对接传统产业升级、新兴支柱产业，集中资源支持绿色、科技、跨境、资本市场及并购等关键领域或场景，持续提升中长期贷款占比。二是强化战略聚焦，优化投放节奏与重点区域布局，夯实优质客群基础，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精准性与有效性。三是提升管理效能，深化全流程精益管理，以数智化赋能驱动资产配置效率提升。四是筑牢专业能力，协同推进行业研究、人才队伍建设和资产配置策略，为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个人贷款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行坚持价值银行导向，继续保持个人住房贷款投放力度，聚焦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持续丰富消费金融产品供给，积极开展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工作，持续推动个贷风控能力进阶，强化资产质量管控，个贷业务量价质保持平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余额 22,627.6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400.39 亿元，降幅 1.74%，其中，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18,095.74 亿元，信用卡贷款余额 4,531.90 亿元。报告期内，本行新发放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3,800.09 亿元，其中，个人住房贷款投放 812.91 亿元，个人普惠贷款投放 1,091.73 亿元，个人消费贷款投放 1,611.14 亿元。定价方面，受个贷整体市场定价趋势性下行的影响，本行个人贷款主要产品的新发生贷款定价进一步下行。

下半年，本行将继续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积极落实国家提振消费等政策要求，继续加大个贷业务投放力度，持续加强对小微企业与居民消费的金融支持。

2.6.2 关于客户存款

对公存款

报告期内，在低利率市场环境下，对公存款定期化、理财化趋势延续，银行间存量化、同质化竞争加剧，全市场对公存款增长放缓。本行积极应对外部挑战，通过深化客户经营、加大产品应用，推动对公存款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存款余额 42,344.2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80.73 亿元，增幅 3.62%。从客户结构看，一般中小客户存款余额占比 29.30%，较上年末上升 4.94 个百分点。从产品结构看，活期存款余额占比 46.13%，较上年末下降 2.52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对公存款日均余额 40,373.22 亿元，同比增长 0.46%。成本方面，对公存款成本率 1.09%，同比下降 39BPs。

下半年，本行将顺应市场趋势，持续践行“量价平衡”经营理念，深耕代发场景、提升获客活客能力，持续稳固优质结算性存款，有效促进对公负债高质量发展，努力向“领先的支付结算银行”目标稳步迈进。

个人存款

报告期内，受资本市场回暖影响，个人客户调整资产配置结构，存款规模增速放缓。本行结合市场情况及客户需求，持续深化客户“五主”⁷经营，通过提供投资、融资、结算等金融服务，有效促进资金流动并实现结算性存款沉淀。战略性推进代发业务，加强代发客群综合经营，提升资金留存效率，并结合亲子、养老等重点场景，对手机银行个人存款产品专区进行优化，满足客户不同场景下的储蓄需求，带动个人存款规模平稳增长。报告期内，本行个人存款日均余额 16,074.43 亿元，同比增长 7.03%。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 16,667.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6.99 亿元，增幅 5.35%。其中，个人结构性存款余额 661.08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2.09 亿元，余额占比 3.97%，较上年末下降 0.35 个百分点，存款结构持续优化。存款成本方面，报告期内，本行个人存款成本率 1.43%，同比下降 42BPs。

下半年，尽管面临资本市场波动加大、降息预期等外部因素挑战，但存款保本属性在资产配置组合中仍具有不可替代性，预计低风险偏好客户仍有较强的存

⁷ “五主”指主结算、主投资、主融资、主活动、主服务。

款产品配置意愿。本行将结合客户需求持续做好存款产品优化，提升客户在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交易体验，关注结算资金沉淀，实现存款量价平衡发展。

2.6.3 关于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为 1.62%，同比下降 1BP，较一季度提升 1BP，净息差呈现企稳趋势。从同比变动情况看，资产收益和负债成本双降，且资产收益下行略快。其中，资产端受信贷有效需求不足、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的影响，收益持续下降；负债端通过持续优化负债结构、提升负债质量、把握市场时机，主动加强负债成本管控，推动成本不断下行。

下半年，在利率传导机制进一步畅通、银行业竞争行为进一步规范的经营环境下，银行业总体净息差将呈现企稳态势。本集团将在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提高实体经济服务质效前提下，保持自身发展的稳健性和可持续性，努力稳定净息差水平。资产端，加大对“十五五”开局重点任务的投放，不断增强资产增长与宏观大势的适配性，同时不断优化大类资产结构，压降低效资产占比，尽可能稳定资产收益率。负债端，坚守“量价平衡”发展理念，扎实推进“领先的支付结算银行”建设，不断夯实负债基础，带动负债成本继续下降。

2.6.4 关于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探索业务发展方向、挖掘收入增长潜力，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362.59 亿元，同比增长 3.69%。其中，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30 亿元，同比增长 2.41%。从具体产品看，银行卡手续费 64.27 亿元，同比下降 7.83%，主要是全市场信用卡交易承压，但本集团积极拓展新渠道、研发新产品，上半年交易量有所改善；代理业务手续费 40.75 亿元，同比增长 31.66%，主要是代销基金、信托收入增长较好；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手续费 20.19 亿元，同比增长 5.76%，主要是托管规模增长；理财业务手续费 30.11 亿元，同比下降 5.94%，主要是受去年高基数影响；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80 亿元，同比下降 8.67%，主要是信用证业务受费率下降影响，收入减少。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90.29 亿元，同比增长 4.88%，主要是本集团持续提升交易能力，紧盯市场趋势，灵活开展资产配置与价值挖掘，提高交易流转效能，拓展交易策略的广度和深度，证券投资收入提升。

下半年，面对财富市场、资本市场、跨境金融等发展机遇，本集团将重点把握大资管业务、并购和产业金融、跨境资产配置、代客外汇服务等收入增长点，推动非利息净收入稳健增长。

2.6.5 关于重点领域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结构为本、质量为本，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强全面风险管理，资产质量总体稳定。分类施策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控，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和一揽子化债政策，强化房地产和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相关业务管理，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加快风险出清；聚焦客户和渠道准入、临期管理等关键环节，加强个人贷款业务风险管控，保障资产质量稳健。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689.4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7.30 亿元；不良贷款率 1.15%，与上年末持平。

2.6.5.1 对公房地产风险管控

本行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落实“提质量、稳存量、优增量”的总体策略，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报告期内，本行新增业务落实“项目制”原则，坚持“以项目为中心、资金封闭管理”，重点支持国家政策鼓励的保障性住房及符合“好房子”标准的优质改善型住宅项目，新增投放主要集中在市场去化良好、人口净流入的高能级城市主城区。从项目区域看，对公房地产贷款余额 95%集中在一、二线及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重点区域。存量业务加强风险防控，持续推动“白名单”项目贷款接续工作，“一户一策”有序推进存量风险项目化解。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债券投资、非标投资等承担信用风险的对公房地产融资余额 3,531.40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73.85 亿元。其中，对公房地产贷款余额 2,782.23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92.30 亿元，占本集团公司贷款的 7.93%，较上年末下降 1.10 个百分点。本集团代销、理财资金出资等不承担信用风险的对公房地产融资余额 829.6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41.89 亿元。

下半年，本行将继续贯彻落实房地产行业政策和监管要求，持续关注政策变化，择优支持重点区域与优质项目，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依托城市房地

产融资协调机制等政策，发挥集团协同优势，采用多元化处置手段，推进房地产风险项目处置。

2.6.5.2 个人住房贷款风险管控

本行积极落实国家及各地区政策要求，保持巩固按揭业务市场领先优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0,880.0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34 亿元。本行个人住房贷款业务主要集中在一、二线城市及经济较发达的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其余占全行个人住房贷款余额的 89.70%，较上年末上升 0.09 个百分点。

本行坚持严格把控项目准入，优化按揭合作渠道结构，强化合作渠道的监控、分级及退出管理，构建区域、渠道的精细化、差异化风险偏好，提升重点开发商及头部中介渠道的业务占比，防范渠道风险；同时加大按揭贷款向重点区域、重点客群的倾斜支持，防控房地产市场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住房贷款不良贷款率 0.42%，较上年末上升 0.01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率 0.69%，较上年末上升 0.06 个百分点。

下半年，预计以稳定房地产市场为主基调的政策将持续发力，市场结构性分化仍将延续。本行将积极落实国家稳定房地产市场的政策部署，持续推动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稳健发展，聚焦核心渠道，持续深化总分联动机制，聚力核心城市，夯实区域竞争优势，在保持资产质量稳定的同时，更好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2.6.5.3 地方政府融资平台风险管控

报告期内，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国家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依法依规、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风险，严格控制融资平台新增融资，通过上收部分权限、制定部分区域授信结构调整政策、优化审查审批标准等举措，持续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风险防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地方政府隐性债务贷款余额 487.10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66.54 亿元，风险不断缓释。授信结构较好，华东、华南、华中等经济发达地区占比 65.18%，地级市及以上层级占比 63.53%。资产质量可控，不良贷款余额为

零；关注类贷款余额 8.36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91 亿元，关注类贷款率 1.72%，由于贷款规模快速下降导致比例略有上升。

下半年，本行将继续紧跟国家化债政策与区域风险形势变化，及时动态优化风险管控措施，一方面，严守合规风险底线，确保新发生业务不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同时加强对融资平台退出后的经营及信用监测，严防逃废债；另一方面，强化总量管控与结构优化，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聚焦经济发达地区、高层级主体，加大对市场化程度高企业的支持力度，推动资产质量稳步提升，有效防范信用风险。

2.6.5.4 个人消费类贷款风险管控

个人消费贷款风险管控

受经济周期及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消费贷市场尽管长期向好，但当前仍面临贷款需求不足、阶段性风险逐步释放等问题，消费贷整体风险水平有所上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消费贷款余额 2,327.60 亿元，不良贷款率 3.52%，较上年末上升 0.72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率 4.79%，较上年末上升 0.98 个百分点。从先导性指标看，上半年新发放“信秒贷”早逾率 0.08%，处于近年来较优水平。

下半年，本行个人消费贷款将继续聚焦“白名单”客群及优质零售客群开展业务，通过主动优化结构，深化存量客户经营，提升业务整体质量。同时，依托智能风控体系，严格客户准入与授信管理，升级数智化风控手段，深化分层差异化消费信贷风控策略，通过风控体系与智能技术的深度融合，推动个人消费贷款整体资产质量稳健向好。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控

本行信用卡业务秉承稳健的风险管理偏好，坚持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并重，增量端，以目标客群为导向，严把授信准入门槛，持续调优“区域、场景、行业、客群”四维一体新户风控策略，压实新户风险管理成效。存量端，升级存量客户策略框架，精准投放授信资源，沉淀优质贷款；强化尾部高风险资产的精准管控与清退，及时回收高风险客户敞口，压降风险成本；持续深化“催、诉、调”多层次清收体系建设，多措并举压降不良。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不良贷款余

额 116.45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4.72 亿元。不良贷款率 2.57%，较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

下半年，本行信用卡业务坚持“减量提质”工作方针，以穿透式研判应对风险传导，以前瞻性布局助力发展机遇，依托先进风险量化技术构建“动态适配、全域联防”的风险防控体系，确保信用卡资产质量平稳可控。

2.6.6 关于不良资产生成与处置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动前瞻应对风险形势变化，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 1.15%，与上年末持平。不良贷款生成率 0.55%，与上年同期持平。

本集团以“减损增效、创造价值”为导向，始终坚持控新清旧，持续深化经营理念，把准市场时机和政策机遇，前瞻做好不良资产精细化管理，积极拓宽处置路径，加大市场化处置手段运用，提升处置效率与效益。报告期内，本集团综合运用清收、转让、核销、重组等各类处置方式，处置不良贷款金额 437.71 亿元。其中，常规核销 72.67 亿元，不良资产证券化 227.63 亿元。

2.6.7 关于业务协同

本行坚持“一个中信、一个客户”经营理念，持续加强协同模式创新、提升协同价值贡献。报告期内，全行协同活力加速释放，业务赋能成效更加显著，高质量发展动能进一步增强。

有效提升集团协同质效。加强与中信集团协同联动，构建“行内协同、母子协同、集团协同、跨境协同”四维协同体系。报告期内，成功承办“外国企业浙江行”“国际生命健康企业海南行”“外国企业广西行”系列活动，助力“要出国，找中信”“来中国，找中信”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产业金融、科技金融、政府金融、跨境金融等重点场景协同服务示范效应显著增强。

着力推动协同模式创新。集成中信协同资源和解决方案，整合提炼形成“中信联合舰队”获客模式、产品联合创新和联合服务模式等“中信综合金融十大模式”。推动“国家级专精特新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服务覆盖”“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增持贷款”“助力汽车出海”等综合金融应用场景试点持续取得新进展。报

告期内，中信股权投资联盟新设基金 14 只，新增基金管理规模 124.12 亿元。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协同。加强与中信集团金融子公司协同合作，通过强化协同统筹、优化信息交互等方式提升与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联动质效，聚焦行业研究、直接融资、并购重组、回购增持等重点场景深化融融协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联合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承销债务融资工具 87 只，项目金额 773.9 亿元。

2.6.8 关于AI安全风险防护

本行贯彻落实国家及监管机构对 AI 安全相关管理要求，在新技术研究及信息系统开发等金融领域科技活动中，主动加强 AI 研发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安全防御与科技伦理管理，切实防范相关风险。

本行坚持安全合规底线，构建“流程+标准”的 AI 安全管理框架，规范 AI 应用准入、开发测试及上线全流程的安全管控措施。落实数据安全要求，以数据分类分级为基础，针对不同级别的数据制定差异化访问权限及操作审批流程，明确数据在生成、引入、采集、传输、使用、存储、销毁等各环节安全要求，确保数据在流转过程中可控、可审、可追溯。构建“静态模型防护+动态交互防御”双维安全体系，静态层面强化模型来源、模型安全审核等机制，动态层面实现从平台、算力、模型、数据、AI 应用的纵深防御，并通过统一安全监控平台实现全链路安全管理，着重防范 AI 攻击、数据滥用等安全威胁。

本行贯彻落实国家及监管机构对科技伦理的管理要求，强化底线意识与责任意识，规范 AI 模型训练、推理过程中的数据使用，检测并过滤 AI 应用输出内容，确保技术应用符合公平向善的科技伦理准则，避免出现价值观偏见、歧视、客户隐私泄露等风险。

2.7 战略实施情况

2.7.1 卓越的财富管理银行

本行围绕“卓越的财富管理银行”战略目标，坚定推进以财富管理为主线的新零售发展战略，精进“三全、五主、四环、两翼”经营策略，提升拓客、经营、产品、服务、品牌体系化能力，锻造以数智化深度应用和组织创新为内核的增长

引擎，形成财富管理驱动牵引、零售信贷协同支撑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护航客户从财富积累到财富传承之路，致力于成为特色鲜明、能力突出、客户信任的终身财富伙伴。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零售管理资产余额（含市值）达 5.85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22%。

着力构建体系能力。推进高质量获客，进一步加强公私融合力度，围绕优质企业服务生态，推动代发业务、私行“亮灯工程”提质扩面，新增本行有效代发个人、本行有效代发额同比增长，“亮灯工程”公转私获客同比快速提升；信用卡业务依托“星罗计划”搭建高质量渠道获客体系，其中，“食、住、行、娱、购”优质场景获客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12.65 个百分点。**深化客户经营**，持续精进“大众、富裕、贵宾、私行”分层经营体系，富裕及贵宾客户总量突破 500 万户，私行客户迈上 10 万户新台阶。开展贵宾客户经营能力提升项目“星耀计划”，构建“五层三统一”⁸资产配置体系，打造上百家标杆支行，形成标准化的支行管理模式、人才培养机制与资产配置服务体系，提升一线队伍服务能力。**优化投研选品**，完善“投研-策略-选品-服务”一体化投研体系，重点产品线业绩表现强劲，公募私募基金中收贡献同比较快增长。**加速数智化服务建设**，报告期内推出智能客户画像、“客户之声”智能分析系统、智能陪练、信用卡智能管家等工具，进一步深化客户洞察、经营及服务闭环管理。

打造特色业务名片。私人银行业务深化以集约化与全链条跃升为重点的私行分层经营体系建设，聚力提升队伍专业化服务能力，私行客户集约化覆盖率较上年末提升 4.90 个百分点。**零售信贷业务**深耕按揭、民生刚需等核心场景，推动业务规模与质量均衡发展。报告期内，个人住房贷款业务保持投放力度，新发放个人住房贷款高评分客户占比同比提升 0.81 个百分点，信用卡线上交易量同比增长 15.37%。**养老金融业务**持续提升第三支柱服务能力，深化“开户-入金-配置”服务链条，推出个人养老金账户国债产品，升级养老账本 3.0 享老版功能，养老金融服务个人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5.77%。**出国金融业务**深化“要出国，找中信”“来中国，找中信”服务品牌建设，出国金融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6.00%，跨境金融服务能级持续跃升。

⁸ “五层”即打通理念层、统一方法层、打磨工具层、贯通执行层、做实运营层；“三统一”即统一方法、统一工具、统一执行。

2.7.2 卓越的综合融资银行

本行融入国家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积极投身新质生产力培育，聚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深耕五大专业领域，激活生态协同合力，力争实现综合融资服务能力从“领先”到“卓越”的跨越式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综合融资余额 15.47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2%。

深耕五大专业领域，锻造差异化市场竞争力。产业金融方面，以行业研究筑牢产业金融基础，通过调研走访，深入挖掘市场需求、捕捉业务机遇；制定产业金融服务方案，形成重点项目库，对优质客户给予差异化政策支持。**供应链金融方面**，推动“脱核不离核”融资模式创新，持续开展大客户链式营销，依托订单确权、回款闭环、货权管控及数字化贷后监控等手段，赋能上下游融资服务；紧抓汽车生产厂商、经销商、供应商三大客群业务发展机遇，深化产业链一体化经营。**资本市场方面**，聚焦债务资本市场和股权资本市场两大重点领域，报告期内，承销债务融资工具 974 只，承销规模 4,250.99 亿元，保持市场领先。紧抓资本市场改革窗口期，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资本市场解决方案。**政府金融方面**，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实业”优势，主动融入区域发展战略，为地方政府提供战略咨询、综合金融、产业导入等一体化综合财务顾问服务。**跨境金融方面**，紧跟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以跨境三类账户（NRA/FT/EF）为主要载体，发挥“结算+交易+融资+融智”综合服务优势，全面构建本行跨境业务高质量经营发展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外贷款余额 1,710.3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74%。

激活协同合力，构建一体化融资服务平台。集团协同方面，与中信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在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增持贷款、银企直联等方面持续加大协同拓客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前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及前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服务覆盖率达 94.47%。**母子协同方面**，发挥母子牌照互补优势，在综合融资、资产管理、现金管理、股权投资、融资租赁等领域深化分行与信银国际、信银金投、中信金租、阿尔金银行等境内外子公司协同联动，推动重点项目高效落地。**撮合协同方面**，持续深化与证券、租赁、保险、AMC、信托及境外同业机构的协同联动，构建多层次、广领域、全覆盖的合作渠道矩阵，实现渠道互补、资源共享、价值共创，报告期内，新增托管撮合业务规模 550.74 亿元；持续深耕私募股权基金生态体系建设，报告期内，新增托管股权基金注册规模 773.37 亿元。

2.7.3 卓越的投资交易银行

本行依托金融市场化改革纵深推进的发展契机，稳步夯实“卓越的投资交易银行”建设根基，在坚守服务实体经济使命基础上，主动适配周期波动变化、突破传统经营范式，以体系化、生态化、综合化为发展导向，锚定“投资、代客、资管、托管”四大核心主线，持续搭建“多元协同、敏捷高效、专业领先”的投资交易服务体系，全面提升跨市场、全品类、全链条的综合经营与穿越周期价值创造能力。

扎实做强自营投资交易业务，持续打造全球化布局、多资产覆盖、多策略并行的投研交易核心能力，健全利率、信用、权益、另类资产及固收+等多元化资产配置框架，持续拓宽业务布局范围、深挖经营增长潜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债、地方政府债自营投资规模较上年末增加超 1,200 亿元，市场化债转股项目投放金额 47.80 亿元。**全面升级客户综合金融服务**，实施分层客户深耕策略，理顺经营管理机制，加大内部协同支撑力度，筑牢综合服务平台生态，持续提升客户精细化服务能力，业务合作黏性稳步增强，综合收益贡献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服务的核心金融机构客户数超 2,000 家。**聚力建设一流专业资管平台**，充分发挥信银理财专业运作优势，投资端夯实大类资产投研交易功底，服务端优化“前店后厂”业务联动模式⁹，运营端推进策略管理平台搭建和数字化智能运维，形成“多资产多策略组合投资+投资顾问服务”双向发力的发展格局。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管理规模 2.49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63%。**释放托管业务枢纽流量效能**，加强托管与代销、投资等业务的联动与资源共享，围绕产品创新和生态化运营持续发力，重点拓展公募基金、养老金融、跨境业务、银行理财、信托等优势赛道。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规模达 19.41 万亿元（含资金监管业务），较上年末增长 5.72%。

2.7.4 领先的支付结算银行

本行锚定“领先的支付结算银行”建设目标，筑牢支付结算基础，升级资金导流平台，创新场景化结算产品，持续提升支付结算服务水平。报告期内，交易结算金额达 106.4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94%。

⁹ 指以财富管理端为“前店”，以资产管理端为“后厂”，以全资产配置能力、多策略投资能力为支撑，打造全谱系中信理财产品货架，满足客户综合化财富管理需求。

加快推进支付结算平台建设。天元司库锚定国资委司库建设新要求，集成“安心付”等重点产品，实现与主流 ERP、费控系统生态互联；落地多项国资监管项目，覆盖辖属国企超 600 家。截至报告期末，司库上线客户数超 5,500 户，平台交易金额近 9,000 亿元。小天元优化“业财资税”一体化功能，简化客户操作和使用门槛；推出服务行业专属版本，深耕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客群，实现平台功能与行业需求的精准匹配。截至报告期末，小天元平台注册客户 34.80 万户，月活客户达 5.87 万户。

持续优化支付结算产品体验。推出“安心付”等企业付款产品，引入订单关联支付机制，贯穿客户“采购-支付-对账”结算全程，实现合同、发票与资金“三流合一”，依托天元司库为企业提供业财一体结算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安心付”累计结算规模突破 100 亿元。

稳步构建全行资金承接流转闭环。聚焦客户资金结算主线，厚植全员结算意识，健全总分协同联动机制，强化支付结算与融资一体化综合服务，持续扩大本行结算份额，促进结算资金在行内流转，为活期存款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2.7.5 领先的跨境服务银行

本行将打造“领先的跨境服务银行”作为重要战略目标，坚定落实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紧抓人民币国际化和“一带一路”建设历史机遇，充分发挥集团协同优势，以跨境“结算+交易+融资+融智”综合服务为基石，着力构建覆盖企业全球化布局全链条、全场景、全生命周期的跨境金融产品图谱及服务体系。

以跨境结算为基石，聚焦全球产业链深耕与外贸新业态拓展，着力构建覆盖全场景、全渠道的跨境结算服务体系。本行积极通过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服务实体经济，报告期内，货物贸易跨境人民币收支规模达 1,876.40 亿元，同比增长 49.24%。持续深耕客户全球产业链，聚焦出海企业综合金融需求，推出“跨境资金池+”一体化跨境金融服务方案，为企业提供线上化、多渠道跨境结算服务，全球多银行服务现已覆盖 82 个国家和地区。搭建场景全覆盖的服务体系，持续创新服务模式，巩固加强跨境电商平台等外贸新业态金融服务领先地位，跨境电商平台服务实现交易规模 206.09 亿美元，服务商户 9.09 万户。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外汇展业改革全行扩围上线，推进贸易高水平融合试点，优化事后监测体系，改革

成果延伸应用于客户经营管理，有效统筹发展与安全。

以交易服务为纽带，围绕企业汇率避险与资金汇兑核心需求，深化线上化平台迭代与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打造敏捷高效的跨境交易服务生态。本行全方位满足企业资金汇兑、汇率避险需求，报告期内，代客结售汇量达 1,414.9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84%。敏捷迭代优化线上外汇交易平台“外汇交易通”，签约企业数量达 14,568 户，累计外汇交易规模 2,254.69 亿美元。积极参与要素市场建设和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报告期内，本行成为首批入选上海自贸区离岸人民币外汇交易试点的六家中资银行之一，债券互联互通业务稳步增长，进一步完善跨境综合金融服务体系。

以综合融资为驱动，围绕企业出海各类场景，依托非居民账户体系及自贸区（港）平台，构建多层次跨境融资服务矩阵。本行围绕企业全球供应链布局、国际贸易、跨境并购、跨境债务置换、境外工程承包、境外固定资产投资等六大场景，加大授信支持及组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境外贷款余额达 1,710.3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74%，增幅居股份行前列。聚焦自贸区（港）平台，挖潜跨境及离岸业务机遇，截至报告期末，自贸区（港）资产投放规模达 725.3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0.43%。

以融智赋能为引领，整合境内外专业资源，前置嵌入企业“走出去”全生命周期，打造非金融增值服务平台。依托专业的跨境服务团队，整合境内外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咨询机构及优质合作银行等资源，前置开展跨境国际法务、税务筹划、财务顾问、商业落地等咨询服务。报告期内，助力客户突破小币种融资壁垒及特定国别法律、监管限制，通过专业税务规划降低融资成本，实现对企业全球化布局的融智支持。

2.7.6 领先的数智化银行

本行坚定推进科技强行战略，坚持创新驱动、业务引领和业技数深度融合，以“信息化、数据化、智能化”三化并进为路径，全力打造“领先的数智化银行”，构筑数字化竞争新动能新优势。

深化科技组织架构变革，释放业技数协同效能。组织变革方面，成立数据管理中心，统一归口全行数据治理和资产化管理，夯实数据要素底座；全面落地科

技“领域制”组织架构调整，加速推进业技数智融合 2.0 建设，科技与业务需求共创率超 93%，需求编制效率较上年末提速 34%，需求交付质效持续提升。**数据管理方面**，加速推动数据治理，企业级数据标准总量达 3.87 万项；持续健全数据资产管理长效机制，迭代升级数据资产平台，深入探索数据资产估值入表。**赋能业务方面**，重点战略项目有序攻坚，数字人民币项目完成主体功能和智能合约开发，并率先通过本批次监管验收测试，计划三季度投产。正式启动子公司新一代核心系统项目（天官），预计投产后将助推全球化业务能力显著提升。公司小天元项目依托竞品分析机制，推出服务行业版本，完成项目管理、OA 办公等非金融场景建设，为重点客户定制化打造代发解决方案；天元司库升级用户体验，接入“安心付”等重点产品，累计上线集团客户数超 5,500 户。零售整合智能客服“小信”“阿信”能力，试点“查资产”智能交互场景，持续提升客户体验。金融市场顺利投产托管撮合平台，推出“南向通”担保品管理服务，业内首发“中阿柜台债”。截至报告期末，服务资产托管规模超 19 万亿元。

以“场景牵引+AI 赋能”为核心策略，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持续推动 AI 建设从“点状探索”走向“体系化建设、规模化应用”，落地 AI 服务场景累计超 1,900 个。**智能底座持续夯实**，加速扩大算力规模，私有化部署 DeepSeekV4、GLM5 等主流大模型，通过一体化算力调配机制响应任务需求，日间算力综合利用率超 85%，形成多模态、多能力、多规格、多芯片的训推一体的模型服务能力；启动知识工程建设，整合公司、零售、金融市场等全业务板块知识资源，以知识智能化推动服务降本增效。**重点场景建设成效显著**，对公理财智能营销场景、对公授信调查报告智能生成场景、对公尽调智能质检场景、个贷申报材料自动生成场景、个贷双录影像智能质检场景、托管智能撮合场景等一批智能化场景加速落地。公司业务流程智能化再造全面启动，聚焦对话即服务模式和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匹配，升级智能营销支持体系，打造 AI 理财智能销售能力，拉大财富增长极，为一线提供更便捷和智能的营销工具。零售业务“五灵”AI 项目群¹⁰有序推进，围绕全链路营销、智能客服、智能风控、决策分析、统一知识库建设等关键领域，将 AI 应用深度嵌入零售核心业务流程，积极储备大模型面客服务能力，报告期内，14 个核心场景的 AI 应用进入上线运行阶段。金融市场业务锻造量化

¹⁰ “五灵”AI 项目群指面向客户营销的“灵枢”项目、面向客户服务的“灵服”项目、面向风险控制的“灵盾”项目、面向决策分析的“灵析”项目、针对知识库的“灵知”项目。

投资 AI 核心能力，智能因子中心基础能力建设稳步开发，量化策略智能体新增优化 10 个交易策略，策略研发效率提升 3 倍。

专题

数字金融

本行坚决贯彻国家关于数字金融的战略部署，以数字化重塑全行管理、经营和运营价值链，深入推进数字金融赋能其他四篇大文章，持续提升数字金融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全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贷款余额达 2,851.6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55%，有力助力数字经济产业发展。

公司业务领域，系统性推进业务流程数智化再造，加速 AI 应用规模化落地。**客户营销方面**，借助大模型深度融合外部市场信息与行内沉淀数据，搭建全景式企业客户画像体系，智能生成企业综合解决方案，精准匹配客户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客户服务方面**，深化客户分类分层经营体系，落地中小客户集中支持平台，以智能化、数字化支持中小客户集中经营，进一步拓宽普惠服务覆盖面，持续提升企业客户服务质效。**渠道建设方面**，全面整合网银、手机 App、“信企通”小程序、公众号等面客服务能力，以全渠道协同缩短企业办事流程，提升企业精准服务效能。

零售业务领域，围绕“AI+金融”和“AI+人”双主线，聚焦核心业务场景智能化建设，以数智化驱动业务流程升级、员工能力进阶与客户体验提升。**客户服务方面**，手机银行智能“小信”实现全场景融合服务，基于客户旅程持续迭代服务策略，智能问题解决率达 99.02%；推广 AI 协呼应用，上半年触客规模超去年全年总量，加速提升客户服务效率；打造信用卡智能管家，搭建全流程服务闭环，投诉处理周期压缩 16%，成功挽留万余销卡客户。**产品优化方面**，依托 AI 能力升级个人信贷产品流程，综合运用资金图谱、设备指纹、生物探针等技术，持续完善智能风控模型，实现客户体验与风险管理能力同步提升。**决策支持方面**，推进零售业务数据智能体公共能力建设，上线智能归因、智能问数及解读、智能报告等功能，助力管理决策从“数据呈现”向“数据洞察”跃升。

金融市场业务领域，紧密围绕“做精自营投资交易表、做大金融市场代客流量表、做强托管生态链”等重大项目，在交易智能化、客户服务和产品供给三个

维度取得成效。**交易智能化方面**，推动交易数智化水平升级，集中量化平台交易量 27.22 万亿元，自动化交易率 88.00%，智能化交易率达 35.10%。**客户服务方面**，深化客户经营数字化能力建设，升级外汇直连交易、落地 7×24 小时债销机器人，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质效。**产品供给方面**，完善全品类高精度估值模型，覆盖 7 大类 60 细类产品，提升估值定价精度与产品供给丰富度，以多元化产品满足客户差异化投融资需求。

风险管理领域，围绕数字化与智能化双主线，持续推进数智一体、敏捷高效的数智化风控体系建设。**风险监测方面**，上线智能风险助手，优化完善风险驾驶舱、管理看板、“定制化+自助式”风险报表体系，提升一站式风险全景监测能力。**风险管控方面**，深入推进企业级风控中台建设，优化迭代风控工具，持续加强模型全生命周期管理，不断提升风险管理全流程关键环节的线上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数据底座方面**，持续拓展整合内外部各类风险数据，加强数据质量核验，实现风险数据标准一致、可比可溯，为银行集团风险管理数智化转型夯实数据基础。

运营管理领域，重点聚焦集约化运营、数字人民币生态、运营赋能业务发展三大方向，持续推进运营数字化转型。**集约化运营方面**，加速推进“集中运营 2.0”项目，依托多模态大模型、RAG 知识库、智能规则引擎三大技术底座，推动 AI 辅助工具全面融入业务审核、风险管控、运营管理全链条，打造“大模型智能处理+外包承接标准环节+专业团队攻坚克难”的高效作业模式，为全行集约化运营提供有力支撑。**数字人民币生态方面**，全面构建“核心+产品+跨境”三位一体数字人民币生态，夯实运营机构核心能力建设，积极布局面向 G、B、C 端客户的特色产品，升级数字人民币结算钱包功能，接入多边货币桥，持续提升数字人民币业务规模与对客服务能力。**运营赋能方面**，深化“业数运融合”释放协同价值，围绕“服务协同、获客引流、结算牵引、特色账户”四大场景，利用运营数据精准识别客户潜在需求，赋能一线网点开展营销转介，将数据洞察力转化为获客、活客的实际生产力。

2.8 业务综述

2.8.1 公司银行板块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初心，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主赛道，持续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积极推动业务转型，全面增强客户服务能力，经营发展总体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本行公司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63.07 亿元，同比下降 0.05%，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47.01%，同比下降 0.70 个百分点。其中，公司银行非利息净收入 62.52 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21.02%，同比下降 3.95 个百分点。

2.8.1.1 客户经营情况

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紧扣服务实体经济和金融“五篇大文章”主线，持续完善对公客户分类分层经营体系，聚焦“国家认定、市场认可、行业认同”优质客群，持续开展“进万企-信服惠企”活动，全面对接客户综合金融需求，推动客群经营量质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客户总数达143.73万户，较上年末增加4.92万户，其中，基础客户¹¹34.25万户、有效客户¹²19.20万户，分别较上年末增加0.19万户、0.43万户。

大客户

本行持续开展大客户“一户一策”经营，发挥中信集团产融并举协同优势，为客户定制“融智+融资+融产”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实施首席客户经理制，高级管理层牵头推动客户经营、解决客户重大需求；深入推进产业金融，以行业研究为基石深耕电力、半导体、医药、船舶等行业龙头企业，创新提供行业特色化的金融服务；践行“一个大客户就是一个获客平台”理念，体系化推动大客户的供应链拓链获客和股权链梯级开发，依托大客户服务好链上中小客群。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大客户¹³贷款余额12,385.4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62%。报告期内，本行大客户存款日均余额14,207.01亿元，较上年末下降2.61%。

¹¹ 统计口径为对公存款及财富年日均 10 万元及以上的对公客户。

¹² 统计口径为对公存款及财富年日均 50 万元及以上的对公客户。

¹³ 本行大客户主要由国民经济支柱行业的龙头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大市值上市公司等构成，报告期根据最新客户名单调整统计范围，增量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得出。

政府与机构客户

本行持续锚定“地方政府最佳财务顾问银行”发展定位，面向各级、各类政府与机构客户提供综合化、专业化金融服务解决方案，不断强化重点领域、重要客群合作覆盖，纵深推进资金链、客户链、信息链“三链”经营，持续提升中信银行政府金融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本行全方位深化政府合作，举办“走进政府”系列活动，持续织密对客户服务网络，拓宽政府服务生态圈；财政业务保持同业领先优势，首次取得中央财政四项考评全“优”；作为首家与商务部签约的股份制银行，持续深化商贸领域政企协同服务；在践行国家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积极作用，通过地方债全流程服务协助解决政府关注问题，覆盖市政和产业园区、交通基础设施、城中村改造、土地储备、新能源、新基建等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及重点发展领域，全行参与服务专项债发行项目近400个；发挥本行托管服务业务优势和协同优势，深度参与政府投资基金管理；服务于各级政府“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需求，深耕财政、社保、公积金、医保、教育等政务服务场景。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类政府与机构客户10.70万户¹⁴，较上年末增加0.22万户，增幅2.11%。报告期内，政府与机构客户存款日均余额14,792.6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99.41亿元，增幅4.22%。

中小客户

本行锚定“十百千万”¹⁵的经营逻辑和“量质并举”的经营理念，强化顶层设计，体系化推进中小客户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加强与工信部、农业农村部、发改委、工商联、供销总社等合作对接，制定重点客群专属服务方案以及公私融合、公运融合工作方案，优化“千企千面”智能营销报告，梳理优化与中小客户适配度高、结算带动强的重点产品服务，发行面向中小客户的专属理财、“专精特新”特色理财，加强小天元和对公财富等产品的推广覆盖，深入开展中小企业服务月、“进万企-信服惠企”

¹⁴ 因本行对公客户管理需要，针对存量政府与机构客户进行了重新划分，增量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得出。

¹⁵ 指锚定10个当地银行一致公认的最有价值客户、100个贡献主要利润的核心客户、1,000个与本行保持较好合作关系的基本客户、10,000个保持经常往来的结算客户。

“走进港交所”“走进深交所”等主题活动，持续提升中小客户综合服务能力，取得良好成效。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中小客户¹⁶达33.08万户，较上年末增加0.13万户。中小客户存款日均余额9,631.6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9.10亿元。

2.8.1.2 业务及产品情况

专题

普惠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优质的金融服务，全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持续抓实政策传导。第一时间学习传达和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和重要监管政策，召开普惠金融暨乡村振兴工作小组季度例会，深入落实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和中小微民营企业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政策，保持政策资源稳定性和延续性。**持续完善产品体系。**规范产品及系统全生命周期管理，推进供应链业务整合；在加强合规管理基础上，积极推动业务流程和功能线上化、自助化。**持续开展精准营销。**依托“五专五强化”¹⁷工作模式做深做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强链行动”等营销活动。**持续加强风险管理。**健全风险合规制度体系，完善重点业务风控策略及审查审批标准，修订贷后管理办法等制度，优化数字普惠风控模型和策略，保持风险容忍度，落实尽职免责机制，积极做好续贷支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¹⁸余额 19,026.3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26.12 亿元；有贷款余额客户数 32.96 万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¹⁹余额 6,553.5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0.46 亿元；有贷款余额客户数 31.16 万户。报告期内，切实推动小微企业在本行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资产质量稳定在较好水平。

投资银行业务

作为打造“卓越的综合融资银行”的重要抓手，本行投资银行业务积极服务

¹⁶ 统计口径为对公存款及财富年日均在 10 万元（含）至 5,000 万元（不含）范围的对公客户，增量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得出。

¹⁷ 包含总行层面“五专”机制：成立工作专班、制定专项方案、优化专属产品、开展专题活动、配套专门政策；分行层面“五强化”机制：强化统筹推动、强化沟通对接、强化主动推送、强化落地执行、强化持续服务。

¹⁸ 指小型企业贷款、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

¹⁹ 指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含）以下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

实体经济，敏锐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深化产品与服务体系迭代升级，市场地位与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提升。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融资规模达1.06万亿元。

债券承销业务方面，本行不断深化债务资本市场全链条综合服务体系，持续打造“债券融资首选中信”的市场品牌。报告期内，承销债务融资工具974只，承销规模4,250.99亿元，均保持市场领先²⁰；深耕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重点债券品种，科技创新债券、绿色债券、养老债券等承销规模均位居市场前列。

资本市场业务方面，本行坚守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本源，聚焦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核心需求，为上市公司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融资服务，资本市场综合业务实力保持同业领先。紧扣国家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相关工作部署，积极服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需求。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公告股票回购增持贷款152笔，公告金额209.63亿元，均位列股份行第一²¹。

并购业务方面，本行贯彻落实《商业银行并购贷款管理办法》新规要求，加强业务体系建设，持续丰富服务场景，积极通过并购融资服务企业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转型发展，助力国有企业改革和存量资产盘活。报告期内，并购融资业务投放规模433.05亿元，同比增长14.22%。

专题

科技金融

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依托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综合优势，系统推进体系优化与能力建设，着力构建与科技创新更适配的服务机制，奋力谱写具有中信特色的科技金融大文章。

体系建设方面，持续完善“总分两级科技金融部门+先锋军支行+科技支行”矩阵式管理体系，以常态化行业研究牵引投研能力提升，打造“专业化、专营化、专属化”经营团队。强化科技金融“一揽子”配套政策，构建长效经营机制，推动行内资源向科技领域倾斜。

客群经营方面，深化梯度布局和分层深度经营，打造更具含金量的科技型企业梯度客群结构，科技金融客群基础进一步夯实；深入推进国家级“专精特新”

²⁰ 根据 Wind 资讯数据统计。

²¹ 根据上市公司公告数据统计。

企业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服务对接，截至报告期末，前七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及前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服务覆盖率达 94.47%。

产品创新方面，充分整合中信集团综合经营优势，围绕重点用途、科技要素、上市培育等主线，完善多元化、接力式综合服务体系，贯通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

私募生态方面，随着信银金投顺利开业，私募股权投资生态进一步完善，发挥“投贷联动”优势，为“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注入全新动能。中信股权投资联盟合作机制持续深化，通过与中信系投资机构开展团队融合、项目互荐、生态共聚，持续提升已投企业合作覆盖度，放大中信协同特色优势。

数智建设方面，上线“北极星”科技企业数字化评价平台，广泛覆盖科技型企业，优选模型输出梯度分层评价体系，为客户精准画像、敏捷服务以及科技金融产品创新提供数字化支持。

国际业务

本行国际业务秉持“专业、快捷、灵活、安全”的服务理念，在客户服务、产品创新与数字化升级三大领域持续发力，稳步推动国际业务发展量质双升。

深化客户服务，精准赋能跨境生态。本行以客户需求为核心，聚焦跨境客群经营，通过总分联动优化产品制度与合规内控流程，构建全方位服务体系。围绕出海企业全球经营需求、自贸金融等主题开展精准营销与客户走访，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有效夯实跨境业务根基。截至报告期末，跨境三类账户（NRA/FT/EF）开户客户数首次突破1万户，达1.01万户。

聚焦产品竞争力，以“稳外贸”为主线，强化跨境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完善跨境供应链与贸易融资产品场景，驱动国际贸易融资规模高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国际贸易融资余额456.8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7.50%。打造领先市场的全品类跨境产品矩阵，报告期内，创新设立中长期信保保理、线上化国际反向保理及信保福费廷等特色化产品，进一步拓宽企业全球化融资渠道。

推进数字化升级，重塑跨境服务体验。整合推出“跨境极速汇”综合服务方

案，包含各类场景化自动汇款产品，实现智能解析、秒级核验、极速到账的跨境支付新生态。报告期内，“跨境极速汇”交易笔数同比增长159.10%。创新“资本宝+”资本项目数字化服务，全面拓展资本项目业务线上化服务场景，无需客户填写纸质单据和临柜办理，帮助企业足不出户完成全流程线上化办理，报告期内，“资本宝+”签约客户数同比增长70.31%。

供应链金融

本行将供应链金融作为支持实体经济的重要抓手，持续完善供应链金融产品矩阵，已形成覆盖多行业、多场景的供应链金融服务体系。报告期内，服务融资客户 3.54 万户，供应链融资规模达 9,107.61 亿元。

深耕重点行业客群。发挥汽车产业链客群一体化经营优势，厂商端深耕境内外融资、票据和外汇结算；经销商端强化对新能源汽车、商用车领域金融赋能；供应商端通过数字化手段挖掘产业链头部和前沿领域客户，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同时，积极把握消费电子、连锁、互联网等行业快速发展机遇，拓展业务增长空间。

强化主力产品建设。本行已基本建成覆盖全供应链场景的产品体系，并不断优化迭代“大单品”。升级资产池功能，丰富票据场景化应用，为供应链客群提供数字化、便捷化票据管理服务，提升用户体验。提升国内保函服务能力，创新推出“收函管家”数字化工具。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聚焦资产托管业务关键领域精准发力，发挥托管交易结算枢纽功能，对内打通价值链闭环，对外承接大资管流量，高效赋能资管、企业、跨境客群生态经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规模达 19.41 万亿元（含资金监管业务）²²，较上年末增长 5.72%。

聚焦核心业务领域，托管规模实现稳健增长。公募基金重点布局货基、含权、ETF、债基等主要产品类型，截至报告期末，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达 3.06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超 1,200 亿元。券商信托抢抓市场窗口期，积极布局潜力业务，信

²² 统计口径不包含子公司，增量数据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

托托管规模首次突破 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超 4,000 亿元。跨境托管持续扩大领先优势，成功落地全国首批保险资金“南向通”托管业务，成为境内首家实现与韩国市场互联互通的托管银行，截至报告期末，跨境托管规模达 5,516.10 亿元。保险业务加强行内资源整合，强化资产撮合及保险资管项目获取，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

聚焦营运、风控、科技三大关键领域，夯实核心基础能力，为托管业务稳健运营提供坚实支撑。提升营运能力，设立总行级托管集中营运中心，全面推进营运标准化、集约化、产品化、智能化建设，显著提升营运效率。加强风控能力，持续完善托管业务全流程风险内控管理体系，严格对照《商业银行托管业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监管要求，加快新规落地执行，制定 10 余项托管制度及操作规程，构建覆盖全业务链条的风险防控网络。强化科技赋能，加速推进托管业务数智化转型，深化科技在运营管理、风险监测、客户服务等环节的应用。上线“数据一贯通”模块，实现对场外指令、净值、交易、TA 等场景数据的智能分拣、解析录入与校验，人工替代率超 50%。

对公财富业务

本行致力于搭建领先的对公财富管理服务体系，全力推进对公财富管理业务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产品货架不断丰富**。加强与市场头部理财、券商及基金公司合作，完善核心及特色产品线。核心产品线重点布局长盈货币产品，做大做优规模基本盘；将非货币产品细分为低波、中波及高波三大产品系列，提升中长期限及含权产品销售能力。特色产品线持续加强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等金融“五篇大文章”产品销售，深化与分行协同联动，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属地化理财品牌，加快外币理财产品销售。**品牌与队伍建设精进升级**。举办“企业财富节”，活动期间产品销量 656.54 亿元，服务客户 4,800 余户，组织多场“财富之路 与您共筑”“走近理财子”客户沙龙。**数智化转型持续深化**。丰富对公理财产品智能消息触达矩阵，实现认申购确认、定开窗口期、赎回到账等全链路节点自动化提醒；优化对公移动营销平台（MPP）对公财富数字化看板，支撑客户经理动态掌握客户持仓、产品结清与交易台账，依托数字化工具夯实精细化客户经营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财富客户达 4.59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723 户；对公财富管理规模 4,285.0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70%。

2.8.1.3 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风险偏好，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统筹推进风险管理各项重点工作，持续完善风控体系、优化信贷结构、强化流程管理与专业队伍建设，前瞻性做好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和风险防控。

本行紧跟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监管导向及全行战略规划，紧扣“十五五”时期经济发展主线，制定全行授信政策，前瞻引导经营机构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的金融服务力度，聚焦“三大领域、五大场景”信贷投放，全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主动服务扩大内需、提振消费和高水平对外开放，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因地制宜拓展新质生产力，积极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动行研工作做深做实，从体系建设、动态管理、考核驱动三个维度不断完善行业研究体系机制，加强总行行业研究团队建设，推动分行主动开展属地化研究，为经营一线提供更加精准的营销指引，推动全行形成“攻守有道、进退有方”的资产配置新格局。

严把贷前准入关口。压实一道防线贷前调查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贷前尽职调查工作。加强企业划型管理，严格审核客户贷款需求，根据统一授信及集团授信管理办法，准确识别企业实际控制人，确保贷前调查真实、全面、合规。积极推动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平台应用，将资金流信用信息从“可选项”变为“必选项”和“优选项”，丰富资金流信用信息应用场景，构建中小微企业动态画像，精准识别经营状况与信用风险，健全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管理体系。

抓实贷中审查审批管理。在授信审查审批环节兼顾“控风险”和“促发展”，紧扣“十五五”时期经济发展主线，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把服务实体经济、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

做实主动压退。加大低效落后产能等高风险企业授信业务压退力度，严控新增授信风险。结合风险客户特征，建立压退类客户负面特征清单，精准识别和认定压退类客户，提升风险防范前瞻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不含票据贴现）余额 32,653.4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40.8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4%，与上年末持平。公司贷款资产质量总体稳定。

2.8.2 零售银行板块

本行密切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坚持零售业务经营逻辑，通过做大客户基础、做强产品驱动、做优渠道势能和提升服务体验，为客户提供“金融+非金融”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8.60 亿元，同比下降 0.65%，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38.43%；零售银行非利息净收入 99.85 亿元，同比增长 9.48%，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33.57%。其中，信用卡非利息净收入 50.12 亿元，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16.85%。

2.8.2.1 客户经营情况

本行坚持高质量获客和高价值经营，不断深化零售经营体系建设，推动客户规模持续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客户数 1.56 亿户，较上年末增长 2.37%。

客户分层经营方面，本行不断夯实零售客户分层经营体系，增强数字化工具和业务专业赋能，全面提升客户分层服务能力，实现从大众客户、富裕客户、贵宾客户到私行客户的链式输送。

针对大众客户²³，本行持续推进总分协同下的客户旅程式经营模式，总行通过 App、远程外呼等线上渠道，对代发等重点客群开展集约化经营，分行通过一线队伍对高潜客户开展管户制经营，共同做大有效触达率、做优营销转化率。报告期内，大众客户输送至富裕及以上层级客户数²⁴达 66.46 万户，同比增长 3.88%。

针对富裕及贵宾客户²⁵，本行实施“富裕客户做广、贵宾客户做深”差异化经营策略，通过“AI+企微+远程”提高富裕客户服务半径及服务效率，加快增强“链式输送、资产配置”两大能力，不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

²³ 大众客户指管理资产月日均余额<5万元的个人客户。

²⁴ 因内部经营精细化管理需要，报告期调整“大众客户输送至富裕及以上层级”指标统计口径，增速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得出。

²⁵ 富裕客户指管理资产月日均余额≥5万元且<50万元的个人客户；贵宾客户指管理资产月日均余额≥50万元且<600万元的个人客户。

行富裕及贵宾客户 506.98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66%。报告期内，贵宾客户输送私行客户 1.32 万户，同比增长 9.84%；富裕客户输送贵宾及以上客户 16.97 万户，同比增长 7.28%。

针对私行客户²⁶，本行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导向，围绕高净值客群在财富保值增值、家族传承、企业发展与社会责任等方面的综合需求，持续构建完善覆盖全生命周期、链接境内外市场、融合多元化价值的综合金融与非金融服务体系，推进私行业务规模与客户价值协同增长。截至报告期末，私行客户达 10.4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8.58%；私行客户管理资产月日均余额 1.49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36%。

客户分群经营方面，本行依托生态场景建设，面向养老、出国、Z 世代等重点客群，提供“金融+非金融”综合服务，不断提升“让财富有温度”的品牌形象。

养老客群经营方面，本行围绕不同年龄、不同阶段客户养老需求，不断丰富产品服务。推广“社保+”“医保+”养老服务和“银行+保险+信托+产业”四位一体信托养老服务，持续开展养老金融投教宣传，连续四年发布《中国居民养老财富管理发展报告》，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养老规划方案。

出国金融客群经营方面，本行持续加强“要出国，找中信”“来中国，找中信”跨境金融服务品牌建设。强化生态协同，深化与多国使馆、卡组织等合作，升级差异化服务体系；推出外币卡产品 Apple Pay 绑卡支付功能，加快移动支付创新；强化特色化服务优势，持续保持美国签证业务唯一授权金融机构地位；优化外汇结算、外币投资、多币种借记卡等产品，提升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出国金融客群达 1,454.5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00%。

Z 世代客群经营方面，优化“晒卡”等适配年轻客群的爆款产品，推出马年生肖卡。聚焦购物、出行、娱乐、美食等消费场景，打造“颜”系列信用卡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本行 Z 世代年轻客群²⁷达 2,298.73 万户。

²⁶ 私行客户指管理资产月日均余额≥600 万元的个人客户。

²⁷ Z 世代年轻客群指年龄在 18（含）至 30 岁（含）的个人客户。

2.8.2.2 业务及产品情况

财富管理业务

本行财富管理业务立足客户核心需求，坚持价值导向经营理念，把握市场机会，持续升级投研选品与资产配置体系，推动财富管理综合服务能力进阶，为客户提供贯穿周期的资产配置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零售理财产品余额 1.5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93%；非货币基金保有量达 1,573.6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92%，含权基金客户数 73.17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5.09%；代销保险业务规模保持股份行前列。

紧跟客户需求变化，坚持全市场优选策略，丰富多元产品供给。

理财业务方面，持续深化“固收+”转型，推出精选“固收+”理财品牌“稳睿+”，根据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划分为“稳健低波”“稳健增值”“稳进增强”三大系列，策略涵盖打新、多资产、境内权益与低波量化赛道，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多元的理财产品选择。截至报告期末，“固收+”理财产品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105.48%。

基金业务方面，联合头部基金公司打造“稳盈、稳进、领航、锐航”四大策略产品品牌，重点优选中低波动“固收+”基金、优质首发权益基金及赛道类、指数类基金，更加注重绝对收益策略及客户盈利体验打造。

保险业务方面，联动优质合作保险公司构建覆盖健康、养老、传承等需求的保障产品体系，持续丰富代销保险产品类型，通过科技赋能、场景活动与专业服务，提升业务价值并保持结构健康。报告期内，长期保障型产品销量占比达 83.83%，同比提升 19.70 个百分点。

贵金属业务方面，针对居民资产多元化配置需求，聚焦积存金及实物金两大产品线，丰富产品功能，提升用户体验，助力客户合理配置黄金大类资产。报告期内，贵金属业务销量同比增长 596.63%。

个人存款方面，持续优化存款产品在养老、亲子等重点场景的客户交易体验，针对客户资产保值、到期续作、定时储蓄等多元化需求，提供涵盖个人大额存单、定期存单、通知存款等全品类、多期限的存款产品组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

人存款余额 16,667.2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35%。

聚焦分层客户经营需求，完善资产配置服务体系，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本行持续深化资产配置能力建设，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围绕客户洞察、专业投研、配置方法、数字化工具和陪伴服务等方面，构建贯穿配置前、中、后的全流程资产配置服务体系，推动财富管理服务由单品销售向资产配置转型。本行依托中信集团协同投研优势，持续完善宏观研究、大类资产配置和产品研究体系，丰富“四季组合”等配置方法，并不断推动资配数字化工具升级，持续提升财富管理服务专业化、标准化和体系化水平，为客户提供更加综合、长期的财富管理服务。

依托 AI 数字科技赋能，升级全流程智能服务，重塑财富服务新模式。

本行以大模型与智能体技术为核心驱动，持续构建“AI+人工”深度协同的智能服务体系。持续迭代升级智能财富顾问数字人“小信”，进一步拓展服务场景与能力边界。一方面丰富“小信”服务场景，在原有服务基础上，逐步向账户管理、支付结算、信贷咨询等“存贷汇”全业务场景延伸；另一方面强化主动服务能力，结合客户画像、客户旅程工具，主动感知客户需求，提供账户异常处理、市场异动解读等个性化服务。报告期内，“小信”累计服务客户超 876 万户，智能问题解决率达 99.02%。远程渠道运营方面，本行远程客户经营服务中心持续深化“人工+AI+企微”协同服务范式。依托远程一体化作业平台，运用大小模型实时识别预判需求、智能生成服务话术，实现人工坐席与 AI 助手的无缝协作与高效分流，为不同业务场景灵活适配服务模式，确保客户在线上渠道获得一致、专业的实时响应。截至报告期末，远程线上全渠道人工接通率 95.38%，人工 20 秒响应率 83.13%，客户满意度 98.85%。

个人信贷业务

本行坚决贯彻国家、监管政策要求，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落实推进提振消费等各项政策，以打造价值银行为目标，推动个贷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18,095.74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69%。

个人住房贷款方面，本行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稳定房地产市场政策，持续构建行内联动工作机制，强化重点渠道合作，优化迭代业务策略及流程，支持居民合理住房需求，助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截至报告期末，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0,880.0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03%。

个人经营贷款方面，本行聚焦实体经济和普惠业务，持续优化续贷服务模式，做深做实客户持续经营及服务，优化个人普惠产品政策及流程，提升小微业务获得性及便利度。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普惠贷款余额 4,260.8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0.27%。

个人消费贷款方面，本行围绕“两大一小一品牌”²⁸开展消费信贷业务，持续丰富消费金融产品供给，优化产品政策，提升客户信贷体验，降低客户融资成本。持续加强消费金融基础能力尤其是数字化风控能力建设，推动本行消费金融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 2,327.60 亿元。

信用卡业务

本行信用卡业务紧扣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主题，以“质量为本、结构为王”发展策略为引领，围绕“食、住、行、娱、购”民生高频刚需消费领域打造优质场景生态，深化“人、货、场”精准适配，深入推进高质量获客与精细化经营，加快科技创新与数字化转型，充分发挥信用卡在“促消费、扩内需、惠民生”上的重要作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做优增量。精耕场景生态，完善产品布局，筑牢高质量增长底座。**获客方面**，以优质场景建设为支点，加快锻造源头批量获客经营能力，以渠道结构优化带动客群结构改善。截至报告期末，“食、住、行、娱、购”高质量场景获客占比提升至 57.39%，陌拜获客²⁹占比进一步压降。**产品方面**，紧扣民生场景与特色客群，不断完善差异化产品权益矩阵，深耕“食、住、行、娱、购”民生高频刚需消费领域，扩充全国连锁商户及属地权益场景；聚焦银发、留学等重点客群精准施策，“幸福年华”卡升级旅游、健康等客群偏好权益，“少年行”卡升级针对跨境刚需的权益组合，以产品精细化迭代赋能客群增长。

²⁸ 即汽车、安居两大消费场景，互联网平台小额消费场景，以“信秒贷”为主品牌的综合消费。

²⁹ 指行业传统获客模式，即营销人员主动上门或直接接触潜在客户的销售方式。

做深存量。多维协同发力，分层深度经营，深挖存量客群价值潜力。**场景经营方面**，优化迭代境外用卡行前、行中、行后全流程体验，打造“尽信而返”等主题营销活动，报告期内，境外交易规模达 80.40 亿元，同比提升 4.56%，跨境场景经营质效稳步提升。**生息资产经营方面**，推进生息资产场景化建设，夯实自有渠道转化效能，深挖外部渠道增量空间；强化客户分层分群精准施策能力，推动结构调优；紧扣热点营销，开展丰富的分期营销活动，全面满足信用卡客户多样化消费金融需求。**客户服务方面**，坚守本真极致服务理念，深化人机协作体系建设，落地培训机器人、数据看板、智能工单等 AI 技术应用；依托聚合平台，打破传统一对一服务局限，实现企微渠道 7×24 小时管户服务。**数智赋能方面**，围绕客户旅程、服务发现、智能交互、效果验证形成全链路服务闭环，客户投诉处理周期缩短 16%；构筑知识图谱和计算机视觉双重智能防线，新增数十项风险处置策略，全域触达数十亿人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贷款余额 4,531.90 亿元。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量达 10,318.75 亿元。

私人银行业务

本行私人银行业务聚焦高净值客群综合服务需求，持续完善“集约化、特色化、专业化”分层分群经营体系，全力推进“卓越的财富管理银行”建设。通过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拓展场景生态、优化资产配置、强化数智赋能，实现业务规模稳步提升与资产配置结构优化，高质量发展根基持续夯实。

专业经营夯实体系根基。持续深化私行客户分层分群经营体系，完善私行集约化经营机制，强化队伍专业化能力培育。以体系能力为支撑，强化客户需求洞察，不断提升客户“五主”综合服务能力。依托私行中心集约化经营拓面提效，私行客户集约化经营覆盖率、保级率与经营效能均实现稳步增长。

服务实体聚焦重点客群。深度融入国家支持民营企业经济发展壮大与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局，聚焦企业家客群在个人服务、代际传承、企业转型升级与全球化布局等多维需求，强化内部协同联动，整合境内外服务资源，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服务企业客群超 2 万户。

多元配置创造长期价值。坚持均衡配置理念，丰富多策略产品供给，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深化“研-选-配”价值闭环，强化产品策略评估与投后管理，以账户检视推动资产配置常态化落地，资配达标客户数持续增长。迭代家族信托“投资管理+架构设计”双轮驱动服务模式，借助定制化架构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业务潜能加速释放。

数智赋能提升服务质效。加大线上线下全渠道融合，持续锻造钻石管家远程服务品牌，依托数智工具提升客户需求响应效率。焕新升级手机银行私行尊享版，优化线上服务流程，强化投研资讯陪伴，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截至报告期末，私行客户线上服务覆盖率较上年末提升 14.86 个百分点。

养老金融业务

专题

养老金融

本行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依托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综合优势，助力国家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幸福+”养老金融服务体系，提升养老金融大文章服务质效。报告期内重点围绕养老金融、养老服务金融、养老产业金融三大领域深化服务。

养老金融。第一支柱持续优化配套金融服务，积极配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数字化服务建设，优化配套金融服务，有序开展社保账户管理、基金存放和待遇发放等服务，在超 80 个地市级以上区域获得社保卡发卡资格，社保卡发卡量持续增长。**第二支柱服务规模快速增长**，持续完善养老金融托管经营模式，多措并举开展客户培育、培训推广、品牌宣传，落实年金业务提质扩面。截至报告期末，养老金融托管规模达 6,501.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68%。**第三支柱服务能力持续升级**，加快推动个人养老金融经营模式升级，建立“分行+远程+App+金控协同”全渠道个养业务经营体系，扩展触客渠道；上线个养账户国债产品，不断完善金融产品线。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养老金账户累计开户 325.06 万户。

养老服务金融。持续优化“金融+非金融”服务体系，**创新应用养老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围绕不同年龄、不同阶段客户养老需求，不断推广成熟服务模式，对客提供“社保+”“医保+”养老服务和“银行+保险+信托+产业”四位一体信托

养老服务，联合清华大学持续培育养老金融规划师队伍，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化、专业化、定制化养老规划方案。**渠道端升级养老金融服务功能**，报告期内升级业内首个已退休人群的财富规划线上工具“养老账本 3.0 享老版”，帮助年长客户系统管理养老资金，助力养老财富的稳健增值和有效传承。**不断丰富康养生态服务内容**，升级医疗健康服务，支持在线评估健康储备、生成保障规划、获取线下陪诊等助医服务；持续丰富居民养老方式选择，打造“机构养老、旅居养老、居家养老”主题服务。**持续开展养老金融客户投教宣传**，深化与中国老龄协会战略合作，联合编撰《老年客户财富管理知识读本》《长寿时代：如何管好养老“钱袋子”》专业书籍，并纳入《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丛书》；启动“银龄领读者计划”，推出老年金融视频课程，打造适老化金融教育样本。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养老金融服务个人客户达 3,224.08 万人，较上年末增长 5.77%。

养老产业金融。响应国家战略部署和产业发展导向，持续构建“金融+产业”养老服务生态，不断完善制度、系统及配套资源等体系建设。报告期内重点制定全年养老产业贷款计划目标，持续配置信贷支持政策，严格开展标识管理，优化系统相关功能，组织养老产业贷款赋能培训，聚焦养老机构、医药制造、医疗器械等主线领域，强化融资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养老产业贷款余额 26.4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88%。

2.8.2.3 风险管理

个贷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业务+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加强授信全流程管理，提升自主获客和自主风控能力，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区域结构、客群结构，加快数字化风控能力建设，建强专业化风控队伍，深化数智化风控技术在全流程中的应用，提升整体运营效益与抗风险能力，赋能个贷业务高质量发展。**控新方面**，持续加强个人贷款的主动风险管控，加快风控模型和策略迭代，加深内部评级应用，严防操作风险，实现结构优化与源头控新。**存量业务方面**，加强临期管理，做好存量优质客户的留存与风险客户主动退出；集中资源加大催收力度，稳妥有序推进风险化解和处置。

个人住房贷款方面，加强合作渠道准入及管理，夯实业务与风险条线联防联控机制，严防系统性风险及欺诈风险；单笔贷款通过深入应用申请评分卡做好对客户的主动选择和风险管控，持续提升反欺诈能力，强化交易真实性审查。**个人经营贷款方面**，围绕服务实体经济主线，因城施策加大差异化政策支持力度，不断提升自主获客能力，提高新客户投放占比及中高评分优质客群占比，全力做好存量客户经营及留存。提高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站位，满足存量客户合理续贷需求。**个人消费贷款方面**，持续优化个人消费贷款全流程风控体系，构建贷前、贷中、贷后一体化闭环风控机制。综合运用内评模型、大数据模型、关系图谱、设备指纹、生物探针等技术持续优化智能风控策略体系，强化客户准入管理，升级反欺诈智能识别技术能力。搭建多维度、多层次的监控体系和预警机制，通过数字化工具持续提升风险识别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不良贷款余额 190.6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5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5%，较上年末上升 0.02 个百分点。

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推进全流程数字化风控能力建设，推动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协同并进。一是严把新客准入，坚持目标客群引导，持续深化“区域、场景、行业、客群”四维一体新户风险策略，从源头筑牢资产质量防线。报告期内，新发卡客户中优质客群占比85.33%，同比提升0.63个百分点³⁰，新户质量持续改善。二是优化授信结构，重点布局优质生息场景，持续扩大低风险优质资产占比。截至报告期末，低风险优质客群正常贷款占比³¹为78.50%，较上年末提升2.31个百分点，存量资产结构持续向好。三是强化贷中管理，拓展多维外部数据应用，有效识别高风险客群，加大尾部高风险资产的精准管控与清退力度，压降风险成本。四是深化自催能力建设，提升催收效能及不良后运营管理效能，多措并举压降不良，确保整体资产质量平稳可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不良贷款余额116.4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4.72亿元。不良贷款率2.57%，较上年末下降0.05个百分点。

³⁰ 根据新版客群分类标准调整客群口径，增量基于调整后期初数据计算得出。

³¹ 指低风险优质客群正常类贷款本金占信用卡正常类贷款本金的比例。

2.8.3 金融市场板块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金融环境，本行金融市场板块始终紧扣国家政策导向、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立足“盈利+赋能”双轮驱动定位，聚焦专业深耕与生态提质，持续夯实经营底盘、深挖发展潜能、淬炼穿越周期的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围绕客户经营、资产配置、负债管理、交易做市、托管服务五大核心领域精准攻坚，不断优化同业客户一体化经营体系，稳固本外币自营投资交易、代客及销售服务、托管价值链接等核心业务根基；同步统筹把握市场机遇、调优业务结构、筑牢风险防线、提升经营效能，锚定“稳经营、控成本、提收益、增贡献”核心目标，持续释放业务价值，夯实自身长效可持续发展根基。

报告期内，本行金融市场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40.84 亿元，同比增长 12.15%，占本行营业收入的 14.30%。其中，金融市场板块非利息净收入 134.62 亿元，同比增长 10.75%，占本行非利息净收入的 45.26%。

2.8.3.1 客户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深化同业客户体系化、精细化、生态化经营，通过客户分层分类管理、跨条线协同联动，持续释放同业客户价值，巩固战略客户关系，提升中小客户标准化服务能力，客户合作黏性持续提升。

客户经营方面，本行坚持差异化分层分类经营思路，按照客户层级、业务体量与合作潜力精准施策，对头部战略客户深化全域合作，对中小同业客户持续培育合作场景、拓宽合作维度。依托全行综合产品体系，大力推进同业客户交叉销售与组合式服务，打破单一业务合作边界，推动客户合作由单点业务向多元综合化合作升级，持续提升客户综合贡献度。

平台生态方面，本行依托“中信同业+”平台，深耕资管、债券双赛道生态，叠加 AI 投研投顾智能赋能，构建“产品供给、交易服务、智能投顾”三位一体综合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与合作黏性。截至报告期末，“中信同业+”平台签约客户量达 3,248 户，较上年末增加 51 户；报告期内，平台累计交易量达 1.36 万亿元，同比增长 9.68%。

2.8.3.2 业务及产品情况

外汇业务

本行持续夯实银行间外汇核心做市商职能，有效活跃银行间外汇市场流动性，做市排名保持市场前列；紧跟国家政策导向，积极助力外汇市场双向开放，成为首批入选上海自贸区离岸人民币外汇交易试点的中资银行并顺利完成全品种交易，持续提升离岸人民币市场定价能力；主动参与市场前沿创新，顺利落地银行间首批人民币结算外币对数字期权、北欧货币对新增交易等创新业务，持续完善“一带一路”货币交易服务体系，挂牌人民币对 20 余种外币直接交易，相关交易规模同比增长 89.70%，同步优化跨境机构投资者服务模式与业务流程，打造一站式跨境资产配置综合解决方案；坚守服务实体经济初心，聚焦企业汇率避险需求，丰富外汇避险产品矩阵，精细化开展汇率风险中性理念宣导，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外汇管家服务，切实提升实体企业抗汇率波动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外汇做市交易量达 1.98 万亿美元，整体市场竞争力与服务影响力持续稳固。

债券业务

本行立足债券业务职能定位，切实履行服务实体经济职责，持续提升服务国家战略质效，彰显国有金融企业责任担当。以债券投资为抓手，紧扣稳增长、扩投资政策导向，深挖实体经济债券融资需求，加大金融“五篇大文章”主题债券投放力度，引导债券资金精准投向战略领域与新兴产业；以核心做市交易商职责为依托，持续为二级市场提供公允定价基准与稳定流动性支持，科技金融类主题债券交易规模同比增幅超 6 倍，同步深耕标准化利率衍生品市场，常态化开展双边报价与交易，持续激活市场流动性；以业务创新为抓手，落地债券篮子、利差交易等特色产品，适配境内外投资者多元配置需求，面向境外机构提供优质“互换通”报价交易服务，赋能债券市场跨境互联互通，同时稳步拓展金融机构柜台债券业务，助力多层次债券市场建设。报告期内，本行债券及利率衍生品交易量达 9.48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61%。

货币市场业务

本行通过本外币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存单发行等交易，积极开展资金融通，认真履行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职责，大力支持中小商业银行、证券公

司、财务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短期融资需求。同时，主动参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上海清算所交易机制创新建设，成功落地全市场首批外币质押式回购质押券替换业务，助力提升市场资金流转与资源配置效率。报告期内，本行货币市场业务累计交易量折合人民币 20.69 万亿元，同比增长 47.05%。

贵金属业务

本行深耕贵金属业务领域，聚焦服务实体经济主业，持续增强贵金属业务综合服务与做市交易核心竞争力。面向产业链客户，在平稳运营黄金对客户产品的基础上拓展白银服务，全面满足企业租借、保值避险需求；场内做市业务稳步提质，上海黄金交易所询价做市规模稳居行业第一梯队，取得上海期货交易所贵金属期货做市商资格；依托市场行情优化跨市场、跨品种交易策略，持续提升业务盈利贡献。报告期内，本行贵金属做市交易规模达 1.09 万亿元。

票据业务

本行票据业务落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发挥票据小额、高频、普惠的工具优势，立足畅通企业融资渠道、降低实体融资成本，全力做大普惠票据投放规模、做实实体经济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办理票据直贴 7,210.68 亿元，累计服务对公企业 11,891 户。其中，服务小微企业 8,823 户，占比 74.20%。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本行打造“财富管理-资产管理-综合融资”价值链的桥梁和枢纽，本行子公司信银理财依托集团内、母子行协同优势，充分发挥自身资产组织及投资管理能力，不断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产品种类全、客户覆盖广、综合实力领先的全能型资管业务，努力建设成为世界一流资管机构。

报告期内，信银理财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全面响应投资者日益多元的理财需求，**着力推动含权产品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含权产品存续规模 6,379.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04.43 亿元，占新产品比例从 14.70% 提升至 25.57%。**加快推动投研能力建设**，构建买方权益研究体系，通过“深度研究-客户验证-策略跟进”实践路径，形成贯通宏观市场、中观行业和微观企业的三维研判能力，深度挖掘细分行业投资机会，以打造投研驱动的公司级 beta 为目标，塑造特色化、

差异化的投资研究竞争力。强化人工智能应用能力，重点探索投研分析、智能交易、客户服务等核心领域 AI 应用，搭建公司级智能体管理平台，推动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积极创设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理财产品，截至报告期末，“蔚蓝智享”科技主题产品存续规模 59.18 亿元，ESG 主题产品存续规模 152.30 亿元；持续拓展“金融+慈善”创新模式，慈善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187.34 亿元，报告期内，4 只“温暖童行”慈善理财产品到期，实现公益捐赠 317.69 万元，资金全部用于儿童教育、医疗领域的公益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管理规模 2.49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63%。报告期内，为客户创造投资收益 219.29 亿元；理财持仓客户数 1,228.30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53%。

2.8.3.3 风险管理

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优化金融同业客户信用风险内嵌审批机制，不断提升金融同业客户信用风险防控的有效性；不断巩固金融市场业务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明确集中度限额管理要求，完善投资决策和持仓管理机制，加强重点行业领域的风险监控管理。同时，本行债券持仓以国债、地方政府债为主，稳步推进信用债投资，报告期内发行人信用资质保持稳健。

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信银理财以“风险为本、价值引领、科技赋能”为核心，牢牢守住合规红线和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进一步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以全面风险管理政策为指引，围绕“巩固发展第一增长曲线、培育第二增长曲线”战略主线，持续优化风险偏好指标及阈值设定，匹配产品结构调整与资产配置策略要求，确保风险管理水平与业务发展动态适配。提升风险治理效能，深度融入“销、产、研、投、控”业务链条，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引领作用；健全“1+4”风险内控委员会及下设委员会职能，积极推动从前瞻研判、管控风险到风险化解的全流程治理，强化风险管理引领价值。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管控能力，聚焦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关键领域，通过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与动态压

力测试评估，实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有效应对地缘政治冲突环境下的市场波动。

截至报告期末，信银理财净值化管理新产品的的基础资产均为正常类资产，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2.8.4 分销渠道

2.8.4.1 零售线上渠道

手机银行App

报告期内，本行以用户体验为核心，持续优化手机银行App服务能力，围绕能力建设、产品创新和客户经营三大方向深挖渠道经营价值、升级客户体验。**能力建设方面**，持续打磨手机银行App基础服务场景，升级以旅程为核心的经营能力，实现全渠道统一旅程编排与评估闭环，夯实客户长效运营路径。**产品创新方面**，完善产品特色分析指标，通过多维对比、持仓诊断、到期接续等功能，丰富产品信息展示维度，降低客户决策成本；迭代各品类频道推荐逻辑，打造特色选品专区，升级智能选品工具，依托数字化推荐能力提升渠道转化与经营效能；联动基金机构共建协同经营生态，深耕收益中心、产品持仓等场景长效陪伴，以全周期专业服务夯实客户黏性。**客户经营方面**，以客户尊享体验为牵引，持续迭代会员权益体系，夯实分层经营根基。专属体验上，丰富出国金融权益，增设季度周期礼遇；权益体系上，围绕金融、健康、出行、生活、亲子核心场景重构分层框架，强化核心权益价值辨识度；服务旅程上，优化全链路流程、完善配套支撑，提升使用便捷度与综合体验，以体系化会员权益服务，锻造客户经营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手机银行App月活用户达1,764.36万户。

动卡空间App

报告期内，本行立足“更懂客户、更懂服务、更懂场景”定位，以动卡空间App为主阵地，构建产品体验升级、场景生态经营与智能化运营协同的能力体系，持续夯实信用卡存量经营基础，提升客户信任与长期价值转化。**产品体验与服务能力方面**，聚焦全链路用卡体验优化，通过账单、查账、客服等核心链路的持续整合与优化，提升用户操作效率与服务体验。**场景生态与经营转化方面**，持续完

善生活场景服务能力，优化内容布局与行权流程体验，积极探索内容化运营，完善从内容触达到交易转化的经营链路；推出主题皮肤，开展“超级品牌日”系列营销活动，提升整体营销氛围与转化效率。**智能化人机协同方面**，在核心用卡场景引入人机协同机制，实现客户受挫的实时识别与分级响应，为客户提供人工关怀及支持服务，推动小信管家与动卡空间服务场景深度融合，增强主动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动卡空间App月活用户达1,815.48万户。

远程客户经营服务中心

报告期内，本行远程客户经营服务中心迭代升级“人工+AI+企微”触客模式，引入大模型推理能力，识别客户个性需求，提升远程财富管理服务效能；试点“空中客户经理”服务模式，依托多渠道、标准化、集约化运营优势，构建客户旅程断点触达与转化路径。报告期内，远程客户经营服务中心主动触客超亿次，覆盖客户超2,000万户。

开放银行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开放银行及生态场景建设。通过标准化、模块化、轻型化的技术对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API、SDK、H5、小程序），将金融/非金融服务嵌入第三方合作场景中，并引入第三方服务入驻，以支撑零售、普惠金融、对公等特色产品服务的快速输出及外部合作平台资源的高效引入。报告期内，通过标准化产品服务组件与行业共建账户、财富、支付、缴费等场景，服务用户超4,000万人次，累计资金交易超3,700亿元。

2.8.4.2 对公线上渠道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升级资金结算服务平台，提升客户使用体验。**对公网银**以客户“好用、易用”为目标，持续推进业务线上化办理，现已支持125个对公产品线上签约，减少客户临柜。基础结算服务立足“操作简、效率高”持续精进，普通跨行小额转账处理时效提升至秒级。加速推动网银外部生态链接，对接飞书、钉钉等11家主流第三方平台，为企业客户提供业财一体化服务体验。**手机银行**持续增强“金融+非金融”一体化服务能力，丰富国际业务、普惠金融及供应链金融等服务；以引导式流程贯穿费控商旅、进销存等企业高频场景，实现业务

流、资金流与凭证流的深度融通，有效提升业财协同效率。**四级梯度运维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从“上系统”到“用系统”的全流程陪伴服务，报告期内累计提供服务83.90万次，有效减轻运维负担。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线上渠道客户数140.34万户，较上年末增长3.34%，对公线上渠道客户覆盖率达97.64%。

2.8.4.3 线下渠道

在分支机构已基本覆盖中国境内大中城市的基础上，本行境内分支机构的建设贯彻“降本增效、减量提质”要求，通过网点布局优化、效能提升、运营成本管控等措施，实现资源高效配置。积极响应国家战略，贯彻落实“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乡村振兴等重大规划，强化自贸区、口岸、新区等重点区域金融服务供给，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可及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已在中国境内 153 个大中城市设立营业网点 1,485 家，其中，一级（直属）分行营业部 37 家，二级分行营业部 125 家，支行 1,323 家（含社区/小微支行 27 家），设有自助银行 1,508 家（含在行式和离行式），自助设备 3,058 台，智慧柜台 9,361 个（含立式智慧柜台 3,039 个），形成了由综合网点、精品网点、社区/小微网点、离行式自助网点组成的多样化网点业态服务网络。

下表列出按区域划分的营业网点分布情况。

地区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网点数（个）	占比（%）	网点数（个）	占比（%）
长江三角洲	304	20.47	304	20.49
环渤海地区	316	21.28	314	21.16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245	16.50	246	16.58
中部地区	278	18.72	277	18.66
西部地区	259	17.44	259	17.45
东北地区	83	5.59	84	5.66
合计	1,485	100.00	1,484	100.00

本行持续优化网点服务，通过强化员工岗位实战能力提升服务效能，同时不断优化服务品质监测体系，定期开展到访客户满意度评价，精准识别服务薄弱环节，构建“监测-反馈-改进”闭环管理机制，推动网点服务品质与客户体验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厅堂客户满意度达 97.03%，较上年末提升 2.03 个百分点。

境外机构方面，本行在英国设有伦敦分行，在香港设有香港分行，在澳大利亚设有悉尼代表处。本行附属公司中信银行（国际）在香港设有 21 家营业网点、2 家商务理财中心及 1 家私人银行中心，在纽约、洛杉矶、新加坡及澳门设有境外分行，在中国内地设有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和信银数智（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家全资子公司。信银投资在香港和中国内地设有 3 家子公司，阿尔金银行在哈萨克斯坦设有 7 家营业网点和 1 家私人银行中心。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积极引导境外机构发挥渠道及功能定位，持续加强对境外机构人力资源、境外展业、IT 信息系统建设、风险合规、授权、绩效考核等方面的管理，指导境外机构合规稳健经营，有序推动悉尼代表处升格工作。

2.8.5 境外分行

2.8.5.1 伦敦分行

伦敦分行是本行第一家直属境外分行，于 2019 年 6 月开业，开展批发银行业务，主要服务范围涵盖存款业务和双边贷款、银团贷款、项目贷款、跨境并购融资等贷款业务，以及代客即期外汇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衍生产品交易、离岸人民币交易、债券回购业务以及债券和同业存单的投资和发行等金融市场业务，同时还开展跨境人民币支付结算等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伦敦分行围绕服务全行国际化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境外机构优势，立足英国、辐射欧洲、中东及非洲区域，着力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加强跨境业务协同和客户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把握“走出去”市场机遇，同时进一步深耕本土市场，不断提升经营质效和市场竞争力。

截至报告期末，伦敦分行总资产折人民币 285.13 亿元。

2.8.5.2 香港分行

本行香港分行于 2024 年 3 月开业，主要服务范围涵盖双边贷款、银团贷款、跨境并购融资等贷款业务，以及货币市场交易、离岸人民币交易、债券回购业务以及债券和同业存单的投资等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发挥全行功能性跨境资产业务承接平台作用，聚焦大额信贷资产业务，发挥中信协同优势，稳步推进业务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香港分行总资产折人民币 154.71 亿元。

2.8.6 子公司及合营公司业务

2.8.6.1 中信国金

中信国金于 1924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1986 年 6 月由中信集团收购，2002 年收购当时的香港华人银行有限公司后重组成为投资控股公司，现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已发行股本 75.03 亿港元。中信国金是本行开展境外业务的主要平台，业务范围涵盖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商业银行业务主要通过控股的中信银行（国际）（持股比例 75%）开展，非银行金融业务则主要通过中信国际资产（持股比例 46%）开展。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国金共有在职员工 2,667 人。中信国金总资产 6,127.35 亿港元³²，净资产 659.16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经营收入 61.92 亿港元，净利润 22.28 亿港元。

中信银行（国际）。中信银行（国际）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持牌银行，作为中信银行境外业务主平台和跨境协同主渠道，中信银行（国际）积极融入集团协同，持续夯实客户基础，不断提升跨境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业务方面，积极向客户提供银团贷款、项目融资、绿色及可持续金融贷款等专业跨境融资解决方案，在伦敦交易所香港及澳门银团市场牵头安排及簿记行排行榜中位居前列。证券服务业务总规模达 8,223.28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11.08%。财资及环球市场业务方面，发挥债务资本市场全流程服务优势，在中资境外公募债券市场收缩的环境下，报告期内完成 88 笔公募债券发行，参与发行规模 319.19 亿美元。私募融资领域，累计完成 342 笔大额银行存单、商业票据发行，发行规模同比增长 50.09%。个人及商务银行业务方面，积极拓展发薪业务，推广动感存款，加速推进支付结算业务。同时深耕高净值客户，强化投研投顾专业赋能，提供数据驱动的资产配置方案。充分发挥“银行保险+经纪保险”业务模式优势，持续提升“香港+新加坡”双私行中心服务效能。报告期内，个人财富管理相关收入同比增长 19.89%。

³² 2026 年 6 月 30 日，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为 0.865300501。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银行（国际）已发行股本 184.04 亿港元，总资产 6,092.66 亿港元，净资产 609.87 亿港元。报告期内，实现经营收入 61.12 亿港元，净利润 21.60 亿港元。

中信国际资产。中信国际资产是一家以私募股权投资及资产管理为主营业务的香港机构。报告期内，中信国际资产执行“控风险、降成本、减层级”策略，加强项目及平台公司管理及有序退出，加大债权项目的清收力度，同时继续加强费用管控，降低经营成本。

2.8.6.2 信银投资

信银投资于 1984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是本行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8.71 亿港元，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贷款业务（持有香港放债人牌照）、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基金投资、股票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等），并通过旗下子公司开展境外投行类牌照业务及境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等。

信银投资作为本行海外投行业务平台，持续推进营销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产品链和业务策略，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全力打造以跨境资产管理为核心的新型海外投行。报告期内，深化与境内总分行协同合作，强化境内外“商行+投行”联动机制，高效满足母行跨境客户综合融资需求。同时，扎实推进三大平台（跨境投资交易平台、跨境综合融资平台及跨境资管平台）建设，强化大类资产配置能力，丰富资管产品谱系。截至报告期末，主动资产管理规模 503.55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8.75%。

截至报告期末，信银投资总资产 65.84 亿美元³³，归母净资产 8.29 亿美元。报告期内，实现归母净利润 0.16 亿美元。

2.8.6.3 中信金租

中信金租于 2015 年 4 月在天津市注册成立，由本行独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主要为金融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中信金租立足租赁本源，继续推动战略转型，稳步实施“两大两

³³ 2026 年 6 月 30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 6.7856。

小优中间”发展策略，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大”资产端，加大与造船企业和航空、航运公司合作力度，实现飞机、船舶业务投放 32.46 亿元，持有及订单在建飞机、船舶数量 126 架（艘）；在“小”资产端，运用户用光伏项目公司基金模式服务农户超 5 万户；在“中间”资产端，聚焦风光水储及算力等战略赛道，落地首单风光储集中式电站经营租赁项目，首创行业算力租赁业务信托模式实现批量复制，抢占新兴领域业务高地。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金租总资产 1,353.62 亿元，净资产 144.55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6.83 亿元，净利润 8.74 亿元。

2.8.6.4 信银理财

信银理财于 2020 年 7 月在上海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50 亿元人民币，为本行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发行、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信银理财共有在职员工 501 人。信银理财总资产 164.69 亿元，净资产 155.28 亿元，资本保值增值率为 111.04%。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52 亿元，净利润 15.18 亿元。

关于报告期内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请参见本章“金融市场板块”中资产管理业务有关介绍。

2.8.6.5 信银金投

信银金投于 2025 年 11 月在广东省广州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 亿元人民币，为本行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市场化债转股业务。

报告期内，信银金投聚焦债转股主业，深化产业研究、强化生态建设、做优集团协同、做强风险内控，夯实基础管理，持续深耕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集成电路、高端制造等“十五五”重点硬科技赛道，有效助力被投企业优化资本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创造长期价值。

截至报告期末，信银金投总资产 101.49 亿元，净资产 100.80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40 亿元，净利润 0.72 亿元。

2.8.6.6 中信百信银行

中信百信银行于 2017 年 9 月在北京市注册成立,是本行与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发起设立的国内首家独立法人直销银行,注册资本为 56.34 亿元人民币,本行持股占比 65.70%。经营范围包括存款和贷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通过电子渠道办理结算、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等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格局加速重塑的环境挑战,中信百信银行坚持审慎稳健的经营理念,坚守数字普惠银行核心定位,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精准度和可得性。持续压降助贷规模及占比,坚定不移推进自营业务转型。聚焦普惠小微企业融资痛点难点,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15.61 亿元,同比增长 3.57%。作为北京市首批落地民营企业再贷款的法人机构,成功投放 2 亿元专项额度,精准落实监管机构对民营经济的政策支持。此外,中信百信银行立足原生数字银行优势及股东资源禀赋,深化前沿科技探索应用,自研 Orange 智能体平台,成为首批通过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企业级智能体安全认证的平台产品;构建小微企业立体画像模型,为业务审批提供更加全面精准的数据支撑,有效提升放款效率、优化用户体验。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百信银行总资产 1,052.02 亿元,净资产 105.08 亿元。报告期内,中信百信银行加速推进战略转型,有序压降高定价、高风险资产,实现营业收入 23.73 亿元,净利润 0.81 亿元。

2.8.6.7 阿尔金银行

阿尔金银行前身为 1998 年汇丰银行在哈萨克斯坦设立的分支机构,2014 年 11 月由当地最大商业银行哈萨克斯坦人民储蓄银行全资收购。2018 年 4 月,本行完成对阿尔金银行多数股权的收购工作,目前本行持有阿尔金银行的股份为 50.1%。

报告期内,阿尔金银行坚持差异化、特色化发展路径,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业务方面,充分发挥境内自贸区政策优势,为企业境外投资及贸易往来提供便捷资金服务,稳步推动人民币跨境使用,构建具有特色的人民币国际化服务模式。

式；紧扣汽车贸易链条，不断探索汽车金融产品及合作模式，助力民族汽车品牌“走出去”。零售业务方面，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通过技术驱动与场景融合，提升客户体验与服务价值；线上住房按揭贷款业务不断拓展，汽车按揭贷款业务正式上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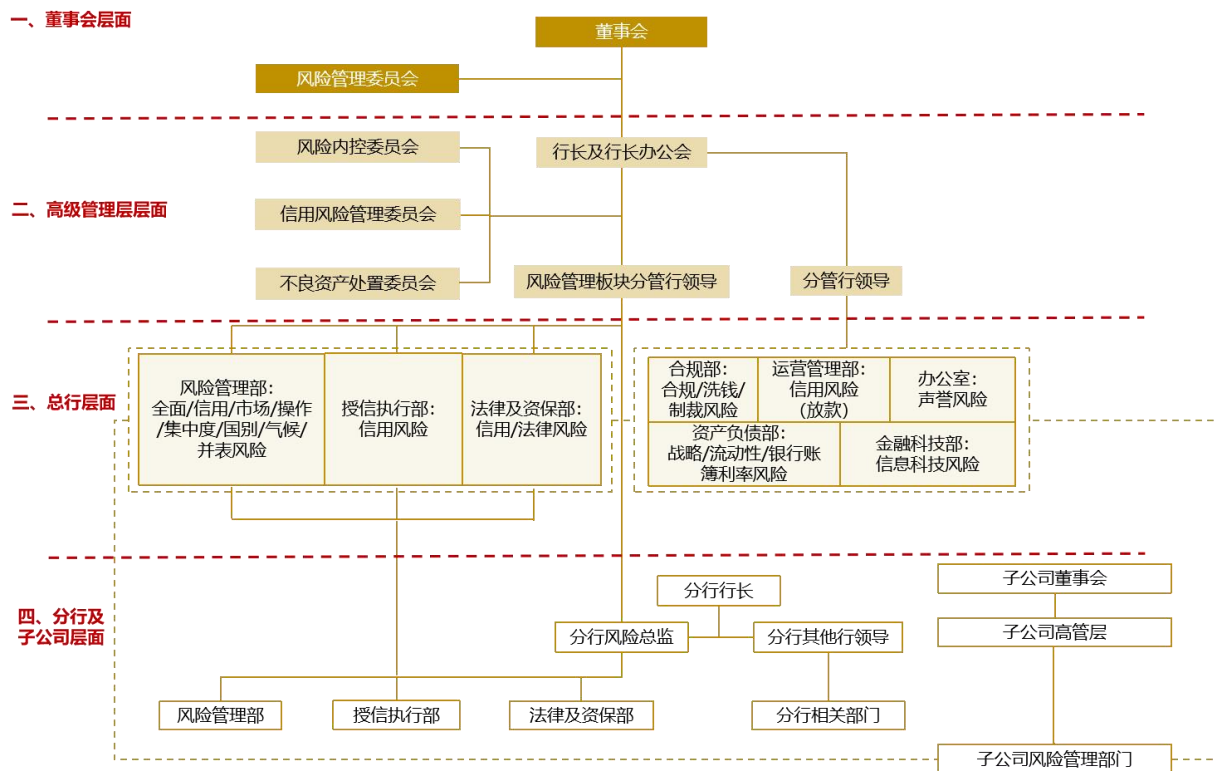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阿尔金银行股本 70.50 亿坚戈³⁴，总资产 1.26 万亿坚戈，净资产 1,777.02 亿坚戈。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92.96 亿坚戈，净利润 135.73 亿坚戈。

2.8.6.8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

临安中信村镇银行于 2011 年 12 月在浙江省杭州市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本行持股占比 51%，主要经营一般性商业银行业务。截至报告期末，临安中信村镇银行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16.92 亿元和 2.04 亿元。

2.9 风险管理

2.9.1 风险管理架构



³⁴ 2026 年 6 月 30 日，坚戈兑人民币汇率为 0.014114025。

2.9.2 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持续健全“控风险有效、促发展有力”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深化稳健的风险合规文化和风险偏好，从价值、资本、风险、社会责任四大视角明确业务发展和主要风险管理方向，设置风险管理底线要求，进一步强化子公司风险偏好管理，推动风险偏好在银行集团内部有效传导和执行。围绕国家战略部署与政策导向，纵深推进“五策合一”，深化行业研究，推动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完善统一授信管理体系，加强区域和客户集中度管控。深化审管检一体化机制，加强主动贷投后管理及风险监测预警，做实主动压退，完善授信业务全流程管理机制。抓实房地产、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个人贷款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多措并举推进风险项目化解，保持资产质量稳健。深化母子一体风控体系建设，加强“一司一策”针对性指导，提升银行集团风险管理水平。

2.9.3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各类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含保理）、担保、承兑、贷款承诺等表内外授信业务，以及银行账簿债券投资、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结构化融资等业务。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架构主要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内控委员会、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含下设的信用审批委员会）、不良资产处置委员会，以及风险管理部、授信执行部、法律及资保部和各前台客户部门及业务部门构成。

本行坚持“稳字当头管风险，结构为本提质量”的经营管理思路，以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风险为指导方针，不断优化授信结构，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强化授信全流程管理，防范系统性风险，将信用风险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范围内。本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各项工作。报告期内，本行大额风险暴露相关的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限额要求。

一是优化信贷结构。以“五策合一”为抓手，向新向优配置大类资产，更加聚焦服务实体经济，重点围绕“十五五”规划重大机遇，紧扣“六张网”建设、

“两重两新”等主线，加大对金融“五篇大文章”等国家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

二是推动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持续有效落实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对于重点风险客户和项目，采取“一户一策”，通过市场化方式推进多渠道化险，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坚决落实国家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有序有力支持地方化债，严防逃废债。

三是加大逾期和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前瞻性做好到期贷款管理，常态化开展逾期排查与催收，从源头筑牢资产质量防线。强化风险研判，丰富市场化处置手段，提升不良处置效率与效益。

四是持续深化贷后管理体系建设。强化贷后检查与监测，健全大额授信风险排查及资金流向监控机制，完善风险预警与贷后管理函制度，推进临期管理与逾期监测常态化，加快贷后管理数字化转型与 AI 赋能，提升管理质效。

五是提升数智化风控能力。积极探索大数据、人工智能的多场景应用。夯实数据资产，深化分析应用；完善预警管理和风险缓释管理体系，提升信用风险管理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前瞻性。

关于本行报告期内各项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情况，请参见本章“业务综述”相关内容。

2.9.4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商品（贵金属）风险。本行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等各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密切监控市场风险，严格执行产品准入和风险限额管理，及时进行风险计量和报告等措施，防范和控制市场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有效防范市场风险，将市场风险控制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风险和收益的合理平衡。

报告期内，本行优化市场风险偏好并有效传导，重检核定市场风险限额并进行监测；持续跟踪和监测利率、汇率、贵金属等市场波动，做好风险排查、提示和报告，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有效防范和应对市场风险。关于市场风险资本计量

情况，请参见本行发布的《2026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利率缺口、外汇敞口有关情况及敏感性分析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52(2)”。

2.9.4.1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债券交易及利率衍生品交易等业务。本行对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建立了完整的风险限额体系，针对不同产品特点设置风险价值、利率敏感性及市值损失等限额，定期运用压力测试等工具对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尾部风险进行评估，将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风险偏好可容忍水平内。

本行交易账簿利率风险主要受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变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呈震荡下行态势，10 年国债收益率累计下行 11BPs，收于 1.73%。本行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加强市场研判，切实做好风险监测和预警，审慎控制交易账簿的利率风险敞口，准确计量并定期分析报告利率风险水平。

2.9.4.2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主要通过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本行外汇敞口主要来自外汇交易形成的外汇头寸，以及外币资本金和外币利润等。本行通过合理匹配本外币资产负债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等方式管理汇率风险。对于全行资产负债的外汇敞口以及结售汇、外汇买卖等交易业务形成的外汇敞口，本行设置敞口限额，将承担的汇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本行汇率风险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的水平上保持基本稳定，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小幅上行 3%。本行严格控制相关业务的外汇风险敞口，加强日常汇率走势跟踪及外汇风险敞口的监测、预警和报告，将汇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2.9.4.3 商品（贵金属）风险管理

本行商品风险主要源于黄金和白银业务，主要通过设置风险价值、敞口、损失等限额指标控制风险。报告期内，国际黄金、白银呈现宽幅震荡态势，6 月末分别收于 4,007.49 美元/盎司和 58.51 美元/盎司。本行持续跟踪监测市场动态，

分析评估对业务损益的影响，将商品风险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2.9.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风险。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是根据本行风险管理能力、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本行以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为依托，建立了完善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包括多层级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架构，风险管理策略和流程，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与缓释体系，内部控制与审计制度，信息管理系统，风险报告与信息披露机制等。

报告期内，本行紧跟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变化，加强对市场利率走势预判及对客户行为变化的模拟分析，前瞻性调整应对措施；综合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从重定价缺口、久期、净利息收入波动（ ΔNII ）、经济价值波动（ ΔEVE ）等多个维度监测风险暴露水平及变化；灵活运用价格引导、久期管理、规模管理、套期对冲等管理工具，确保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水平整体稳定。在以上管理措施综合作用下，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标均在本行风险容忍度范围内运行。

2.9.6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法人和集团层面的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在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确保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架构，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和相关管理部门职责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清晰。董事会承担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并向股东会报告。高级管理层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的重大变化，并向董事会定

期报告。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在高级管理层的授权下，履行其部分职责。总行资产负债部为本行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负责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对流动性风险进行计量监测分析等具体管理工作。总行审计部门负责对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进行审计监督与评价。

本行保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水平，实施审慎、协调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银行集团、法人机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外附属机构在银行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并持续推动实施。

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中期借贷便利、国债买卖、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引导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总体保持在较低水平并围绕政策利率波动。本行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提升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持续做好资产负债统筹管理，坚持稳存增存，加强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的总量和结构优化，统筹做好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动态平衡；加强流动性风险计量和监测，继续实施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持续达标，并保持在合理水平；做好日常流动性管理，加强市场分析和预判，前瞻性进行资金安排，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基础上，提升资金运用效率；加强主动负债管理，保持合理的主动负债结构，确保融资渠道畅通和来源多元化，持续推动金融债发行，补充稳定负债来源；重视应急流动性管理，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报告能力。报告期内，本行综合考虑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子和外部环境因素，合理设定压力情景，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在轻度、中度、重度情景下，本行最短生存期均超过监管规定的30天。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各项流动性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流动性覆盖率为161.48%，高于监管最低要求61.48个百分点，表明本集团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足，抵御短期流动性风险冲击能力较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覆盖率	161.48%	125.29%	144.22%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428,572	1,228,207	1,080,670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884,666	980,253	749,299

注：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银监发〔2015〕52 号）的规定披露流动性覆盖率相关信息。

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09.30%，高于监管最低要求 9.30 个百分点，表明本集团可用的稳定资金来源能够支持业务持续发展的需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9.30%	105.83%	104.65%
可用的稳定资金	6,013,048	5,892,532	5,680,395
所需的稳定资金	5,501,404	5,567,931	5,428,041

注：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银保监发〔2019〕11 号）的规定披露净稳定资金比例相关信息。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缺口状况等有关情况，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52(3)”。

2.9.7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行搭建了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体系，夯实操作风险管理基础。本行以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及对内外部事件冲击的应对能力，提高服务效率及股东回报为目标，树立正确的操作风险管理价值导向，培育良好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与业务连续性、外包风险管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体系机制的有机衔接，提升本行运营韧性。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推进自行计算内部损失乘数的操作风险标准法申请工作，加强操作风险主动管理，深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深入开展操作风险文化建设，组织多层次、多维度、多领域的操作风险培训宣贯。强化对附属机构及海外分行的操作风险并表管理，提升银行集团操作风险管理水平。持续加强业务连续性、信息科技风险、外包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按年度计划组织开展业务连续性应

急演练，定期检查备用场地资源并及时进行更新补充，有效应对极端天气等业务中断事件。优化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监测能力。深入开展外包重点领域治理，加强外包管理全生命周期系统改造，持续提升外包风险防控水平。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风险整体可控。

2.9.8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灾害、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是全面风险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以“坚守底线、强化意识、重在执行、主动管理、创造价值”为核心理念，致力于打造覆盖“全员、全面、全程”的信息科技风险文化体系。

本行已建立由金融科技“一部三中心”、风险管理部、合规部、审计部及其他相关部门组成的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组织架构。董事会定期听取并审阅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监督信息科技风险治理成效。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审阅《中信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等信息科技风险有关事项。

本行持续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优化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制度，改进升级信息科技风险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有效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及报告工作，促进信息科技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报告期内，本行对标国家及监管工作要求，持续强化科技治理、网络与数据安全、信息系统研发与运行、信息科技外包、业务连续性管理等领域的风险防控能力，保障信息系统安全、持续、稳健运行。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系统保持平稳运行，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2.9.9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主要是指由本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行品牌价值，不利本行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本行声誉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声誉风险管理体系，明确管理流程和职责分工，维护良好市场形象，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不利于本行声誉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相关要求，秉持声誉风险管理“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基本原则，坚持“以防为主，防控并重”工作理念，将声誉风险管理全面融入经营管理各环节、全过程。强化组织领导，持续提升“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总行部门-分支机构”声誉风险三级治理架构运转效能，强化责任传导机制，提升管理质效；聚焦流程管控，持续优化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体系，构建“事前精准预防、事中快速应对、事后源头整改”的闭环管控机制，不断提升风险防范化解的精准度和有效性；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新闻宣传和网络舆情一体化管理，构建“全局统筹、分层联动、精准传播”的新闻宣传格局，系统推进品牌传播工作，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

2.9.10 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债务，或使本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国际形势变化，持续加强国别风险监测和评估，提高国别风险评级更新频率，重检和调整国别风险限额，强化高风险国家（地区）管理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国别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风险较低的国家（地区），风险整体可控。本行将持续监测国别风险敞口分布和变动情况，积极引导业务合理布局，严格管控在风险较高国家（地区）开展业务，有效防范国别风险。

2.10 内部控制

2.10.1 内部控制体系

本行高度重视加强内部控制长效机制建设，统筹推进重点领域操作风险及内部控制专项治理，进一步加国内控管理基础。**建立重点领域关键环节负面清单**，针对性明确公司授信、零售业务、采购管理等领域典型违规风险，推动内部控制嵌入业务流程。**深化内控合规查治评估**，完成高风险客户识别、合作机构准入等检查评估，源头性强化内部控制，提升重点领域风险管控水平。**健全完善授权管控机制**，细化年度授权行权规则，针对重点分行、重点业务，持续加大差异化授

权，推动科学合理授权管控。

2.10.2 合规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锚定“基础管理提升年”定位，进一步健全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推进落实“3456”³⁵合规管理年度重点任务，加强银行集团合规穿透管理。**系统部署推进六个专项行动**，重点围绕案防管理、二级分行合规管理、子公司合规管理、反洗钱管理、制裁管理、境外合规管理方面，开展重点业务和管理领域案件风险排查和靶向治理，完成4家子公司现场合规检查，组织境外机构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差距对标，持续后督治理洗钱风险。**强化政策新规传导执行**，针对并购贷款、个人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公示等34项监管新规，提炼核心要求149项，明确实操性工作建议，持续督导内化进度与质效；加大创新业务合规审核，有效识别、评估和防范新产品、新业务及重大项目合规风险。**严格对标落实监管要求**，强化要情专报、合规提示、合规督办等合规管理工具运用，印发涉刑案件指引、责任认定工作指引等系列文件，提升内控合规管理有效性；开展监管指出问题现场整改核验，巩固整改成效，提升整改质量。

2.10.3 反洗钱

本行始终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持续深化“基于风险”的反洗钱管理理念，以国际评估、机构自评估、监管评级和新规落实为主线，聚焦客户尽职调查、受益所有人识别、全面自查整改、反洗钱科技赋能等重点领域，全面提升反洗钱合规性和洗钱风险防控有效性。

本行反洗钱工作始终坚持党建引领，牢牢把握政治站位，在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统筹部署、三道防线协同履职、总分支各尽其责的管理机制下，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等反洗钱法律和监管规定，切实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

报告期内，本行对标监管各项工作要求，圆满完成FATF国际评估迎评访谈，按期落地三类风险³⁶自评估，顺利完成年度监管评级工作。修订印发法人机构层面客户尽职调查、受益所有人识别、大额可疑交易报告等专项制度，持续完善业

³⁵ 落实“三提四化”，即“提能力、提质效、提评价；体系化、专业化、数智化、精益化”，筑牢五个方面基础，推进六个专项行动。

³⁶ 包含洗钱风险、恐怖融资风险、规避防扩散定向金融制裁风险。

务流程和系统建设，稳步推进新规落地实施。组织开展新一轮自查整改，深化重点领域后督排查，巩固风险治理成效。推动完善分层分类客户尽职调查机制，持续强化客户异常监测机制，加强产品风险管控和洗钱风险提示。依托新技术、新算法，迭代升级智能化监测模型，优化反洗钱数字化管理平台功能，推动香港分行可疑监测系统上线运行。夯实反洗钱专业人才培养，开展子公司反洗钱专项现场检查，持续强化常态化培训与交流协同。

2.11 内部审计

本行建立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向其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并为独立、客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本行内部审计部门由总行审计部及其垂直管理的八个区域审计中心组成，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独立于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和内控合规等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围绕全行发展战略和中心任务，坚持以价值引领为核心，以提升质效为抓手，以大监督体系为依托，全力构建数智型、敏捷型、服务型、价值型“四型”审计工作新格局。坚持统筹做好审计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与审计督办整改“下半篇文章”；坚持监督与服务并重，不断健全审计服务体系；坚持强化审计管理体系和队伍建设，持续提升审计监督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审计工作坚持风险导向和价值导向，锚定“强内控、防风险、降成本、增效益”目标，聚焦国家政策落实及监管关注重点，开展对公房地产贷款、消费者权益保护、反洗钱、并购贷款、境外分行管理、信息安全等专项审计；围绕公司治理、战略执行及重点业务领域，开展资本管理、交易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全面风险管理、云计算和信创管理等专项审计；坚持“由事及人、审事评人”与“由人及事、循人追事”双轮驱动、互促共进，加强对采购管理、不良资产处置、财务费用等重点领域和岗位人员的审计力度；持续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的系统性、源头性整改，深化审计结果运用，助力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12 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2.12.1 向中信金租增资

2026年2月4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本补充方案的议案》，同意本行使用自有资金向中信金租现金增资人民币20亿元。本次增资尚待有关监管部门批准，完成后中信金租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亿元增加至120亿元，本行仍持有中信金租100%股权。相关情况详见本行于2026年2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2.12.2 对外投资云南红塔银行

2026年3月20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股权投资及授权的议案》，同意本行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方式受让云南红塔银行14.52%股权。2026年6月26日，本行收到云南红塔银行通知，其已收到金融监管总局云南监管局作出的《云南金融监管局关于云南红塔银行变更股权的批复》（云金复〔2026〕93号），同意本行受让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91,445万股股份。同日，本行完成股权受让工作，正式成为云南红塔银行股东，持有云南红塔银行91,445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4.52%。相关情况详见本行分别于2026年3月21日和2026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除前述事项及本行经营涉及的信贷资产转让等日常业务外，本行不存在其他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2.13 结构化主体情况

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有关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55”。

2.14 前景展望

展望2026年下半年，尽管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内供强需弱矛盾依然存在，但我国经济增长有坚实的条件和支撑。从总量看，上半年经济增长4.7%，为全年主要预期目标特别是增长目标的实现打下了良好基础；从结构看，新动能对经济增长的直接贡献超过40%，保持非常好的发展态势，下半年新动能支撑经济、引领经济发展依然非常强劲，传统行业加快改造升级也提供支撑；从政策看，政策效应不断落地显效，国家也会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推动经济持续向新向优向好发展。

本行将继续坚定落实发展战略，全面深化客户综合经营，扎实推进价值银行建设，继续坚持“四大经营主题”，将“两稳两拓”深化为“两稳两强”，以稳息差、稳质量厚植发展基本盘，以强客户、强中收求突破找增量，合规经营，严控成本，加快数智化转型，加快形成“公司挑大梁、零售稳贡献、金市增收入、风控创价值”的发展局面，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是提升服务实体效能，强化金融供给精准性。积极融入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集中资源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等地区重点项目建设。精准支持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资源投入，重点布局新型储能、航空航天、生物医药、智能机器人等领域。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协同优势，持续拓展协同生态圈，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定制化、多场景、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化综合金融服务。加强体系机制支撑，不断增强产品创新与服务集成能力，持续提升金融服务覆盖面和可得性，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是聚焦重点领域，打造核心竞争优势。**打造卓越的财富管理银行**，持续夯实体系能力建设，全面深化客户综合经营，着力优化客户、产品、渠道和区域结构，实现价值贡献的稳步提升。**打造卓越的综合融资银行**，主动对接国家“十五五”战略部署，依托中信集团综合金融生态，构建贯通全市场、全牌照、全场景的一体化融资服务体系。**打造卓越的投资交易银行**，聚焦投资、代客、资管、托管四大主线，强化协同联动、优化资源配置，深耕同业客户生态经营价值。**打造领先的支付结算银行**，以天元司库、小天元等为抓手，分类分层深耕客户结算，

夯实对公活期存款基础；巩固汽车金融等优势行业，持续完善供应链金融服务体系。**打造领先的跨境服务银行**，紧抓外贸增长、企业出海重要机遇，大力提升跨境信贷服务水平；顺应人民币国际化趋势，巩固跨境人民币规模跨越式增长态势；境外机构做强功能、扩大规模，加快提升价值贡献。**打造领先的数智化银行**，聚焦客户洞察、全域营销等关键场景，加快形成一批高价值AI应用成果。立足最佳产品配置、最大经营价值等客户经营领域，建立“数据说话、模型决策”的工作模式。

三是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强化风险管理价值创造。适配风险形势和主要矛盾变化，与时俱进完善风控体系，建立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应用长效机制，构建三道防线齐抓共管，总分支、母子行立体防控的良好局面。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加大源头控新力度，强化客户选择和主动贷投后管理，前瞻防范外部冲击，推动风险防控关口前移。分类施策加快风险出清，深化问题资产经营，最大限度减损增效。加快数智化风控转型，建强风控人才队伍，提升本行风险管理核心竞争力。

四是强化内控合规管理，夯实稳健发展根基。坚持靶向施策，进一步深化“案防管理、二级分行合规管理、子公司合规管理、反洗钱管理、制裁管理、境外合规管理”六个专项行动，提升内控合规穿透治理深度，筑牢风险防线。认真做好监管指出问题整改，落实落细整改举措、加大整改核验力度，确保整改质量和实效。深入推进“平安中信”建设，加大重点区域、重点机构和重点人员的监督力度，切实防范案件风险。提升洗钱风险一体协同管控，加快推进系列监管新规落地，优化客户尽职调查机制和产品洗钱风险管理，提高前置防范能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全流程、各环节，持续加强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完善公司治理体制机制，加快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全面提高公司治理效能。本行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各治理主体既协调运转又相互制衡。董事履职渠道进一步拓宽，履职方式进一步完善，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本行高度重视并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作用，充分保障其知情权等法定权利。

本行董事会持续加强自身建设，站位全局履职尽责，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并与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及高级管理层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实现有效衔接，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董事会紧扣国家战略导向，全力支持实体经济，聚焦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充分发挥战略引领作用，全面推进战略规划落地执行，健全完善全流程战略管理体系，聚焦价值创造，深化价值经营，做好价值传递，积极推动轻资本转型发展和金融科技综合赋能全面升级，促进业务结构更趋协调稳固。面对外部复杂环境，董事会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理念，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内控合规管理水平。

本行高级管理层严格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落实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本行公司治理机构设置和运行情况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监管机构要求解决而未解决的重大公司治理问题。

3.1.1 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会议召开情况

3.1.1.1 股东会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2 次临时股东会、1 次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9 项议案。本行股东会的召开均符合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行股东会有关决议均

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进行披露。

2026 年 4 月 10 日，本行在北京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行董事长方合英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其他部分成员、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提请股东会延长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 1 项议案。

2026 年 5 月 13 日，本行在北京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行董事长方合英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其他部分成员、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行 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决算报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3 项议案。

2026 年 6 月 17 日，本行在北京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本行董事长方合英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其他全部成员、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年度股东会。本次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本行 2026 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方案、聘用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选举吕天贵先生为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延长配股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等 5 项议案。

3.1.1.2 董事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由 10 名成员组成，独立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三分之一，详见本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 5 次为现场会议，2 次为书面传签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年度报告和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6 年经营计划、2026 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方案、2025 年度和 2026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聘用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费用、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验收申请报告、聘任吕天贵先生为行长、聘任赵元新先生为副行长、聘任沈强先生为副行长、聘任张青女士为业务总监等 59 项议案；听取了近期有关政策情况通报、ESG 管理工作报告、2025 年和 2026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汇报、2025 年度内控合规及反洗钱工作报告、2025 年不良资产处置工作报告、2025 年度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报告、

2025 年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等 25 项汇报。根据监管规定及本行公司章程，有关重大事项均提交董事会现场会议审议。根据需要且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公司章程允许书面传签表决的事项，由董事会以书面传签会议形式审议通过。

3.1.1.3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本行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其他激励安排的依据。高级管理层按照董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并提供有关资料。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9 名成员组成，详见本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2 ESG治理信息

本行持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内的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形成自上而下、创新驱动、相互促进、协同运转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

3.1.2.1 董事会履职情况

本行的可持续发展工作由董事会全面监督指导，本行董事会制定《环境、社会及管治（ESG）管理办法》《ESG管理工作方案》，作为ESG管理的纲领性文件。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负责统筹推动本行ESG体系建设，审议ESG相关工作报告，推动落实监管要求的其他ESG相关工作。董事会下设其他专门委员会结合委员会职责，共同推动ESG管理工作。

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	履职情况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审议通过本行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2025 年度及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等多项议案，听取 2025 年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ESG 管理工作报告等汇报。委员会推动本行 ESG 治理体系不断完善，促进可持续发展理念与本行战略决策深度融合。
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议通过本行 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2025 年度及 2026 年一季度、半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多项议案，听取 2025 年度案件风险防控及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自评估报告等汇报。委员会完成风

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	履职情况
	险偏好优化，强化集团一体化风险管控，深化风险合规文化建设，夯实风险合规管理基础。
审计委员会	审议通过本行 2025 年年度报告以及有关内控评价、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等多项议案，听取了 2025 年度及 2026 年半年度内控合规反洗钱工作、2025 年经营情况等汇报。委员会充分发挥监督职责，督促加强内部控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规范性。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审议通过有关关联交易议案。委员会充分考量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及定价的公允性，有效维护各方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审议通过提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重检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等议案。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提出建议，持续推动完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构成的专业性和多元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审议通过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度工作计划等议案。委员会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体制机制建设、投诉管理等工作进行监督指导，不断提升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质效。

3.1.2.2 高级管理层及下设机构履职情况

本行成立市值与ESG管理工作小组，统筹推动全行市值与ESG管理工作开展。同时，设立风险内控委员会、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信息技术委员会、信用审批委员会、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普惠金融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等ESG相关议题的议事机构，负责牵头ESG相关议题发展规划的制定及日常管理，监督业务开展过程中的ESG风险管理活动。报告期内，上述议事机构围绕ESG相关议题，扎实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持续提升本行ESG治理效能。

3.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3.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方合英	董事长	男	1966.06	2023.08-2027.06	1,000,000	1,000,000
	执行董事			2018.09-2027.06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2026.06 起		
魏 强	非执行董事	男	1974.10	2025.11-2027.06	0	0
吕天贵	执行董事	男	1972.10	2026.08-2027.06	1,000,000	900,000
	行长			2026.06-2029.06		
	首席合规官			2026.06 起		
胡 罡	执行董事	男	1967.03	2024.10-2027.06	1,627,000	1,627,000
	副行长			2017.05 起		
王彦康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03	2021.04-2027.06	0	0
付亚民	非执行董事	男	1979.02	2025.08-2027.06	0	0
廖子彬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2.12	2022.06-2027.06	0	0
周伯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76.10	2023.08-2027.06	0	0
王化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1963.01	2023.10-2027.06	0	0
宋芳秀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1976.04	2023.10-2027.06	0	0
谢志斌	副行长	男	1969.05	2019.06 起	907,000	907,000
谷凌云	副行长	男	1978.02	2025.03 起	0	0
金喜年	副行长	男	1971.03	2025.08 起	0	0
	风险总监			2025.12 起		
赵元新	副行长	男	1974.02	2026.05 起	314,000	314,000
沈 强	副行长	男	1974.03	2026.07 起	216,000	216,000
陆金根	业务总监	男	1969.06	2018.08 起	553,000	553,000
张 青	业务总监	女	1968.08	2026.06 起	650,000	650,000
离任人员						
贺劲松	副行长	男	1968.12	2024.10-2026.07	760,000	760,000
张 青	董事会秘书	女	1968.08	2019.07-2026.06	650,000	650,000

注：（1）上表中连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开始时间为首次聘任时间。

（2）上表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行股份均为 H 股普通股，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原因为二级市场买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相关股份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3.1.3.2 新聘或离任、解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董事

2026 年 6 月 17 日，本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选举吕天贵先生为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026 年 8 月 17 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吕天贵先生正式就任本行执行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 3 月 2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聘任赵元新先生为本行副行长。2026 年 5 月 7 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核准，赵元新先生正式就任本行副行长。

2026 年 5 月 2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聘任吕天贵先生为本行行长、首席合规官。2026 年 6 月 15 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吕天贵先生正式就任本行行长，兼任首席合规官。

2026 年 5 月 2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聘任沈强先生为本行副行长。2026 年 7 月 24 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核准，沈强先生正式就任本行副行长。

2026 年 6 月 26 日，张青女士因工作需要，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张青女士的辞任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起生效。本行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方合英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聘任张青女士为本行业务总监。

2026 年 7 月 31 日，贺劲松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3.1.3.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更情况

本行执行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吕天贵先生兼任中信国金董事。

本行非执行董事付亚民先生担任衢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及衢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不再担任衢州发展董事长，以及衢州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本行独立董事宋芳秀女士不再担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党委副书记。

3.1.3.4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在本行担任除董事以外的任何其他职务。本行保障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知情权，及时完整向其提供履职的必要信息，并为其履职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监管要求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诚信、独立、勤勉履职，依法依规行使知情权、决策权等法定权利，认真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进行独立、专业、客观判断，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维护本行、中小股东和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行职责，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安排符合监管规定。

3.1.4 关联交易管理

本行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管理，优化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强化内控管理与审查审批，推进关联交易信息化与智能化建设，提升关联交易管理质效，在合规前提下助力协同价值和股东价值创造，切实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行始终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要求，切实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义务，对于重大关联交易均提交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批准，对外披露并向金融监管总局报备。对于应披露的关联交易，均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全部由独立董事构成，代表中小股东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审并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关联交易符合内部审批程序且以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条件公平公允开展，符合本行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增强关联方动态管理，细化关联交易定价管理，提前部署关联交易上限申请工作，切实保障关联交易合规有序开展。增强关联方动态管理。建立关联方名单常态化重检机制，优化疑似关联法人筛查识别规则，围绕关联自然人范围重检开展专题培训，强化关联方认定的及时性和准确性。细化定价管理要求。围绕关联交易存贷款定价管理进一步细化管理要求，明确具体定价方法及公允性佐证材料留存规范，为经办机构落实关联交易定价管理要求提供具体指导。提前部署关联交易上限申请工作。对照交易所规则要求，梳理2027-2029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开展业务的需求，审慎预测三年关联交易上限，按交易所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披露程序。

3.1.5 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行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增强投资者交流的深度和广度，积极向市场传递本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相关举措与成效。

报告期内，本行恪守香港联交所股东通讯政策相关要求，通过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渠道征求股东意见建议，在业绩发布前发布公告，公开征询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加强与股东交流，保障其知情权，股东通讯政策有效。

报告期内，本行以“网络视频直播+现场会议”方式举办 2025 年度业绩发布会，通过中信银行 App 和多家网络平台进行全程直播，并于会后发布问答实录，以便未能参会的投资者及时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此外，本行于定期业绩发布后主动“走出去”，高级管理层带队赴境内外与机构投资者开展业绩路演，主动向市场深入介绍本行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展现本行经营成效及发展势能，增强投资者对本行“高股息、稳增长、强韧性”价值的认同。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举办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以及参加券商策略会等方式开展投资者交流累计 60 余场。本行已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对上述投资者接待和交流活动进行记录，并对相关文档进行妥善保存。为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本行安排专人负责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解答来自投资者热线和邮箱的问题，积极做好与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将本行投资价值传递给关心本行发展的广大投资者。

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行积极响应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2.0 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基础上，制定了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从经营、回报、规范运作等角度对相关工作进行评估分析并提出针对性举措。行动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行于本报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3.1.6 企业文化建设

本行以文化践行“九个一”³⁷活动统领文化建设工作，进一步巩固深化文化铸魂、强基、赋能、暖心的作用，为本行落地实施新发展战略厚植深厚的文化滋养和磅礴的精神力量。报告期内，组织全体员工围绕“五要五不”实践要求、“拼搏、担当、敏捷、协作、执行、实干”精神开展学习研讨，通过制度重检、建章立制推动经验固化为长效机制，形成从“思想破冰”到“行动突围”再到“机制固化”的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培育闭环。组织“文化赋能业务”专项实践案例征集，聚焦文化融入创新发展、融合协同、风险管控、客户经营、科技攻关等关键环节，提炼有价值、有内容、有实效的典型实践，为全行提供可感、可知、可学的落地参考和方法工具箱。落实中信集团“书香中信”建设部署，举办“书香中信·全员阅读”活动，涵养阅读风尚，激发全员阅读热情。此外，组织“迎新春·送万福”、闹元宵歌曲比赛等员工喜闻乐见的活动，积极开展文明机关建设活动，打造“有温度”的家园文化，提升全员精神文明素养，营造积极向上、拼搏进取的良好文化氛围。

3.1.7 合规文化建设

本行坚持培育宣贯“正己守道、行稳致远”的合规理念，建立覆盖全体员工分层分类、形式多样的合规培训体系，面向管理干部、“三新”人员³⁸、全体员工等不同群体，推出差异化培训课程体系，持续传导合规从业要求。报告期内，累计开展二级分行合规部负责人、新任支行长及处级干部潜力人才等关键岗位合规培训7期、“三新”人员岗前培训考试6期；召开2026年案防“排雷行动”启动会暨全行警示教育大会，实名警示通报重点业务领域和关键岗位典型违规行为，持续营造严的氛围。

本行高度重视加强从业人员行为的管理与监督，制定《中信银行从业人员行为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统筹编制员工行为守则和各业务领域行为细则，通过部署推进案防“排雷行动”、实施异常行为监测、突击飞行检查等具体措施，持续加大员工异常行为监督力度，靶向消除风险。

³⁷ 指学好一本纲要，办好一个讲坛，组织一次研讨，宣传一批典型，举办一场演讲，开展一轮宣贯，展示一批优秀案例，梳理一批红色资源，创设一个交流平台。

³⁸ 指新入职员工、新转岗员工、新提聘人员。

3.1.8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以法律法规为准绳，以投资者信息需求为导向，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合计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各类文件近200份。同时，本行持续优化定期报告框架和内容，增加对市场热点及投资者重点关注问题的回应，不断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投资者提供及时、充分、有效的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

3.1.9 利润分配

本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本行董事会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在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超99.99%的全体股东表决同意，同时获得超99.99%的持股5%以下A股中小股东表决同意，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3.1.9.1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向截至2026年6月9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2026年5月26日登记在册的H股股东以现金方式派发了2025年度普通股股息，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1.9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约为人民币107.40亿元（含税）。本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在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通函、2025年年度A股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公告、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公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3.1.9.2 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

本行2026年上半年合并后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376.02亿元，扣除无固定期限债券利息后，合并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351.96亿元，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中期现金股息，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派发

现金股息 2.03 元人民币（含税），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 A 股和 H 股总股本数 55,645,162,264 股计算，分派 2026 年中期普通股现金股息总额为人民币 11,295,967,939.59 元（含税），占 2026 年中期合并后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的 30.04%，占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2.09%。

若本行总股本在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届时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现金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人民币或等值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实际派发的股息金额，按照本行审议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股东会召开日前一周（包括临时股东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本行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简称“方案”）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案经本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充分讨论酝酿后，已提交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本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获得通过，将提交本行临时股东会审议，预期将于临时股东会通过方案后两个月内向本行普通股股东支付 2026 年中期股息。方案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其中，拟于 2026 年 12 月 22 日向 H 股股东派发 2026 年中期股息，如有变化本行将另行公告；A 股股东的股息派发股权登记日及具体派发方式等相关事项将另行公告。

本行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方案的决策过程中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已就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中信银行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符合中信银行实际情况和保障长期健康稳定发展需求，兼顾了中信银行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意该项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中信银行股东会审议。

本行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详情请参见本行于本报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行 2026 年上半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1.10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3.1.11 员工和分支机构情况

3.1.11.1 员工数量、结构及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共有各类员工 67,139 人³⁹，其中，业务管理人员 14,580 人，占比 21.72%；业务人员 48,524 人，占比 72.27%；业务支持人员 4,035 人，占比 6.01%；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员工 21,088 人，占比 31.41%；本科学历员工 43,577 人，占比 64.91%；专科及以下学历员工 2,474 人，占比 3.68%。此外，需本集团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数量为 3,618 人。

本集团员工的区域分布情况为：环渤海地区 18,461 人，长三角地区 13,279 人，珠三角及海西地区 13,171 人，中部地区 8,523 人，西部地区 8,011 人，东北地区 2,388 人，境外 3,306 人。

本集团重视员工性别多元化，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男性员工与女性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比例分别为 45.40%及 54.60%。

本行分支机构（不含子公司）情况表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邮编	机构数量 (个)	资产规模 (百万元人民币)
总部	总行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30 层、32-42 层/100020	1	3,557,499
	信用卡中心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21 号中信银行大厦/518048	1	449,420
环渤海地区	北京分行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D 座一层、E 座一层及 F 座一层 A 室/100027	87	1,535,061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区张自忠路 162 号增 5 号/300020	38	101,744
	石家庄分行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10 号中信大厦/050000	65	180,372

³⁹ 包含本行、子公司及合营公司的各类人员。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邮编	机构数量 (个)	资产规模 (百万元人民币)
	济南分行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150 号中信广场/250002	51	155,146
	青岛分行	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中路 22 号/266071	53	149,749
	大连分行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29 号/116001	22	51,572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馆路 112、138 号地下一层、1 层 101-1 室、2 层 201-2、3 层 302-4、4 层、9-15 层/200126	62	715,731
长江三角洲	南京分行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路 348 号中信大厦/210008	85	567,012
	苏州分行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6 号金融港商务中心西楼/215028	29	215,359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 9 号/310016	98	742,452
	宁波分行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镇明路 36 号中信银行大厦/315010	30	134,804
珠江三角洲及 海峡西岸	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观风亭街 6 号恒力金融中心/350000	54	121,918
	厦门分行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334 号 101 单元、201 单元、301 单元、401 单元/361000	18	35,319
	广州分行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510613	107	539,933
	深圳分行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5-10 楼/518048	55	456,683
	海口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570125	11	31,184
	合肥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 396 号/230001	44	154,492
	郑州分行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 1 号中信银行大厦/450000	85	261,699
	武汉分行	湖北省武汉市汉口建设大道 747 号中信大厦/430000	53	219,518
中部地区	长沙分行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北路三段 1500 号/410011	40	119,164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D3 楼/330038	24	103,176
	太原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65 号 31 幢第 1 至 17 层/030006	32	75,488
西部地区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 5 号/400020	31	157,285
	南宁分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6-1 号/530021	20	60,104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邮编	机构数量 (个)	资产规模 (百万元人民币)
	贵阳分行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贵州金融城 BL 区北二塔/550081	15	40,236
	呼和浩特分行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如意和大街中信银行/010010	30	45,368
	银川分行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0 号/750002	8	19,515
	西宁分行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一号晟世达金融中心二号楼/810008	9	11,455
	西安分行	陕西省西安市朱雀路中段 1 号/710061	41	105,008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480 号拉·德方斯大厦东楼/610042	48	230,078
	乌鲁木齐分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街 298 号中信银行大厦/830000	13	31,919
	昆明分行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宝善街福林广场/650021	30	76,188
	兰州分行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 9 号/730000	12	22,802
	拉萨分行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江苏路 22 号/850000	2	11,948
东北地区	哈尔滨分行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红旗大街 236 号中信大厦/150000	19	35,143
	长春分行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建工南路 718 号/130000	21	48,692
	沈阳分行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336 号/110014	43	64,402
境外	伦敦分行	5th Floor, 99 Gresham Street, London, EC2V 7NG, UK	1	28,513
	香港分行	82 FL.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owloon, Hong Kong	1	15,471
	悉尼代表处	Level 27, Gateway, 1 Macquarie Place,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1	-

注：（1）上表中信用卡中心下设分支机构 77 家。

（2）上表中“资产规模”未扣除分支机构往来轧差金额。

3.1.11.2 薪酬政策

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工资分配基本规定》等相关制度，本行坚持实行以岗位和职位体系为基础，以业绩贡献和能力展现为衡量标准的员工薪酬分配机制，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收入分配结构，严格落实国家政策，持续将薪酬资源向一线员工、基层员工倾斜。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

本薪酬根据员工岗位和职级等确定，绩效薪酬与本行的整体经营效益、员工个人绩效完成情况和履职能力等挂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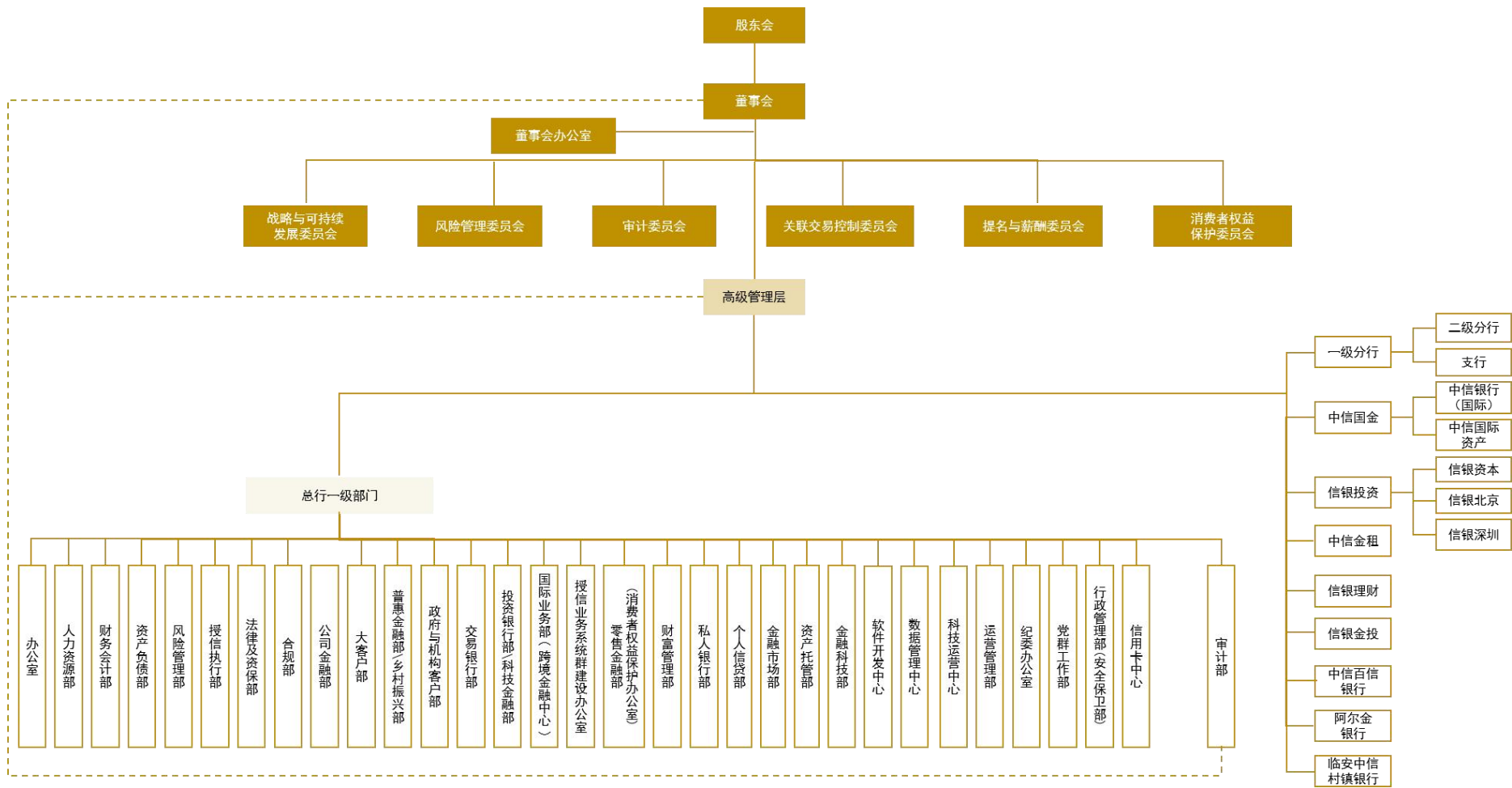
为健全绩效薪酬管理体系，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本行建立了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本行中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 50% 以上、关键岗位人员绩效薪酬的 40% 以上采取延期支付方式，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对于发生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触发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形的人员，其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按本行规定执行，确保员工薪酬水平、结构与风险大小、风险存续期限一致。

3.1.11.3 队伍建设及员工培训

本行秉持价值增长型人力资源发展理念打造人才高地，锚定价值创造导向，构建数量规模、人才质量、梯队结构、发展效能协调一体的人才配置体系，持续强化战略重点区域、重点业务条线人才供给，统筹推进内部人才选育管用与外部优质人才引进。立足战略发展需要，接续实施“百舸千帆”全行级人才工程，打造分层分类的人才队伍布局，已选拔培养的人才覆盖各级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骨干、管理培训生、党建党务人才、基层柜面人才等。

本行持续优化员工培训体系，常态化开展员工岗位资格认证培训与考试，通过“培训+考试+认证+晋级”的关联机制，助力专业技术序列和运营支持序列员工提升专业能力。报告期内，超 7,500 人参加认证培训及考试。分级分类开展干部“任职+在职”培训，报告期内，总行组织开展中层副职党性锻炼、新任支行长、总行处级干部等培训，分行依托总行搭建的高校合作平台，利用优质资源对所辖干部开展培训培养，系统提升各层级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不断夯实人才培养内生能力，加强内部兼职讲师队伍建设，已聘任总分行认证讲师 1,521 人，并通过推进认证课程开发评审、“知识工厂”经验萃取项目，沉淀内部智力资本，强化对一线员工的赋能支撑。

3.1.11.4 组织架构图



3.2 环境信息情况

本行紧跟国家战略导向，始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挑战，不断完善绿色金融体制机制建设，积极探索绿色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不断提高绿色金融综合服务能力。积极推进绿色运营相关举措，加强“碳足迹”管理并科学制定减排方案，以实际行动助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本行及本行主要子公司不存在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情况。

3.2.1 绿色金融

专题

绿色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响应“美丽中国建设”倡议，紧扣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及《美丽中国建设“十五五”规划》，高级管理层按照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既定方针稳步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发展。同时，本行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绿色金融评估方案要求，制定《中信银行转型金融规划（2026-2030 年）》，进一步关注高碳排放转型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情况，明确本行自身运营与资产组合碳减排目标，持续提升对绿色低碳产业融资支持力度。此外，本行主动参与中国人民银行专项课题研究，加强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等绿色产业主管部门沟通，及时跟踪金融支持绿色制造业转型升级、绿色能源体系建设相关政策动向；同时受邀参与能源行业发展、转型金融实践、零碳园区建设等多场专题研讨及交流活动，明晰政策导向、对接行业资源，夯实绿色金融业务发展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绿色贷款客户达 6,953 户，较上年末增加 515 户，增幅 8.00%。为更好服务实体领域绿色客户，报告期内，本行联合中信集团内多家金融、实业、咨询子公司，聚焦零碳园区建设这一新兴场景，形成零碳园区绿色协同综合服务方案，并对首批 52 家国家级零碳园区开展营销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 7,890.7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6.11 亿元，增幅 4.87%。从行业结构看，投向节能降碳产业、环境保护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产业的贷款余额占全部绿色贷款的比重达 57.32%。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绿色绩效表现汇总如下：

绿色产品/服务	开展情况
绿色信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为 7,890.7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87%。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绿色及可持续贷款余额 240.25 亿港元，较上年末增长 23.12%。
绿色债券	发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境内绿色金融债券余额 250 亿元。此外，本行还有存续期内的境外绿色债券 3 亿美元。 承销：本行深耕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重点债券品种，报告期内，承销绿色债务融资工具 132.81 亿元，位居市场前列。 投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自营投资绿色债券余额 262.81 亿元，涵盖绿色资产支持证券、绿色金融债券、绿色中期票据等多种类型。
绿色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挂钩绿色金融债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156 只，募集金额 117.23 亿元，为投资者拓宽投资渠道的同时有效引导资金流向绿色领域。
绿色理财	子公司信银理财持续丰富绿色理财产品谱系。截至报告期末，ESG 主题理财产品存续规模 152.30 亿元。
绿色租赁	子公司中信金租大力支持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绿色交通等绿色产业融资。截至报告期末，绿色租赁余额达 314.46 亿元。
绿色消费	本行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及绿色低碳建筑等绿色消费贷款。截至报告期末，绿色消费贷款余额 345.65 亿元。
“信碳通”平台	本行持续做强“信碳通”绿色低碳服务平台，报告期内迭代升级平台碳核算功能。截至报告期末，“信碳通”注册用户数突破 3,300 户。
中信碳账户	作为国内首个由银行主导推出的个人碳减排账户，“中信碳账户”不断拓展绿色金融服务边界、丰富个人低碳行为场景，成为国内首个覆盖银行、证券、保险多业态的个人碳账户。截至报告期末，“中信碳账户”用户规模达 3,243.30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0.16%。累计碳减排量超 22 万吨。

3.2.2 转型金融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积极把握转型金融机遇，发挥中信集团协同优势，创新转型金融产品，有序推动转型金融发展。

系统推进转型金融体系建设。构建转型金融创新服务体系，形成“1+3+N”⁴⁰的金字塔式服务架构，以《中信银行转型金融规划（2026-2030年）》为引领，提升“融资+融智+融信”综合服务能力，构建多层次、全场景转型产品服务体系。健全转型金融风险管理体系，优化风险识别与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风险动态监测与预警能力。

提升转型金融发展能力。以中国人民银行转型金融标准为指引，健全转型金融专业体系，持续提升专业化经营服务能力。常态化开展转型金融政策标准、业务流程、业务识别、典型案例等专项培训，联合监管机构、科研院所及行业专家举办专题研讨会，深度研讨高碳产业降碳路径、融资模式及风险防控要点。聚焦钢铁、有色、石油、化工等高碳重点行业开展专项研究，系统梳理行业减排路径与核心减碳技术，从减排潜力、融资需求、信贷风险等维度综合研判，精准划定转型金融重点支持领域，筛选优质转型项目，夯实业务高质量发展基础。

推动转型金融业务落地。稳步推进转型金融业务落地，精准支持重点高碳产业低碳有序转型，落地多项标志性转型贷款业务。其中，宁波分行投放1.2亿元航运行业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专项用于船舶节能改造与能效提升；武汉分行落地1亿元动力电池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通过设置产品温室气体排放量管控上限，将产品的温室气体排放量与贷款利率挂钩。持续深化政银企对接，为企业定制差异化转型融资方案，协助企业制定转型计划，依托“融资+融智+融信”综合服务模式，推动转型金融业务高质量发展。

3.2.3 绿色运营

本行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主动对照国家及监管部门双碳管理相关政策要求，研究制定“在自身运营范围一和范围二层面，2030年实现碳达峰、2060年实现碳中和”的总体目标，并对照上述目标，积极做好目标落地相关部署，加强对分支机构赋能指导，逐步建立相关考核机制，引导全行做好相关节能减排工

⁴⁰ “1+3+N”指一个统一的管理机制、“融资+融智+融信”三大服务能力、N个场景转型金融业务。

作。

体系建设方面，成立总行节能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建立健全总行能源管理体系和管理机制，制定总行年度节能计划及目标，保障完成能耗总量控制和节能目标。报告期内，印发《中信银行绿色运营工作指导意见》，明确“十五五”期间全行自身运营层面减排目标，提出“自主减排为主，碳抵消为辅”的总体原则，建立“数碳-算碳-管碳-降碳”闭环管理体系，从数据侧、措施侧、管理侧协同发力，合力护航本行“十五五”期间目标落地。此外，本行还围绕办公、网点、出行、能源替代、楼宇、数据中心等六大核心场景，制定减排路径规划，并对各分支机构提出落地具体要求。

资源管理方面，优化用能结构，实现顺义园区入市消纳绿电，报告期内，采购绿电1,100万度。**深化节能改造**，一是全面采用节能灯具、投影仪等高效电器，并对办公设备实施定时节电和下班断电管理；二是依托智能中央控制系统，对总部大厦空调、照明等设施实施自动化管理，在非工作时间自动关闭或限制运行。**加强资源循环**，倡导雨水资源可持续利用，顺义园区建有3个雨水调蓄池并采用“收集-处理-回用”模式，收集雨水作为园区日常中水使用；持续推行家具利旧循环使用，减少新购及废弃物。

绿色采购方面，本行从源头抓起，广泛推行绿色采购，包括优先采购高效能产品、再生材料用品、通过FSC/PEFC森林认证的复印纸等；供应商管理环节，将环保指标明确纳入评审要素，并将重大环境行政处罚列为关键风险指标，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采取扣分、取消评审资格等管控措施，通过采购合同对包装物环保标准等要求进行刚性约束。同时，本行依托自主研发的“信碳通”平台，为供应商提供碳核算服务，协助其编制碳排放报告与产品碳足迹报告，引导供应商开展节能降碳工作。

数据中心绿色运营方面，本行将能效优化贯穿数据中心运营全过程，持续开展能效评估与提升工作，在保障设备稳定运行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能源使用效率。加强数据中心用能分区管控，分层分类推进节能落地工作，建立常态化能耗自检机制，依托线上监控平台排查能耗短板，相继落地实施照明分区管控、冷冻水温提升、管路阻力优化、气流组织优化、冬季辅热分级管控五项优化举措。开展制

冷优化、能耗管控专项培训，规范标准化节能运维流程，提升数据中心运维人员精细化操作能力。报告期内，数据中心平均PUE（电源使用效率）同比下降8%。

纸张管理上，办公无纸化方面，本行“网络会议”系统全面支持线上会议及直播需求，有效降低线下会议产生的能耗、出行碳排放、纸质材料消耗；通过电子立屏发布信息，宣传绿色办公理念，减少纸质宣传海报应用；优化打印设备配置，实行打印纸配额管理并默认黑白双面打印模式，引导控制非必要打印，打印数量进一步下降。**运营无纸化方面**，积极推广电子凭证，报告期内，柜面渠道无纸化业务办理数量达0.16亿笔，节约纸张约0.32亿张；加快函证业务电子化进程，上半年累计回复询证函24.88万份，其中电子函证占比超30%；推广数电发票，上半年累计为客户开立数电发票49.65万份，节约纸张约148.95万张。

3.2.4 环境（气候）风险应对

制度规范

本行根据《中信银行气候风险管理指导意见》推进气候风险管理相关工作，将气候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明确气候风险识别、评估、管理、报告等工作要求，定期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在制定风险偏好、授信政策以及开展业务连续性管理等工作时，统筹考虑气候风险因素，持续完善气候风险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适用于全部投融资业务的《中信银行 2026 年授信政策》，明确积极支持重点行业和领域节能、减污、降碳、增绿、防灾，加大对绿色金融、转型金融、低碳经济、循环经济、气候投融资、生物多样性保护等业务的支持力度。

客户风险分类

本行制定《中信银行授信业务环境、社会 and 治理风险管理办法》，按照授信客户面临的 ESG 风险的严重程度，将授信客户划分为低风险、中等风险、高风险三类，对于存在重大 ESG 风险的授信客户实行名单制管理，并要求其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缓释措施。

授信流程嵌入

本行制定《中信银行环境、社会和管治（ESG）授信评价主要指标体系》，重点关注企业能源管理、污染排放、安全质量、股权治理等方面情况。

在客户准入和尽职调查环节，按照《中信银行环境、社会和管治（ESG）授信评价主要指标体系》开展 ESG 风险调查，在授信尽职调查报告中形成对客户 ESG 风险的初步调查意见，对于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存在严重违法违规和重大风险的客户，不得进入授信流程。

在审查审批环节，审查相关文件、手续的合规性、有效性和完整性，分析判断授信客户的 ESG 风险，将贷前调查及评价结果作为部分重点行业客户审查的要素之一。关注企业绿色环保、可持续经营能力等，对 ESG 风险状况出具审查意见，坚持“环保一票否决制”。

在贷投后管理环节，密切关注授信客户经营状况，将授信客户 ESG 指标纳入贷投后管理检查及风险预警。对于 ESG 评级为中或低的授信客户，定期检查客户 ESG 风险管理制度及风险应对计划执行情况，评估客户 ESG 风险对其经营状况的影响，并及时采取化解措施。

审计监督

根据绿色金融政策与风险合规管理要求，本行将绿色金融作为重点内容纳入法人专项审计、综合审计及持续审计，助力完善内部控制，推动全行绿色金融经营管理体系不断完善。

3.3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本行秉持“金融为民”初心，以服务国家战略、促进民生改善为己任，在支持实体经济、服务乡村振兴、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等重点领域持续发力，以实际行动展现国有金融机构的责任担当。

3.3.1 支持乡村振兴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发挥中信集团“金融全牌照、实业广覆盖”协同优势，坚

持“聚焦重点，突出特色”经营策略，持续提升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开展“护农、兴农、强农、富农、慧农”五大行动，加大粮食安全、乡村产业、乡村建设、农民增收、农业科技领域支持力度，提升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精准度；深化拓展“融资、融智、融产、融建、融销”五融协同特色模式，协同中信证券、中信农业、中信建设、大昌行等集团子公司，通过“股债贷保租托+”一体化融资，升级产融协同和融融协同赋能乡村振兴综合服务；聚焦“县域经济、海洋经济、农业新质生产力、农业供应链、新农人客群”五大新兴领域，培育乡村振兴业务增长新动能；深入开展特色行业研究，持续将乡村振兴业务纳入授信政策支持范围，不断提升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成效。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客户数6.94万户，较年初增加1,624户。涉农贷款余额5,465.08亿元，较年初增加358.06亿元，增幅7.01%。其中，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532.28亿元，较年初增加44.27亿元，增幅9.07%；农林牧渔、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粮食安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重点领域贷款均实现较好增长。

县域网点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设有县域网点161个，主要分布在浙江、江苏、福建、山东、河北、河南等6个东中部省份。上述网点共配备现金自助设备311台、立式智慧柜台333台、移动智慧柜台577台。其中，通过推广移动智慧柜台，有效突破了传统物理网点空间限制，进一步扩大了金融服务覆盖面，有效提升金融服务可及性，为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持。

金融精准帮扶

本行坚定履行国有金融机构的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扎实开展常态化精准帮扶，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帮扶力度不减，加大金融资源投入，助力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的底线。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落实中国人民银行等四部门《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金融支持机制 助力防止返贫致贫和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等政策要求，细化明确重点工作任务；积极与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联合开展帮扶项目调研和评估，加大与政府补偿基金、农业担保公司合作，精准对接金融精准帮扶需求；聚焦脱贫地区资

源禀赋与特色产业，给予利率定价补贴等政策支持，加强“五融协同”服务模式在帮扶领域的应用；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加大线上化产品服务支持力度，以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支持帮扶企业与脱贫人口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精准帮扶贷款余额399.3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29亿元；有贷款余额客户100.21万户。报告期内，贷款投放利率保持基本稳定，风险收益基本平衡。

多元帮扶

本行持续在新疆阿克苏市、甘肃宕昌县、山西灵丘县、河北怀安县、四川喜德县等地的64个村庄开展定点帮扶工作，通过资金支持、人才选派、项目帮扶、消费帮扶手段，改善帮扶地区的基础设施条件，有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提升产业发展、基层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本行持续组织全行开展消费帮扶工作，报告期内，采购脱贫地区的农副产品1,461.16万元；举办2026年春夏季助农产品展销会，帮助帮扶地区销售时令水果、生鲜、茶叶、中药材等农产品。

参与社会公益

本行常态化组织开展公益慈善活动。报告期内，总行开展第六季“爱心汇聚温暖传递”春夏季衣物捐赠活动，为14个定点帮扶村的困难群众募捐衣物、生活用品等物资4,000余件；开展2026年春季义务植树活动，组织员工参与植树、抚育管护等公益志愿服务。各分行及子公司结合当地实际开展支教助学、爱心慰问、绿色环保、金融宣教、社区服务等公益活动，积极帮扶社会弱势群体，展现有担当、负责任、有爱心的企业形象。

3.3.2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始终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金融为民、客户至上，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严格落实各项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要求，构建了目标清晰、架构合理、保障充分、执行有效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体系。董事会是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下设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督导高级管理层落地消保各项工作部署。高级管理层统筹全行消保整体规划，设

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由行长担任主任，统筹协调各管理部门、各分支机构统一推进、落地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持续强化消保工作顶层设计与过程管控。董事会、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先后召开会议，专题审议研究消保年度工作规划、消保内部考核结果等消保议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召开会议，集中研学监管新规，专题部署消保重点工作，审议消保年度工作规划、销售行为管理工作规划、消保监管评价整改等核心事项，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督导推进职能，持续推动全行消保工作质效稳步提升。

本行持续迭代完善消保制度体系，报告期内，修订《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实施细则》《中信银行私人银行代销产品风险评级管理规范》等制度，进一步构建覆盖全业务、层级分明、衔接顺畅的消保制度框架，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在各层级、各条线、各环节规范落地。

本行持续夯实消保审查管控机制，报告期内，优化完善消保审查要点指引、审查关键词库及典型负面清单。研究深化人工智能技术运用，快速识别潜在风险，压缩审查时效，提升审查工作效率。报告期内，本行产品和服务的消保审查覆盖率达100%。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强化金融产品适当性管理，确保产品风险与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精准匹配。售前环节搭建标准化投资者评估体系，依托数字化工具规范营销推介行为，针对老年人、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实施审慎评估策略。售中环节严格执行风险匹配管控，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完整披露产品信息、风险等级及适配范围，通过系统实现不匹配交易刚性拦截，销售环节全程留痕可回溯。售后环节持续开展投资者回访，深化投资者教育，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落实监管宣教工作部署，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月”“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集中教育宣传活动，累计触达消费者数量5.7亿人次。聚焦“一老一少一新”等重点人群持续开展“银龄乐学计划”“护航未来计划”“守护幸福计划”等专题教育宣传活动。在境内所有营业网点设立教育宣传专区，组织开展“消保服务提升季”“金融安全守护季”等系列活动，稳步提升社会公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与综

合金融素养。

本行全面升级消保投诉数字化、规范化、系统化管理能力，迭代优化投诉数字化分析系统与智能工单系统。持续优化投诉处理全流程处置规范，完善投诉核查全流程管理机制。报告期内，本行共收到监管渠道转办投诉、95558渠道投诉、信用卡中心渠道投诉及其他渠道投诉合计116,881笔⁴¹，同比下降11.04%。投诉量排名前三的业务类别为信用卡业务、借记卡账户管理及使用相关业务、个人贷款业务，分别占比51.89%、13.94%、13.90%。投诉量排名前三的地区为广东、山东、江苏，分别占比11.02%、7.61%、7.23%。

3.3.3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本行搭建自上而下的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治理架构。董事会负责将信息安全相关内容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中，监督、评价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及管理层履职情况。高级管理层负责审定信息安全管理目标及策略，从全局指导全行信息安全工作。总行信息技术委员会辅助高级管理层指导日常信息安全工作，主要负责审议全行信息安全管理目标及策略、信息安全重大工作事项，协调解决信息安全重大问题等。报告期内，信息技术委员会审阅《中信银行信息安全工作报告》等重要信息安全事项，严格履行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治理相关职责。

本行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工作，报告期内，从制度建设、数据安全保护、客户信息和隐私保护、信息系统安全、安全教育培训等方面，持续加强对内部数据和客户权益的保护。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数据安全或客户信息泄露事件。

制度建设方面，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安全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中信银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中信银行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并结合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对制度进行动态修订，不断完善管理要求，规范数据处理活动。本行在数据安全相关制度中明确收集、传输、使用、存储、清理等数据生命周期各环节的安全管理要求，规范客户信息收集和使用过程中的数据加密、最小授权、匿名化处理等管理措施。

⁴¹ 不包含重复投诉、以及本行内部渠道受理的账户管控、信用报告、计费标准、债务协商等投诉。

数据安全保护方面，本行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行业标准，并结合内部安全管理需要，建立了层次化的数据安全制度体系及技术保护体系。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数据安全分类分级标准和差异化管理要求，提升数据安全精细化管控能力；采取数据加密、脱敏、访问控制等措施，对数据收集、使用、提供等环节实施安全保护；组织分支机构制定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开展演练，提升数据安全风险应对能力。

客户信息和隐私保护方面，本行明确告知客户信息处理的目的、方式、范围等，承诺严格按照客户授权情况和最小范围原则进行使用，定期重检和优化隐私政策内容，保障客户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行严格履行客户信息处理前的“告知-同意”流程，仅收集提供服务所必须的信息；按照“工作必须，最小范围”原则对数据进行使用，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外，仅在获得授权的前提下向第三方提供客户信息；在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期限内，以及为实现服务所必须的最短时限内保留客户信息，除因监管要求、案件分析、客户纠纷等情况需归档外，其余确认不再使用的客户信息立即清理。

信息系统安全方面，本行严格遵循数据安全与信息系统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相关要求，落实信息系统在需求、设计、开发、测试、发布等阶段的数据安全保护措施。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系统安全测试、安全评估等工作，确保安全保护贯穿于信息系统开发全过程；严格管控信息系统的访问权限，按照“最小范围”原则限制用户能够使用的数据范围，根据“工作必须”原则授予数据访问权限，加强账户管理和回收，防范数据超范围使用风险。

安全教育培训方面，为提升人员信息安全保护意识，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覆盖不同群体、形式多样的信息安全培训及宣贯活动。针对科技条线专业人员开展合规警示教育培训和专项技术培训，提高专业人员安全工作技能；面向业务条线制定数据安全与数智化合规专项课程，培养业务人员对数智化风险的认识；面向全体员工开展安全意识教育，通过网络课程、案例宣传、仿真钓鱼及勒索病毒演练等形式，提升员工安全防范能力；面向社会公众宣导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定期通过微信公众号推文等形式开展金融信息安全宣传活动，有效帮助社会公众提高防范网络诈骗、保护个人金融信息的安全意识。

安全防护及应急响应方面，开展数据安全与个人客户信息隐患排查分析，完善客户金融信息泄露事件的应对、溯源、取证机制。建立网络安全纵深防御体系，通过覆盖终端、主机、网络、应用、数据、人工智能等全领域的安全管控措施，实时发现和处置涉及本行的仿冒App、钓鱼网站及敏感信息泄露等各类异常行为和外部攻击风险。制定《中信银行信息安全事件管理细则》等应急安全管理制度，以及覆盖外部攻击、恶意邮件、数据泄露等典型网络安全威胁场景的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计划，报告期内，模拟网络攻击入侵、数据泄露、数据被篡改、数据被破坏、数据丢失等场景并开展应急演练，有效检验本行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信息安全检查评估方面，本行通过内部检查与外部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对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排查分析，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内部检查方面，严格遵循《中信银行信息科技内部检查管理办法》开展信息科技检查，重点关注互联网边界安全、数据安全、客户信息保护、生产运维等关键领域。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安全缺陷或数据泄露隐患。外部评估方面，报告期内，本行等级保护为四级的核心业务系统、生产云平台顺利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手机银行及动卡空间等App通过北京国家金融科技认证中心相关认证；信用卡业务通过信息安全管理体（ISO 27001）认证；网银相关业务系统通过第三方机构安全性测评。

3.3.4 员工权益保障

员工发展方面，本行充分保障员工发展权益，建立了覆盖管理、专业技术和运营支持三大序列的职位发展体系，为不同序列员工设置明确的晋升路径，也为员工提供在不同序列和各子序列之间转换调整的通道。

员工薪酬待遇方面，本行薪酬制度遵循同工同酬原则，充分保障不同性别、民族的员工在薪酬、福利等方面获得平等待遇。本行不断优化员工的工资福利保障，严格执行国家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政策，为全体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本行建立了多支柱养老和医疗保障体系，为合同制员工建立了企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本行设立了年休假、病假、事假、婚假、产假、陪产假、护理假、育儿假等各类假期，为女员工提供生育假期及生育津贴保障，保障全体员工享有符合政策的休假和福利待遇。

员工关怀方面，报告期内，组织职工婚、育、病、困、退等常规慰问300余次，精心组织“两节”送温暖、年终决算慰问等专项关爱活动，常态化开展新春送福、文化大集、元宵游园会、端午联谊等特色活动。积极升级管理方式，上线工会财务系统，将职工慰问、财务报账、收支管理、预算监督等统一纳入线上管理，有效提升服务效率和职工体验。

员工民主参与方面，本行重视民主管理，完善民主沟通机制，持续推进员工参与民主建设。本行已建立覆盖总分行及子公司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充分发挥以职工代表大会为主要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召开第二届全行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2次，审议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制度文件2个。筹备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提案议案征集工作，开展职工代表履职能力培训，为高效务实召开全行职工代表大会打好基础。

员工发声渠道方面，本行畅通多样化员工沟通和意见征求渠道，如“行长信箱”“爱发声”平台等，积极引导、鼓励员工反馈真实诉求，将员工心声作为优化内部运营流程的重要依据。全体员工均可直接向“行长信箱”投递邮件，本行重视“行长信箱”接收内容，部分意见建议已推动落实。本行专门建立了员工建言献策平台——“爱发声”平台，用于收集并解决基层业务发展诉求，为一线员工发声提供有效渠道。自2022年上线以来，累计访问量达750万人次，受理基层问题和建议3.7万余条，对员工普遍关切的问题及时解疑释惑。

员工健康与安全方面，本行高度重视员工身心健康，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安全管理三道防线，全力为员工创造安全、文明、有序、舒适的工作环境。定期举办全员消防疏散和安全保卫人员应急处置演练，加强办公区AED设备配置及员工应急救护培训，系统性组织员工考取红十字会“救护技能证”，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建立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和安保值守机制，持续做好办公区安防和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防范各类安全风险事件对员工健康安全带来的影响。积极组织职工羽毛球比赛、健步走等文体活动，上半年开展文体活动200余次，累计服务员工约6万人次，有效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实施职工心理关爱五年计划，已完成对在京单位、东北、华北13家分行和子公司的EAP服务部署，累计为7,500余名职工提供专业心理咨询与疏导。

有关本行ESG方面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本行于2026年3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披露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本行网站ESG专栏相关内容。

第四章 重要事项

4.1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上市证券

报告期内,本行及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无持有库存股份。

4.2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4.2.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或存续有需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重大资产的事项。

4.2.2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常规的表外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4.2.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本行未签署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其他重大合同。

4.3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4.4 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遵循金融监管总局、上交所、香港联交所和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认定关联方和开展关联交易,在日常业务中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进行,符合本行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关联交易具体数据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48”,其中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的关连交易事项,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披露规定,除本节披露信息外,其他关联交易不构成任何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的关连交易。

根据金融监管总局监管规则,本行对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提交董事

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预审后，进一步提交董事会审议和披露，并及时向金融监管总局报备。根据上交所、香港联交所规则，对已申请关联交易年度上限的业务，严格控制在上限内开展；对未申请关联交易年度上限的业务，做好管理和监控，一旦触发审议或披露要求，及时根据监管规定履行审议或披露程序。根据财政部规则，在会计报表附注中准确披露关联交易信息。在按季度向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备授信类和非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基础上，按照金融监管总局要求做好关联交易监管系统数据报送。

报告期内，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董事会分别召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会议 2 次，预审、审批关联交易相关议案 5 项，涉及重大关联交易⁴²、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事项；本行于境内外同步发布关联交易相关临时报告 12 项，于官网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8 项、一般关联交易公告 2 项，符合监管要求。

4.4.1 资产或股权出售、收购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上交所规则下的资产或股权出售、收购类重大关联交易。

4.4.2 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经本行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向上交所分别申请了与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与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⁴³2024-2026 年授信业务关联交易上限；经本行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批准，本行向上交所申请了与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2024-2026 年授信业务关联交易上限；经本行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向上交所申请了与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6 年授信业务关联交易上限。在符合本行适用的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上述各方在上交所监管口径下 2026 年度授信类关联交易上限及截至 6 月末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⁴²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审议通过 4 项重大关联交易，全部为与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的重大关联交易。其中，新增重大关联交易 3 项，金额合计 1,400 亿元；另外 1 项为已审议通过的重大关联交易变更。

⁴³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8 月 27 日起不再构成本行关联方。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实际发生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	4,000	3,403.48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150	59.50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	1,360.78

此外，根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本行对单个关联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均符合上述监管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授信余额	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
最大单户关联方	156.53	1.75%
中信集团及其控制的法人或组织	961.65	10.73%
衢州工业集团及其控制的法人或组织	139.77	1.56%
中国烟草及其控制的法人或组织	5.45	0.06%
全部关联方	1,540.66	17.20%

注：（1）上述授信余额已扣除授信时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且不含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可不适用该条第一款所列比例规定的同业业务授信余额，以及监管机构同意豁免纳入统计的授信余额。

（2）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包括对各关联方集团客户、关联自然人投资或任职的关联方企业、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企业、全部关联自然人的授信余额。

本行高度重视对授信类关联交易的日常监测与管理，通过采取加强流程化管理、严把风险审批关、强化关联授信贷后管理等措施，确保关联授信业务的合法合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关联方企业的授信业务整体质量优良，关注类授信 3 笔（金额为 15.30 亿元）、可疑类授信 3 笔（金额为 3.16 亿元）、损失类授信 5 笔（金额为 76.24 亿元），其他授信均为正常类。就交易数量、结构及质量而言，对本集团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开展的授信业务均在上限内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不优于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进行。

本行严格按照上交所、金融监管总局等监管机构要求，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 - 上市公司资金往来、

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26号）规定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等情形。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贷款，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4.4.3 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经本行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针对与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之间八大类非授信持续关联交易向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申请了 2024-2026 年上限，并于董事会会议召开当天签署了相关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经本行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批准，本行针对与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六大类非授信持续关联交易向上交所申请了 2024-2026 年上限；经本行 202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针对与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大类非授信持续关联交易向上交所申请了 2024-2026 年上限；经本行 202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针对与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大类非授信持续关联交易向上交所申请了 2025-2026 年上限。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开展的非授信业务均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以不优于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进行。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非授信类持续关联交易的开展情况如下：

4.4.3.1 资产转移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的资产转移交易，以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进行。该等交易定价原则为：（1）按照国家或政府法定或指定价格（即国家或政府机关根据相关法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价格）；（2）若无相关国家或政府法定或指定价格，则按照市场价；（3）若无相关国家或政府法定或指定价格或市场价，价格按照有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适当的折扣，以反映该等资产的适当风险。

资产转移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购买或出售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信贷及其他相关资产等，包括但不限于：自用动产与不动产的买卖；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计划、资产证券化方式或通过保理、福费廷及其他形式，出让/受让对公、零售信贷和非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应收账款等资产；同业资产债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与处置；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业务、不涉及贴现申请人信用风险的票据贴现业务；其他资产转移业务；（2）协议双方开展协议项下的业务；（3）根据协议开展的资产转移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资产转移	交易价格	1,900	187.75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15	0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	238.31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2 综合服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综合服务的费用由双方公平协商并参考同类交易市场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交易中适用的费率确定。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开展的综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险服务和医疗基金管理、商品服务采购（包括承办会务服务）、外包服务、增值服务（包括银行卡客户积分兑换服务）、广告服务、技术服务、呼叫中心服务、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工程承包及其他综合服务；（2）协议双方提供协议项下的服务；（3）服务的提供方及其相关方有权依法取得服务费用；（4）根据该协议提供的综合服务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综合服务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支出 /收入	70	22.41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0.0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综合服务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3 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的费用由双方公平对等谈判确定，以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及费率，或根据独立交易对手就相同交易所适用的市场价格及费率来确定特定类型服务应适用的价格及费率。

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开展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承销、融资及财务顾问服务、代销金融产品、资产证券化服务、委托贷款、投融资项目承销、咨询顾问、保理项下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坏账担保、资产管理服务及其他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等；（2）协议双方提供协议项下的服务；（3）服务的提供方及其相关方有权依法取得服务费用；（4）根据该协议提供的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200	19.27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0.5	0.01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3.5	1.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财务咨询顾问及资产管理服务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4 托管与账管服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的托管与账管服务，以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进行。该等交易定价原则为：（1）双方就本协议支付的服务费取决于相关的市场价格和定期复核；（2）就服务提供方提供与其财务资产或资金有关的资产托管服务、账户管理服务，是在执行国家和监管相关规定前提下根据受托资产/账户的类型，按管理下的资产或资金的 0%和 2%之间收取。账户管理服务和特殊类型的资产托管产品如公司养老基金的托管费标准，则根据市场竞争情况，以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标准收取；（3）就服务提供方对授信企业的融资货物提供第三方监管服务，目前对监管服务收取的服务费标准根据货物的类型有所不同。其中，对于汽车类货物监管服务费按单店单人每年 5 万元至 10 万元的标准收取，大宗货物监管服务费按本行授信敞口额度的 0.5%和 0.8%之间收取；（4）就服务的提供方向接收方提供第三方存管服务，目前对第三方存管服务收取的服务费标准通常是按客户资金每季度末管理账户汇总余额基数乘以年费率 0‰至 1‰之间（换算成日费率）收取。

托管与账管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开展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提供方提供与其财务资产或资金有关的资产托管服务及账户管理服务、服务提供方对授信企业的融资货物提供第三方监管服务、服务的提供方向接收方提供第三方存管服务等；（2）协议双方提供协议项下的服务；（3）服务的提供方及其相关方有权依法取得服务费用；（4）根据该协议提供的托管与账管服务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托管与账管服务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托管与账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40	6.55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1	0.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托管与账管服务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5 其他金融服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的其他金融服务费用由双方公平对等谈判确定，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及费率，或根据独立交易对手就相同交易所适用的市场价格及费率来确定特定类型服务应适用的价格及费率。

其他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开展的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代客即期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业务、担保承诺业务、电子银行业务、银行卡业务、国内/国际结算业务、委托代理业务、保管箱业务、收单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业务等；（2）协议双方提供协议项下的服务；（3）服务的提供方及其相关方有权依法取得服务费用；（4）根据该协议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其他金融服务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其他金融 服务	服务费收 入/支出	32	3.83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2.5	0.23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1.5	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其他金融服务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6 存款业务

本集团吸收关联方存款，参照市场化定价，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

存款业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本行提供存款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公存款，即协定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含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同业存款，即同业定期存款等；（2）协议双方开展协议项下的业务；（3）吸收存款方向存款方支付存款业务规定的利息；（4）根据协议开展的存款业务按照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存款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存款业务	支付利息 金额	20	3.49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1.6	0.66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5	1.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存款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7 金融市场业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开展的金融市场业务由双方公平协商并参考同类交易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如下定价原则：（1）关联交易定价与市场价格、同业价格相近，与市场上独立第三方同类交易价格不存在明显偏离；（2）衍生品业务中的代客外汇衍生品业务对客户价格标准由双方公平对等谈判确定，不优于独立第三方。同时遵循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相关规定，按照市场化定价的商业原则开展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同业拆借业务、债券回购业务、债券借贷业务、贵金属拆借业务、票据回购业务、自营外汇（含结售汇）即期业务、贵金属即期业务、衍生品业务、债券业务、转贴现买入卖出票据、同业借款业务、票据贴现业务（承兑人是关联方）及其他资金交易等；（2）协议双方开展协议项下的业务；（3）双方进行的交易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金融市场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 年度上限	2026 年 1-6 月 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金融市场 业务	授信额度/ 交易本金/ 交易损益	47,000	7,714.75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5	0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75,500	13,324.3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金融市场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3.8 投资业务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投资业务由双方公平协商并参考同类交易市场价格确定。

投资业务框架协议主要条款如下：（1）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投资于证券、基金（含基金子公司）、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或有权主体发行/设立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专项计划、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等）、委托投资、理财资金投资以关联方作为融资主体的债券、非标债权、股权、同业存款及其他投资交易等；（2）协议双方开展协议项下的业务；（3）双方进行的交易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申请了投资业务类关联交易上限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交易对方	业务类型	计算依据	2026年度上限	2026年1-6月交易金额
中信集团及其相关方	投资业务	投资额度（任一时点的余额）	5,000	3,015.15
衢州发展及其相关方			50	0.10
关联自然人任职企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0	644.79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投资类关联交易未超过获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4.4.4 共同对外投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上交所规则下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类重大关联交易。

4.4.5 债权债务及担保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及担保事项，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48(5)”。

4.4.6 与关联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

4.4.6.1 存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关联财务公司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财务”）无存款业务，中信财务在本集团存款业务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2026 年 1-6 月存入金额	2026 年 1-6 月取出金额	期末余额
中信财务	无	0-3.95%	94.17	742.18	747.45	88.90

4.4.6.2 贷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中信财务发放贷款及中信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金额均为零。

4.4.6.3 授信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对中信财务的授信总额为 12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授信余额为 0.45 亿元。报告期内，中信财务对本集团的授信总额为 233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授信余额为 88.90 亿元。

4.4.6.4 其他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为中信财务提供各类结算服务收取手续费 0.02 亿元。

4.4.7 关联自然人交易余额及风险敞口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余额及风险敞口事项，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48(6)”。

4.5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和仲裁，这些诉讼和仲裁大部分是由于本集团为收回贷款而提起的，此外，还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和仲裁。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的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未决诉讼和仲裁案件（无论标的金

额大小) 共计203宗, 涉及金额9.6亿元。本集团认为, 上述诉讼或仲裁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6 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承诺履行期限	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
中信集团及本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中信集团及本行就避免同业竞争安排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中作出以下承诺: 中信集团作为本行的控股股东将不会直接从事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 本行业务经营区域重点为中国内地; 中信集团和本行将努力建立有效机制, 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	2007年4月26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关于与本行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相关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2016年3月24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其他	关于与本行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事项相关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2022年4月30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中信金控	股份认购承诺	关于中信金控将全额认购其可获得的配售A股股份的承诺。	2022年6月22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持续维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关于中信金控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就持续维持本行的独立运作、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作出的承诺。	2022年11月8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中信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保障本行及本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消除和避免与本行及本行下属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 中信集团承诺如下: (1) 针对因中信集团收购华融金租而产生的华融金租与中信金租的同业竞争, 中信集团将力争自取得华融金租控制权之日起5年内, 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在符合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	2024年5月29日	长期有效	持续承诺, 正常履行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承诺履行期限	截至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
		提下,本着有利于中信银行发展和维护其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资产重组、资产处置、股权转让、业务调整、委托管理等多种方式,稳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 中信集团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信银行章程及其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利用中信银行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中信银行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3) 上述承诺于中信集团作为中信银行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中信集团保证严格履行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中信银行造成损失的,中信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处罚情况

就本行所知,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的情况,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本行或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或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4.8 符合香港上市规则《企业管治守则》情况

2025年12月30日,芦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本行行长职务。芦苇先生的辞任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同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董事会指定方合英先生自芦苇先生辞任本行行长生效之日起代为履行本行行长职责。2026年5月20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聘任吕天贵先生为本行行长、

首席合规官。2026年6月15日，经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吕天贵先生正式就任本行行长、首席合规官。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所披露之董事长曾代为履行行长职责外，本行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企业管治守则》适用的条文。

4.9 符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行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简称“标准守则”），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3.67条，以规范董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本行已就此事专门征询所有董事，所有董事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该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

4.10 中期业绩审阅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与高级管理层审阅了本行采纳的会计政策及惯例，探讨了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事宜，并审阅了半年度报告，认为本中期财务报告中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除新颁布并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4.11 公司及相关主体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4.12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任何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4.13 其他重要事项

4.13.1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本行拟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有关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股权融资情况”

相关内容。

4.13.2 向中信金租增资

本行向中信金租增资有关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相关内容。

4.13.3 对外投资云南红塔银行

本行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方式受让云南红塔银行14.52%股权,有关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重大投资、重大收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相关内容。

第五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普通股

5.1.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变动增减 (+, -)					2026 年 6 月 30 日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645,162,264	100.00	-	-	-	-	-	55,645,162,26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762,999,287	73.26	-	-	-	-	-	40,762,999,287	73.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882,162,977	26.74	-	-	-	-	-	14,882,162,977	26.74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55,645,162,264	100.00	-	-	-	-	-	55,645,162,264	100.00

5.1.2 有限售条件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

5.1.3 普通股股东情况

5.1.3.1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13,096 户，其中，A 股股东 89,097 户，H 股登记股东 23,999 户，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5.1.3.2 前十名股东情况（截至报告期末）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H 股	36,028,393,412	64.75	0	0	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11,853,965,147	21.30	0	+1,670,528	未知
3	中国烟草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584,406,960	4.64	0	0	0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	其他	A 股	1,244,032,364	2.24	0	+338,030,824	0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644,599,847	1.16	0	-374,341,830	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 股	269,988,332	0.49	0	-4,664,599	0
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67,137,050	0.48	0	0	0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H 股	168,599,268	0.30	0	0	0
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 - FH002 沪	其他	A 股	108,801,856	0.20	0	-1,480,835	0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88,802,787	0.16	0	+19,633,243	0

注：（1）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本行无限售条件股份。

（2）上表中 A 股和 H 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统计。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

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沪股通股票。

- (4) 中信金控为中信有限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股份36,610,129,412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5.79%，其中包括A股股份33,264,829,933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金控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6,028,393,412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64.75%，其中包括A股股份33,264,829,933股，H股股份2,763,563,479股。
- (5) 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确认，截至报告期末，其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4.12%。冠意有限公司为衢州发展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上述股份外，衢州发展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0.28%。
- (6) 上表中普通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66.70%的股权。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6年3月31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5.64%的股份。根据公开信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同时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表中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7) 本行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回购专户。
- (8) 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上表中股东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及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 (9) 就本行所知，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上表中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参与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5.1.4 主要普通股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行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保存的登记册，及就本行所知，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本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拥有本行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中信金控	H 股	实益拥有人	2,763,563,479(L)	18.57	4.97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1,123,363,710(L)	7.55	2.02
	A 股	实益拥有人	33,264,829,933(L)	81.61	59.78

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中信有限	H 股	实益拥有人	581,736,000(L)	3.91	1.05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3,886,927,189(L)	26.12	6.99
	A 股	的权益	33,264,829,933(L)	81.61	59.78
中信股份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468,663,189(L)	30.03	8.03
	A 股	的权益	33,264,829,933(L)	81.61	59.78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CITIC Polaris Limited)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468,663,189(L)	30.03	8.03
	A 股	的权益	33,264,829,933(L)	81.61	59.78
中信盛荣有限公司 (CITIC Glory Limited)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468,663,189(L)	30.03	8.03
	A 股	的权益	33,264,829,933(L)	81.61	59.78
中信集团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4,468,663,189(L)	30.03	8.03
	A 股	的权益	33,264,829,933(L)	81.61	59.78
冠意有限公司 (Summit Idea Limited)	H 股	实益拥有人	2,292,579,000(L)	15.41	4.12
Total Partner Global Limited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292,579,000(L)	15.41	4.12
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	H 股	实益拥有人	153,686,000(L)	1.03	0.28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292,579,000(L)	15.41	4.12
衢州发展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446,265,000(L)	16.44	4.40
衢州智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446,265,000(L)	16.44	4.40
衢州智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446,265,000(L)	16.44	4.40
衢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446,265,000(L)	16.44	4.40
衢州工业集团	H 股	所控制法团的权益	2,446,265,000(L)	16.44	4.4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H 股	投资经理	1,188,363,256(L)	7.99	2.14
CT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H 股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1,123,363,710(L)	7.55	2.02
China CITIC Financial AM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H 股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1,123,363,710(L)	7.55	2.02

名称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比(%)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H 股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	1,123,363,710(L)	7.55	2.02

注：(1) (L) -好仓。

(2) CT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为中信金控的间接附属公司。据此，中信金控、中信有限、中信股份、中信盛星有限公司（CITIC Polaris Limited）、中信盛荣有限公司（CITIC Glory Limited）及中信集团所持的股份权益中包括 CT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持有的本行 1,123,363,710 股股份的保证权益。

(3)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规定向本行披露的资料显示，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持有的本行 1,188,363,256 股股份（好仓）乃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4) 以上所披露资料主要基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表格中个别百分比数字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5)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行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若股东于本行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故股东于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本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在本行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需要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之本行登记册之任何权益或淡仓。

5.1.5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员在本行或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载入该条所述的登记册，及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股份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身份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该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普通股股份百分比(%)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H 股	实益拥有人	1,000,000(L)	0.0067	0.0018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	H 股	实益拥有人	900,000(L)	0.0060	0.0016
胡 罡	执行董事、副行长	H 股	实益拥有人	1,627,000(L)	0.0109	0.0029

注：（1）(L)-好仓。

（2）以上所披露资料主要基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载入该条所述的登记册，及就本行所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员于本行相联法团股份中拥有以下权益：

姓 名	相联法团	身 份	持有权益的股份数目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方合英	中信股份	实益拥有人	38,000(L)	0.00013
魏 强	中信股份	实益拥有人	107,000(L)	0.00037
胡 罡	中信股份	实益拥有人	143,000(L)	0.00049

注：（1）(L)-好仓。

（2）以上所披露资料主要基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5.1.6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5.1.6.1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金控为本行控股股东，中信有限为中信金控单一直接控股股东，中信股份为中信有限单一直接控股股东，中信股份的控股股东为中信集团。中信集团为本行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集团注册资本为 205,311,476,359.03 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奚国华，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及分包、咨询服务行业；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进出口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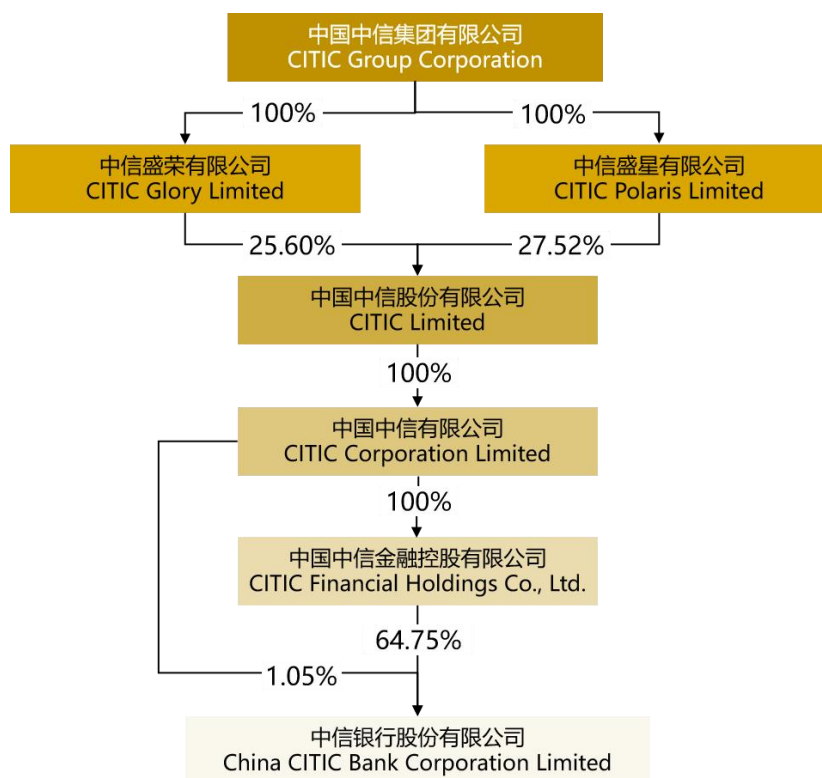
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金控注册资本为 42,000,000,000 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奚国华，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金融控股公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金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36,610,129,412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5.79%，其中包括 A 股股份 33,264,829,933 股，H 股股份 3,345,299,479 股。中信金控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36,028,393,412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64.75%，其中包括 A 股股份 33,264,829,933 股，H 股股份 2,763,563,479 股。

5.1.6.2 本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如下图所示⁴⁴：



⁴⁴ 合计持股比例因四舍五入原因，与各直接持股公司的持股比例之和略有差异。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截至报告期末，中信金控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中信金控	中信有限	中信集团	中信有限	中信集团

5.1.7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除中信金控外，本行主要股东还包括中国烟草和冠意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成员中有一名非执行董事为中国烟草推荐任职，一名非执行董事为冠意有限公司推荐任职。

中国烟草是经国务院批准组建的特大型国有企业。截至报告期末，中国烟草持有本行 A 股股份 2,584,406,960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4.64%，无质押本行股权情况。中国烟草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民，注册资本 570 亿元，为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国烟草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烟草专卖品生产、经营、进出口贸易，以及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等。

冠意有限公司是一家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冠意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股份 2,292,579,000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4.12%。截至报告期末，冠意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股份中的 1,123,363,710 股已对外质押。冠意有限公司为衢州发展的全资附属公司。除上述股份外，衢州发展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H 股股份 153,686,000 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0.28%。衢州发展（600208.SH）于 1999 年在上交所上市，主营业务为地产和投资。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85 亿元，总资产 936 亿元，净资产 421 亿元。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截至报告期末，以上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中国烟草	国务院	国务院	无	国务院
冠意有限公司 (Summit Idea Limited)	Total Partner Global Limited	衢州工业集团	香港新湖投资 有限公司	衢州工业集团

5.1.8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除中信金控外，本行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5.2 优先股

5.2.1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原中国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中信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540 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71 号）核准，本行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 3.5 亿股，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票面值平价发行，初始票面股息率为 3.80%，无到期期限。本行 3.5 亿股优先股自 2016 年 11 月 21 日起在上交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证券简称“中信优 1”，证券代码 360025。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和 2016 年 11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优先股。

5.2.2 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中信优 1”，优先股代码 360025）股东总数为 57 户。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单位：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	43,860,000	12.53	境内优先股	-	-	-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持股 比例 （%）	所持股份类别	持有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 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	38,430,000	10.98	境内 优先股	-	-	-
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	38,400,000	10.97	境内 优先股	-	-	-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 优先股	-	-	-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内 优先股	-	-	-
6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	19,290,000	5.51	境内 优先股	-	-	-
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悦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5,400,000	4.40	境内 优先股	-	-	-
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稳优 1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4,575,000	4.16	境内 优先股	-	-	-
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多策略优盈 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	10,520,000	3.01	境内 优先股	-	-	-
10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宝富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	7,401,300	2.11	境内 优先股	-	-	-

注：（1）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依据本行优先股股东名册中所列信息统计。

（2）上述优先股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根据公开信息，本行初步判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中国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和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稳优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3) “持股比例”指优先股股东持有优先股的股份数量占已发行的优先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5.2.3 优先股股息分配情况

5.2.3.1 优先股股息分配政策

本行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票面股息率相同。第一个计息周期的票面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3.80%。本行优先股每年派发一次现金股息，计息本金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计息起始日为优先股的发行缴款截止日（即 2016 年 10 月 26 日）。优先股的股息不可累积，即当年度未足额派发优先股股息的差额部分，不会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优先股股东除按照发行方案约定获得股息之外，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

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中信优 1”第二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 2.78%，固定溢价为 1.30%，票面股息率为 4.08%。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5.2.3.2 报告期内优先股股息发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股息派发事项。

5.2.3.3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本行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优先股 2026 年度股息派发方案，批准本行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派发 202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5 日期间的优先股股息。本行将向截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中信优 1”（优先股代码 360025）股东派发优先股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 4.08% 计算，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 4.08 元人民币（含税），优先股派息总额 14.28 亿元人民币

(含税)。

5.2.4 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回购或转换事项。

5.2.5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优先股表决权恢复事项。

5.2.6 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出台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 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以及本行优先股的主要发行条款，本行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行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5.3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5.3.1 股权融资情况

本行拟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含 400 亿元），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支持本行未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增强本行的资本实力及竞争力。本行于 2022 年 10 月取得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本次配股方案的批复，本次配股申请于 2023 年 3 月 3 日获得上交所受理，本次配股方案尚需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行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延长配股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相关议案。

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6 日和 2026 年 6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新的股票。

5.3.2 债券发行与赎回情况

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6〕第 31 号），本行获准发行金融债券，截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资本补充债券和 TLAC 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 350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和 TLAC 债券余额不超过 1,750 亿元。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中信银行发行资本工具的批复》（金复〔2025〕548 号），本行获准发行不超过 1,600 亿元人民币的资本工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债券通）已于 2026 年 4 月 8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2.06%，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债券通）已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簿记建档，并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发行完毕。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0 亿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1.97%，每 5 年调整一次，在第 5 年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附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权。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批准，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上述报告期内发行金融债券有关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和 2026 年 6 月 1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债券赎回情况

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全额赎回了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上述债券赎回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行及附属公司其他已发行且在存续期的债券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

附注 27 和 31”。

5.3.3 内部职工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第六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意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行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金融企业会计规范运作，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6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2026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我们同意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并且认为，本行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 年 8 月 26 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 名	职 务	签 名	姓 名	职 务	签 名
方合英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代行董事会 秘书职责		魏 强	非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 行长 首席合规官		胡 罡	执行董事 副行长	
王彦康	非执行董事		付亚民	非执行董事	
廖子彬	独立非执行 董 事		周伯文	独立非执行 董 事	
王化成	独立非执行 董 事		宋芳秀	独立非执行 董 事	
谢志斌	副行长		谷凌云	副行长	
金喜年	副行长 风险总监		赵元新	副行长	
沈 强	副行长		陆金根	业务总监	
张 青	业务总监				

第七章 备查文件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在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披露的本行 H 股 2026 年中期业绩公告。

第八章 财务报告

1. 审阅报告
2. 经审阅的财务报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4.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以上内容见附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期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 及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604230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金乃雯

叶洪铭

2026 年 8 月 26 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附注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523,466	386,916	520,213	383,053
存放同业款项	6	82,428	141,197	65,716	115,511
贵金属		28,246	28,851	28,246	28,851
拆出资金	7	420,842	446,098	375,783	390,374
衍生金融资产	8	51,766	41,026	39,777	29,9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13,370	169,640	104,342	159,0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5,890,350	5,746,871	5,584,670	5,454,012
金融投资	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042	678,778	709,729	675,438
债权投资		1,368,218	1,312,900	1,366,794	1,312,144
其他债权投资		917,082	926,913	709,004	746,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48	8,234	3,416	3,492
长期股权投资	12	11,024	8,787	49,903	47,679
投资性房地产	13	497	520	-	-
固定资产	14	79,031	73,295	29,433	30,809
在建工程		1,345	1,239	1,345	1,239
使用权资产	15	9,173	9,565	8,535	8,822
无形资产	16	2,735	3,285	2,147	2,596
商誉	17	882	91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52,517	54,670	50,547	53,096
其他资产	19	97,677	91,327	73,670	75,756
资产总计		10,383,839	10,131,028	9,723,270	9,518,462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附注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517	204,025	218,517	203,9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	1,226,651	936,672	1,231,973	938,910
拆入资金	22	151,247	159,013	32,101	45,4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58	1,296	7,495	108
衍生金融负债	8	50,034	44,364	38,593	33,4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	299,945	477,502	238,273	453,911
吸收存款	24	6,336,499	6,127,012	5,956,265	5,744,176
应付职工薪酬	25	14,486	20,977	13,617	19,820
应交税费	26	4,417	4,642	3,148	3,772
已发行债务凭证	27	1,089,183	1,214,339	1,082,558	1,206,286
租赁负债	15	9,897	10,249	9,145	9,370
预计负债	28	9,013	10,218	8,752	9,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70	128	-	-
其他负债	29	74,424	72,961	54,671	63,066
负债合计		9,493,041	9,283,398	8,895,108	8,732,245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2026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附注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0	55,645	55,645	55,645	55,645
其他权益工具	31	124,955	104,948	124,955	104,948
其中：优先股		34,955	34,955	34,955	34,955
无固定期限债券		90,000	69,993	90,000	69,993
资本公积	32	95,559	95,566	97,949	97,956
其他综合收益	33	1,579	3,007	1,340	(56)
盈余公积	34	74,099	74,099	74,099	74,099
一般风险准备	35	120,515	120,314	115,210	115,210
未分配利润	37	399,405	375,234	358,964	338,415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871,757	828,813	828,162	786,2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1,351	11,127	-	-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权益		7,690	7,690	-	-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36	19,041	18,817	-	-
股东权益合计		890,798	847,630	828,162	786,2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383,839	10,131,028	9,723,270	9,518,46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109,408	106,169	98,510	97,101
利息净收入	38	73,149	71,201	68,769	67,044
利息收入		134,348	145,122	123,631	134,140
利息支出		(61,199)	(73,921)	(54,862)	(67,0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17,230	16,824	14,347	14,1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546	19,563	16,073	16,4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16)	(2,739)	(1,726)	(2,372)
投资收益	40	15,990	15,701	14,585	14,795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	459	145	4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920	1,987	1,918	1,9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41	99	(270)	914	40
汇兑（损失）/收益		(79)	1,503	(229)	930
其他业务收入	44	2,478	980	37	-
资产处置收益		61	18	21	17
其他收益		480	212	66	166
二、营业支出		(63,604)	(59,569)	(58,317)	(55,383)
税金及附加		(1,077)	(1,116)	(1,028)	(1,084)
业务及管理费	42	(27,858)	(28,460)	(25,245)	(25,765)
信用减值损失	43	(33,465)	(29,570)	(32,043)	(28,520)
其他资产减值转回 /（损失）		1	(16)	(1)	(14)
其他业务成本	44	(1,205)	(407)	-	-
三、营业利润		45,804	46,600	40,193	41,718
加：营业外收入		1,200	74	1,195	87
减：营业外支出		(125)	(52)	(125)	(51)
四、利润总额		46,879	46,622	41,263	41,754
减：所得税费用	45	(8,700)	(9,548)	(7,568)	(8,654)
五、净利润		38,179	37,074	33,695	33,100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盖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续)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附注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续)		38,179	37,074	33,695	33,100
持续经营净利润		38,179	37,074	33,695	33,100
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7,602	36,478	33,695	33,100
少数股东收益		577	596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3	(1,587)	(6,289)	1,396	(5,195)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8)	(6,430)	1,396	(5,19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	(26)	(57)	(3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	(52)	7	(52)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7	(4,482)	1,860	(4,947)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13)	(151)	(418)	(160)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169)	(1,719)	4	(2)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	141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92	30,785	35,091	27,90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36,174	30,048	35,091	27,9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418	737	-	-
八、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62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3	0.61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26,448	-	26,512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8,736	7,638	9,522	5,9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3,453	23,343	54,747	27,202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33,846	-	31,02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3,974	7,426	14,043	7,4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9,062	-	292,007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8,409	-	9,910
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7,366	671	7,356	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69,373	-	54,954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251,816	339,087	239,904	306,47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7,136	166,822	143,534	153,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7	28,836	34,089	11,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796	688,053	826,229	604,1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22,083)	-	(22,060)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106,441)	-	(77,266)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5,624)	(112,381)	(163,148)	(98,71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6,443)	(14,588)	(42,258)	(12,7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262,064)	-	(260,295)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949)	-	(12,89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76,802)	-	(215,538)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2,326)	(66,614)	(65,523)	(59,6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29)	(20,159)	(21,303)	(18,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98)	(18,702)	(15,167)	(17,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54)	(58,453)	(46,385)	(57,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808)	(659,402)	(604,281)	(601,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 230,988	28,651	221,948	2,371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盖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18,005	2,999,991	4,012,702	2,998,1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	626	24	11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83	56	143	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8,385	3,000,673	4,012,869	2,998,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57,521)	(3,147,722)	(4,043,392)	(3,140,501)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95)	(24,090)	(330)	(638)
取得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981)	-	(2,981)	(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0,497)	(3,171,812)	(4,046,703)	(3,144,139)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2)	(171,139)	(33,834)	(145,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务凭证收到的现金	756,957	834,370	753,962	829,66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60,000	-	6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957	834,370	813,962	829,660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39,993)	-	(39,993)	-
偿还债务凭证支付的现金	(881,065)	(676,104)	(876,788)	(673,284)
偿还债务凭证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61)	(12,300)	(10,017)	(12,115)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11,924)	(5,102)	(11,757)	(4,9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	(1,490)	(1,223)	(1,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706)	(694,996)	(939,778)	(691,657)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749)	139,374	(125,816)	138,003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2026 年 (未经审计)	2025 年 (未经审计)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63)	(3,001)	(2,264)	(1,0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46(1)	46,964	(6,115)	60,034	(6,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412	262,779	269,417	199,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	379,376	256,664	329,451	193,24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74,099	120,314	375,234	11,127	7,690	847,630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	-	-	-	-	(84)	(28)	-	(112)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74,099	120,314	375,150	11,099	7,690	847,518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7,602	411	166	38,17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3	-	-	-	(1,428)	-	-	-	(159)	-	(1,587)
综合收益总额		-	-	-	(1,428)	-	-	37,602	252	166	36,59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发行永续债	31	-	60,000	(7)	-	-	-	-	-	-	59,993
2. 赎回永续债	31	-	(39,993)	-	-	-	-	-	-	-	(39,99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	201	(201)	-	-	-
2.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10,740)	-	-	(10,740)
3.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37	-	-	-	-	-	-	(2,406)	-	(166)	(2,572)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5,645	124,955	95,559	1,579	74,099	120,515	399,405	11,351	7,690	890,798

方合英	吕天贵	康超	(公司盖章)
董事长、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397	105,499	89,286	16,862	67,629	111,723	343,868	10,411	7,690	807,365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6,478	422	174	37,07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6,430)	-	-	-	141	-	(6,289)
综合收益总额	-	-	-	(6,430)	-	-	36,478	563	174	30,78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权益	1,248	(551)	6,280	-	-	-	-	-	-	6,97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2	(172)	-	-	-
2.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9,582)	-	-	(9,582)
3.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2,406)	-	(174)	(2,580)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5,566	10,432	67,629	111,895	368,186	10,974	7,690	832,965

方合英	吕天贵	康超	(公司盖章)
董事长、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归属干本行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股东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397	105,499	89,286	16,862	67,629	111,723	343,868	10,411	7,690	807,36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70,618	526	346	71,49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3	-	-	-	(14,169)	-	-	-	190	-	(13,979)
综合收益总额		-	-	-	(14,169)	-	-	70,618	716	346	57,5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权益		1,248	(551)	6,280	-	-	-	-	-	-	6,97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6,470	-	(6,47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	8,591	(8,591)	-	-	-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20,043)	-	-	(20,043)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1,428)	-	-	(1,428)
5.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37	-	-	-	-	-	-	(2,406)	-	(346)	(2,75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14	-	-	(314)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5,566	3,007	74,099	120,314	375,234	11,127	7,690	847,630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7,956	(56)	74,099	115,210	338,415	786,217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3,695	33,69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3	-	-	-	1,396	-	-	-	1,396
综合收益总额		-	-	-	1,396	-	-	33,695	35,09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发行永续债	31	-	60,000	(7)	-	-	-	-	59,993
2. 赎回永续债	31	-	(39,993)	-	-	-	-	-	(39,993)
(四) 利润分配									
1.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10,740)	(10,740)
2.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37	-	-	-	-	-	-	(2,406)	(2,406)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5,645	124,955	97,949	1,340	74,099	115,210	358,964	828,162

方合英	吕天贵	康超	(公司盖章)
董事长、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397	105,499	91,676	11,895	67,629	107,205	312,380	750,681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33,100	33,1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5,195)	-	-	-	(5,195)
综合收益总额		-	-	-	(5,195)	-	-	33,100	27,90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权益		1,248	(551)	6,280	-	-	-	-	6,977
(四) 利润分配									
1.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	(9,582)	(9,582)
2.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2,406)	(2,406)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7,956	6,700	67,629	107,205	333,492	773,575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397	105,499	91,676	11,895	67,629	107,205	312,380	750,68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	64,701	64,70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3	-	-	-	(12,265)	-	-	-	(12,265)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265)	-	-	64,701	52,43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权益		1,248	(551)	6,280	-	-	-	-	6,977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	-	-	-	-	6,470	-	(6,47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	-	-	-	-	8,005	(8,005)	-
3. 对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20,043)	(20,043)
4. 对本行优先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37	-	-	-	-	-	-	(1,428)	(1,428)
5. 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37	-	-	-	-	-	-	(2,406)	(2,406)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14	-	-	(314)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645	104,948	97,956	(56)	74,099	115,210	338,415	786,217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方合英

董事长、执行董事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吕天贵

执行董事、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首席合规官

康超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银行简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6 - 30 层、32 - 42 层，总部位于北京。本行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本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持有 B0006H1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690725E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及零售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金融租赁、理财业务、市场化债转股及股权投资业务以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服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行在中国内地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海外设立了分支机构。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国内地、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澳门”)及海外其他多个国家和地区设有分支机构。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海外和境外指中国内地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 年修订）的要求编制。除下述提及的准则解释以外，本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2) 使用估计和假设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告需要管理层以历史经验以及其他在具体情况下确认为合理的因素为基础，作出判断、估计及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及假设会影响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及负债、收入及支出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跟这些估计和假设有所不同。

3 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集团于 2026 年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9 号”）及相关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20 号”）及相关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

本集团主要涉及解释第 19 号和解释第 20 号的以下规定：

或有特征引起的合同现金流量在合同现金流量变动（不管现金流量变动可能性的大小）前后均与基本借贷安排一致的，企业仍需评估或有事项的性质。如果或有事项的性质与基本借贷风险和成本的变动直接相关，且合同现金流量的变动方向与基本借贷风险和成本的变动方向相同，则相关金融资产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如果或有事项的性质与基本借贷风险和成本的变动不直接相关（如利率随企业达到合同约定的碳减排量而下调约定基点的贷款），则仅当在所有可能的合同情景下，其合同现金流量与具有相同合同条款、但不包含该或有特征的金融工具所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不存在显著差异时，相关金融资产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自 2026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及指引，对于满足解释第 19 号新增测试要求的 ESG 贷款（ESG 贷款指利率与碳减排量等环境、社会及治理目标挂钩的贷款），由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重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6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6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账面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账面金额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5,746,871	(133)	5,746,738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5,412,387	14,775	5,427,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319,217	-	319,2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15,267	(14,908)	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70	8	54,678
合计		(125)	
负债			
应交税费	4,642	(13)	4,629
合计		(13)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375,234	(84)	375,150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1,127	(28)	11,099
合计		(112)	

4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海外机构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在汇总纳税时，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扣减符合税法要求可抵扣的税款。税收减免按相关税务当局批复认定。	25%、香港地区和海外税率根据集团开展业务的地区通行税率标准核定。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或征收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 9%和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计缴	1% - 7%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税计缴	3%和 2%

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147	4,483	3,959	4,18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311,533	297,880	310,810	297,156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90,987	75,775	188,645	72,934
- 财政性存款	(3)	14,872	3,987	14,872	3,987
- 外汇风险准备金	(4)	1,785	4,645	1,785	4,645
应计利息		142	146	142	146
合计		523,466	386,916	520,213	383,053

注释：

- (1) 本集团在中国人民银行及若干有业务的海外国家及地区的中央银行存放法定存款准备金。这些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本行中国内地分行符合规定缴存范围的人民币存款的 5.5% (2025 年 12 月 31 日：5.5%)。本行亦需按中国内地分行外币吸收存款的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

本集团中国内地子公司浙江临安中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规定执行，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5 年 12 月 31 日：5.5%)。

本集团存放于海外国家及地区中央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按当地监管机构规定执行。除外币存款准备金外，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均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3) 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且不计付利息 (当地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 (4)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相关通知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对所适用期间的远期售汇按上月签约额的 20% 计提，冻结期为 1 年，不计付利息。

6 存放同业款项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40,613	83,344	29,420	65,386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575	15,879	15,575	15,879
小计		56,188	99,223	44,995	81,265
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4,801	40,569	20,627	34,077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321	1,256	13	46
小计		26,122	41,825	20,640	34,123
应计利息		170	209	130	180
总额		82,480	141,257	65,765	115,568
减：减值准备	20	(52)	(60)	(49)	(57)
账面价值		82,428	141,197	65,716	115,511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注释 (i))		74,765	117,057	58,285	97,738
存放同业定期款项					
- 1个月内到期		4,850	12,500	4,800	6,500
- 1个月至1年内到期		2,695	11,491	2,550	11,150
小计		82,310	141,048	65,635	115,388
应计利息		170	209	130	180
总额		82,480	141,257	65,765	115,568
减：减值准备	20	(52)	(60)	(49)	(57)
账面价值		82,428	141,197	65,716	115,511

注释：

- (i)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中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交易所的最低额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0.71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8 亿元)。

7 拆出资金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注释 (i))		50,506	28,227	45,216	26,042
- 非银行金融机构		310,595	339,700	322,695	348,300
小计		361,101	367,927	367,911	374,342
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8,676	76,680	7,050	14,907
小计		58,676	76,680	7,050	14,907
应计利息		1,262	1,691	1,012	1,313
总额		421,039	446,298	375,973	390,562
减：减值准备	20	(197)	(200)	(190)	(188)
账面价值		420,842	446,098	375,783	390,374

注释：

- (i) 本行与金融机构之间的租出黄金计入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租出黄金业务金额为人民币 94.34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8.02 亿元)。

(2)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到期		92,317	90,657	63,513	62,986
1 个月至 1 年内到期		275,183	292,056	259,748	264,963
1 年以上		52,277	61,894	51,700	61,300
小计		419,777	444,607	374,961	389,249
应计利息		1,262	1,691	1,012	1,313
总额		421,039	446,298	375,973	390,562
减：减值准备	20	(197)	(200)	(190)	(188)
账面价值		420,842	446,098	375,783	390,374

8 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本集团在外汇、利率及贵金属衍生交易市场进行的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开展的远期、掉期和期权交易。本集团作为衍生交易中中介人，通过分行网络为广大客户提供适合个体客户需求的风险管理产品。本集团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集团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本集团也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进行自营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衍生金融工具，被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划分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于交易目的的衍生产品，以及用于风险管理目的但未满足套期会计确认条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 / 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并不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4,958	63	147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5,999,321	12,399	12,372
- 货币衍生工具	4,298,776	31,017	29,84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150,082	8,287	7,667
- 信用衍生工具	88	-	-
合计	10,463,225	51,766	50,03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7,081	89	51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5,908,432	11,997	11,988
- 货币衍生工具	5,132,521	28,125	25,35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79,845	815	6,969
- 信用衍生工具	70	-	-
合计	11,127,949	41,026	44,364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8,586	-	120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5,188,508	8,742	8,728
- 货币衍生工具	3,015,015	22,748	22,07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150,082	8,287	7,667
- 信用衍生工具	88	-	-
合计	8,362,279	39,777	38,59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1,000	-	-
非套期工具			
- 利率衍生工具	4,951,761	7,708	7,695
- 货币衍生工具	3,815,266	21,411	18,79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79,845	815	6,969
- 信用衍生工具	70	-	-
合计	8,847,942	29,934	33,459

(1) 名义本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个月内	3,615,795	4,516,783	2,729,044	3,395,548
3 个月至 1 年	4,159,428	4,044,364	3,394,228	3,411,485
1 年至 5 年	2,658,320	2,544,155	2,226,601	2,039,929
5 年以上	29,682	22,647	12,406	980
总额	10,463,225	11,127,949	8,362,279	8,847,942

(2)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及到期期限的特点进行计算，包括代客交易。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总计人民币 240.62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6.30 亿元)。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82,704	117,320	82,704	113,144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4,181	51,125	21,476	46,054
小计		106,885	168,445	104,180	159,198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71	82	271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6,314	1,234	-	-
小计		6,585	1,316	271	-
应计利息		17	22	8	19
总额		113,487	169,783	104,459	159,217
减：减值准备	20	(117)	(143)	(117)	(143)
账面价值		113,370	169,640	104,342	159,074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13,470	162,139	104,451	151,576
票据		-	7,622	-	7,622
小计		113,470	169,761	104,451	159,198
应计利息		17	22	8	19
总额		113,487	169,783	104,459	159,217
减：减值准备	20	(117)	(143)	(117)	(143)
账面价值		113,370	169,640	104,342	159,074

(3) 按剩余期限分析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到期		113,470	169,761	104,451	159,198
应计利息		17	22	8	19
总额		113,487	169,783	104,459	159,217
减：减值准备	20	(117)	(143)	(117)	(143)
账面价值		113,370	169,640	104,342	159,074

- (4)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68.92 亿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13.16 亿元）。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附注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企业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3,289,168	3,110,067	3,101,496	2,942,938
- 贴现贷款		993	1,267	-	-
- 应收租赁安排款		54,789	49,915	-	-
小计		3,344,950	3,161,249	3,101,496	2,942,938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住房抵押		1,124,978	1,123,729	1,088,005	1,087,671
- 经营贷款		491,222	488,061	488,809	486,529
- 信用卡		453,851	463,091	453,190	462,117
- 消费贷款		248,740	281,777	232,760	266,486
- 应收租赁安排款		11,507	9,781	-	-
小计		2,330,298	2,366,439	2,262,764	2,302,803
应计利息		23,860	23,887	23,351	23,254
总额		5,699,108	5,551,575	5,387,611	5,268,995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本金	20	(139,797)	(136,338)	(133,629)	(131,350)
- 利息	20	(2,354)	(2,850)	(2,354)	(2,8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账面价值		5,556,957	5,412,387	5,251,628	5,134,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163,846	118,315	163,846	118,315
- 贴现贷款		169,196	200,902	169,196	200,902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3,042	319,217	333,042	319,217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35	1	3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51	15,267	-	-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890,350	5,746,871	5,584,670	5,454,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损失准备 20	(245)	(518)	(245)	(518)

(2) 按贷款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479,098	127,204	68,946	5,675,248
应计利息	16,013	7,463	384	23,86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4,463)	(31,752)	(45,936)	(142,1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430,648	102,915	23,394	5,556,9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3,029	13	-	333,042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763,677	102,928	23,394	5,889,9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245)	-	-	(24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332,552	127,834	67,302	5,527,688
应计利息	16,568	6,243	1,076	23,887
减：贷款损失准备	(63,168)	(27,671)	(48,349)	(139,1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285,952	106,406	20,029	5,412,3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18,958	259	-	319,217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604,910	106,665	20,029	5,731,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16)	(2)	-	(518)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179,401	120,066	64,793	5,364,260
应计利息	15,643	7,394	314	23,3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673)	(29,843)	(43,467)	(135,9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132,371	97,617	21,640	5,251,6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33,029	13	-	333,042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465,400	97,630	21,640	5,584,6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245)	-	-	(24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注释(i))	总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061,175	121,525	63,041	5,245,741
应计利息	16,057	6,211	986	23,254
减：贷款损失准备	(61,560)	(26,638)	(46,002)	(134,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5,015,672	101,098	18,025	5,134,7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318,958	259	-	319,217
发放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合计	5,334,630	101,357	18,025	5,454,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516)	(2)	-	(518)

注释：

(i) 阶段三贷款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有抵质押物涵盖	38,913	36,755	35,949	33,774
无抵质押物涵盖	30,033	30,547	28,844	29,267
已信用减值的贷款及垫款总额	68,946	67,302	64,793	63,041
阶段三损失准备	(45,936)	(48,349)	(43,467)	(46,002)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有抵质押物涵盖的贷款及垫款的抵质押物公允价值覆盖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 345.97 亿元及 319.58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3.69 亿元及 307.20 亿元)。

抵质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目前抵押品处置经验和市场状况对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评估价值在内的估值情况确定。

(3)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912	10,834	3,403	1,358	33,507
保证贷款	2,358	2,877	4,586	1,075	10,89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4,177	15,812	9,377	3,225	42,591
质押贷款	2,592	5,804	2,218	501	11,115
合计	37,039	35,327	19,584	6,159	98,10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6,975	11,037	2,101	1,411	31,524
保证贷款	1,830	3,257	3,350	2,585	11,022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2,197	11,737	9,138	2,341	35,413
质押贷款	2,134	1,056	2,270	179	5,639
合计	33,136	27,087	16,859	6,516	83,598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7,796	10,698	3,280	1,313	33,087
保证贷款	2,199	2,592	4,171	944	9,90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1,623	12,858	8,885	2,378	35,744
质押贷款	2,381	5,804	2,218	455	10,858
合计	33,999	31,952	18,554	5,090	89,59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6,791	11,010	2,046	1,310	31,157
保证贷款	1,354	2,896	2,835	2,585	9,670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9,698	11,186	8,566	1,442	30,892
质押贷款	1,935	1,056	2,269	132	5,392
合计	29,778	26,148	15,716	5,469	77,111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以上的贷款。

(4) 应收租赁安排款

应收租赁安排款全部由本集团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中信金租”）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国金”）发放，包括按融资租赁及具备融资租赁特征的分期付款合约租借给客户的机器及设备的投资净额。这些合约的最初租赁期一般为 1 至 25 年。按融资租赁及分期付款合约形成的应收租赁安排款的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632	14,432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1,536	11,518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162	8,118
3 年以上	32,317	25,987
总额	<u>66,647</u>	<u>60,055</u>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065)	(502)
- 阶段二	(423)	(412)
- 阶段三	(229)	(157)
账面价值	<u>64,930</u>	<u>58,984</u>

11 金融投资

(1) 按产品类别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基金	450,274	421,314	486,698	459,240
债券投资	206,432	210,844	161,320	169,608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35,363	18,375	35,242	18,351
权益工具	24,522	19,885	3,751	3,975
资金信托计划	5,117	5,467	1,052	1,233
理财产品及其他	3,334	2,893	21,666	23,031
账面价值	725,042	678,778	709,729	675,438
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1,174,545	1,119,632	1,173,521	1,118,050
资金信托计划	181,123	177,036	180,979	176,847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2,543	27,092	22,543	27,092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240	1,048	-	1,048
小计	1,379,451	1,324,808	1,377,043	1,323,037
应计利息	14,668	13,056	14,683	13,056
减：减值准备	(25,901)	(24,964)	(24,932)	(23,949)
其中：本金减值准备	(25,551)	(24,623)	(24,582)	(23,608)
应计利息减值准备	(350)	(341)	(350)	(341)
账面价值	1,368,218	1,312,900	1,366,794	1,312,144
其他债权投资 (注释 (i))				
债券投资	897,120	906,867	703,293	740,140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14,608	13,529	1,851	1,127
小计	911,728	920,396	705,144	741,267
应计利息	5,354	6,517	3,860	5,315
账面价值	917,082	926,913	709,004	746,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 (ii))	8,148	8,234	3,416	3,492
金融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18,490	2,926,825	2,788,943	2,737,656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 减值准备	20 (2,499)	(2,799)	(1,724)	(2,008)

注释：

(i)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摊余成本		910,950	921,29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78	(898)
公允价值		911,728	920,396
已计提减值准备	20	(2,499)	(2,799)

本行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摊余成本		704,007	742,65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37	(1,388)
公允价值		705,144	741,267
已计提减值准备	20	(1,724)	(2,008)

(ii)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	8	217	209
非上市	8,877	7,931	(946)
合计	8,885	8,148	(73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	9	232	223
非上市	8,878	8,002	(876)
合计	8,887	8,234	(653)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	8	217	209
非上市	4,420	3,199	(1,221)
合计	4,428	3,416	(1,01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上市	9	232	223
非上市	4,420	3,260	(1,160)
合计	4,429	3,492	(937)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及本行无处置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相关公允价值变动额均与期末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有关（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2) 按发行机构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政府	1,440,283	1,413,127	1,423,988	1,399,171
- 政策性银行	104,331	169,962	90,861	158,639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860,668	892,276	898,324	915,588
- 企业实体	231,596	203,871	188,346	186,358
小计	2,636,878	2,679,236	2,601,519	2,659,756
境外				
- 政府	128,305	62,946	84,621	22,704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166,650	103,023	75,613	30,890
- 企业实体	76,817	73,294	33,579	29,884
- 公共实体	15,719	13,717	-	-
小计	387,491	252,980	193,813	83,478
应计利息	20,022	19,573	18,543	18,371
总额	3,044,391	2,951,789	2,813,875	2,761,605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5,901)	(24,964)	(24,932)	(23,949)
账面价值	3,018,490	2,926,825	2,788,943	2,737,656
于香港上市	53,824	52,100	38,242	32,134
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2,510,539	2,533,537	2,391,790	2,418,934
非上市	454,127	341,188	358,911	286,588
合计	3,018,490	2,926,825	2,788,943	2,737,656

于中国内地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划分为“于香港以外地区上市”。

(3) 按金融投资损失准备的评估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26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326,942	13,075	39,434	1,379,451
应计利息	11,854	2,713	101	14,668
减：减值准备	(1,552)	(2,385)	(21,964)	(25,901)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337,244	13,403	17,571	1,368,218
其他债权投资	911,403	124	201	911,728
应计利息	5,335	6	13	5,354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916,738	130	214	917,082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2,253,982	13,533	17,785	2,285,300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67)	(9)	(923)	(2,499)

	2025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276,373	8,735	39,700	1,324,808
应计利息	11,327	1,612	117	13,056
减：减值准备	(1,858)	(1,548)	(21,558)	(24,96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285,842	8,799	18,259	1,312,900
其他债权投资	920,149	44	203	920,396
应计利息	6,512	3	2	6,517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926,661	47	205	926,913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2,212,503	8,846	18,464	2,239,813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854)	(6)	(939)	(2,799)

本行

	2026年6月30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325,503	13,075	38,465	1,377,043
应计利息	11,869	2,713	101	14,683
减：减值准备	(1,552)	(2,385)	(20,995)	(24,932)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335,820	13,403	17,571	1,366,794
其他债权投资	704,863	124	157	705,144
应计利息	3,843	6	11	3,860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08,706	130	168	709,004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2,044,526	13,533	17,739	2,075,798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495)	(9)	(220)	(1,724)

	2025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总额
债权投资总额	1,275,617	8,735	38,685	1,323,037
应计利息	11,327	1,612	117	13,056
减：减值准备	(1,858)	(1,548)	(20,543)	(23,949)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285,086	8,799	18,259	1,312,144
其他债权投资	741,066	44	157	741,267
应计利息	5,312	3	-	5,315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746,378	47	157	746,582
受信用风险影响的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总额	2,031,464	8,846	18,416	2,058,726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782)	(6)	(220)	(2,008)

12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 中信国金		-	-	16,570	16,570
-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信银投资”)		-	-	1,577	1,577
- 临安村镇银行		-	-	102	102
- 中信金租		-	-	7,000	7,000
-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信银理财”)		-	-	5,000	5,000
- 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信银金投”)		-	-	10,000	10,000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2)	7,586	7,430	7,586	7,43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3)	3,438	1,357	2,068	-
合计		11,024	8,787	49,903	47,679

注释：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主要一级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已发行 及缴足股本	业务范围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本行 表决权比例
中信国金(注释(i))	香港	香港	港币 75.03 亿元	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	100%	100%
信银投资(注释(ii))	香港	香港	港币 18.71 亿元	借贷服务及投行业务	100%	100%
临安村镇银行(注释(iii))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人民币 2 亿元	商业银行业务	51%	51%
中信金租(注释(iv))	天津市	天津市	人民币 100 亿元	金融租赁	100%	100%
信银理财(注释(v))	上海市	上海市	人民币 50 亿元	理财业务	100%	100%
信银金投(注释(vi))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人民币 100 亿元	市场化债转股及股权投资业务	100%	100%

注释：

- (i) 中信国金为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投资控股公司，总部位于香港，业务范围包括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中信国金拥有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国际)”)75%的股权。
- (ii) 信银投资成立于 1984 年，原名振华国际财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香港，在香港持有“放债人牌照”，并通过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信银(香港)资本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证监会 1、4、6、9 号牌照，业务范围包括投行业务、资本市场投资、贷款等。

- (iii) 临安村镇银行成立于 2011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2 亿元，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本行拥有其 51%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v) 中信金租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40 亿元，主要经营金融租赁业务。2025 年 6 月 27 日，经天津金融监管局批准，本行以现金方式对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亿元，中信金租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亿元，完成后，中信金租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v) 信银理财成立于 2020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亿元，主要经营理财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vi) 信银金投成立于 202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亿元，主要经营市场化债转股及股权投资业务。本行拥有其 100% 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主要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 经营地区	本集团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百信银行") (注释 (i))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内地	65.7%	金融服务	人民币 56.34 亿元
阿尔金银行 (注释 (ii))	股份公司	哈萨克斯坦	50.1%	金融服务	70.5 亿坚戈

注释：

- (i) 根据中信百信银行章程，中信百信银行重大活动必须经过本行与另一股东福建百度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一致同意后决策。
- (ii) 根据阿尔金银行章程，阿尔金银行重大活动必须经过本行与另一股东哈萨克斯坦人民储蓄银行一致同意后决策。

上述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中信百信银行	105,202	94,694	10,508	2,373	81
阿尔金银行	17,843	15,335	2,508	410	1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利润
中信百信银行	128,086	117,670	10,416	5,929	453
阿尔金银行	18,468	16,176	2,292	916	555

本集团和本行对合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投资成本	5,265	5,265
期 / 年初余额	7,430	7,009
其他权益变动	7	(32)
已收股利	-	(105)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净收益	145	5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	(18)
期 / 年末余额	7,586	7,430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主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成立 / 经营地区	本集团持股 及表决权比例	主要业务	已发行股份面值
中信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国际资产”）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6%	投资控股及资产管理	港币 22.18 亿元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20%	金融服务及融资投资	人民币 5 亿元
通用环球医疗集团有限公司（“通用环球医疗”）(注释 (i))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6.17%	医疗健康及医疗金融	港币 20.14 亿元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红塔银行”）(注释 (ii))	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省玉溪市	14.52%	金融服务	人民币 62.97 亿元

上述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企业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亏损)/利润
中信国际资产	478	30	448	5	(2)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	457	34	423	0	(17)
云南红塔银行	165,325	150,890	14,435	1,081	33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净亏损
中信国际资产	464	30	434	(89)	(99)
天津租赁资产交易中心	457	34	423	0	(17)

注释：

- (i) 本集团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投资通用环球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17%，并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派驻 1 名董事。通用环球医疗为港股上市公司，相关财务信息以该公司公告披露为准。
- (ii) 本集团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受让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持股比例 14.52%，并派驻 1 名董事。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变动情况如下：

	附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投资成本		4,294	2,226
期 / 年初余额		1,357	34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变动		2,068	1,168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净损益		63	(31)
其他权益变动		(1)	1
计提减值准备	20	-	(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	(36)
期 / 年末余额		3,438	1,357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公允价值	520	578
- 公允价值变动	(4)	(86)
- 本期 / 年转入	-	55
- 汇率变动影响	(19)	(27)
期 / 年末公允价值	497	520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于香港的房产与建筑物，并以经营租赁的形式租给第三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市场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这些投资性房地产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做出评估。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所有投资性房地产已由一家独立测量师行，以公开市场价值为基准进行了重估。该等公允价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定义。有关的重估盈余及损失已分别计入本集团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归集为公允价值第三层级。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飞机及船舶等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36,917	43,111	18,147	98,175
本期增加	10	9,360	85	9,455
本期处置	-	(817)	(270)	(1,087)
汇率变动影响	(17)	(476)	(43)	(536)
2026 年 6 月 30 日	36,910	51,178	17,919	106,007
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11,523)	(1,230)	(12,127)	(24,880)
本期计提	(541)	(951)	(965)	(2,457)
本期处置	-	47	257	304
汇率变动影响	10	17	30	57
2026 年 6 月 30 日	(12,054)	(2,117)	(12,805)	(26,976)
账面价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25,394	41,881	6,020	73,295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注释 (1))	24,856	49,061	5,114	79,031

	房屋建筑物	飞机及船舶等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36,874	12,840	17,555	67,269
本年增加	137	31,797	1,596	33,530
本年处置 / 转出	(71)	(1,224)	(937)	(2,232)
汇率变动影响	(23)	(302)	(67)	(3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6,917	43,111	18,147	98,175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10,440)	(290)	(10,796)	(21,526)
本年计提	(1,109)	(1,044)	(2,023)	(4,176)
本年处置 / 转出	13	97	646	756
汇率变动影响	13	7	46	6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23)	(1,230)	(12,127)	(24,880)
账面价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26,434	12,550	6,759	45,74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 (1))	25,394	41,881	6,020	73,295

本行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36,445	16,887	53,332
本期增加	10	74	84
本期处置	-	(233)	(233)
2026 年 6 月 30 日	36,455	16,728	53,183
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11,243)	(11,280)	(22,523)
本期计提	(534)	(914)	(1,448)
本期处置	-	221	221
2026 年 6 月 30 日	(11,777)	(11,973)	(23,750)
账面价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25,202	5,607	30,809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注释 (1))	24,678	4,755	29,433

	房屋建筑物	计算机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或评估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36,365	16,352	52,717
本年增加	85	1,427	1,512
本年处置	(5)	(892)	(89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6,445	16,887	53,332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10,152)	(9,975)	(20,127)
本年计提	(1,094)	(1,902)	(2,996)
本年处置	3	597	6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243)	(11,280)	(22,523)
账面价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26,213	6,377	32,5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释 (1))	25,202	5,607	30,809

注释：

- (1)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3.72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3.34 亿元)。本集团管理层预期尚未完成权属变更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

15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21,048	10	59	21,117
本期增加	1,159	-	1	1,160
本期减少	(900)	-	(1)	(901)
汇率变动影响	(43)	-	-	(43)
2026 年 6 月 30 日	21,264	10	59	21,333
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11,509)	(8)	(35)	(11,552)
本期计提	(1,391)	-	(4)	(1,395)
本期减少	762	-	1	763
汇率变动影响	24	-	-	24
2026 年 6 月 30 日	(12,114)	(8)	(38)	(12,160)
账面价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9,539	2	24	9,565
2026 年 6 月 30 日	9,150	2	21	9,173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21,469	66	78	21,613
本年增加	2,476	1	5	2,482
本年减少	(2,850)	(57)	(24)	(2,931)
汇率变动影响	(47)	-	-	(4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1,048	10	59	21,117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11,268)	(64)	(48)	(11,380)
本年计提	(2,944)	(1)	(10)	(2,955)
本年减少	2,679	57	23	2,759
汇率变动影响	24	-	-	2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09)	(8)	(35)	(11,552)
账面价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0,201	2	30	10,23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539	2	24	9,565

本行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19,606	9	57	19,672
本期增加	1,097	-	1	1,098
本期减少	(869)	-	(1)	(870)
汇率变动影响	(3)	-	-	(3)
2026 年 6 月 30 日	19,831	9	57	19,897
累计折旧				
2026 年 1 月 1 日	(10,809)	(8)	(33)	(10,850)
本期计提	(1,251)	-	(4)	(1,255)
本期减少	739	-	1	740
汇率变动影响	3	-	-	3
2026 年 6 月 30 日	(11,318)	(8)	(36)	(11,362)
账面价值				
2026 年 1 月 1 日	8,797	1	24	8,822
2026 年 6 月 30 日	8,513	1	21	8,535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19,965	65	75	20,105
本年增加	2,236	1	5	2,242
本年减少	(2,598)	(57)	(23)	(2,678)
汇率变动影响	3	-	-	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9,606	9	57	19,672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10,605)	(64)	(46)	(10,715)
本年计提	(2,635)	(1)	(10)	(2,646)
本年减少	2,430	57	23	2,510
汇率变动影响	1	-	-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809)	(8)	(33)	(10,850)
账面价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9,360	1	29	9,39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797	1	24	8,822

- (1)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租赁负债余额为人民币 98.97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2.49 亿元)，其中于一年内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37.57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6.16 亿元)。
- (2)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付款额为人民币 4.66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49 亿元)。
- (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短期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0.49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19 亿元)。

16 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及数据资源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的原值为人民币 1,902 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02 万元)，累计摊销为人民币 679 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2 万元)，净值为人民币 1,223 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0 万元)。

17 商誉

	本集团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余额	916	959
汇率变动影响	(34)	(43)
期 / 年末余额	882	916

18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17	54,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	(128)
净额	52,447	54,542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547	53,096

(1) 按性质及管辖范围分析

本集团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207,977	51,737	212,930	53,143
- 公允价值调整	(14,983)	(3,782)	(18,410)	(4,620)
- 内退及应付工资	10,101	2,525	16,240	4,060
- 其他	8,013	2,037	8,368	2,087
小计	211,108	52,517	219,128	54,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资产减值准备	-	-	927	153
- 公允价值调整	(86)	(19)	(804)	(137)
- 其他	(305)	(51)	(876)	(144)
小计	(391)	(70)	(753)	(128)
合计	210,717	52,447	218,375	54,542

本行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199,263	49,816	206,504	51,626
- 公允价值调整	(15,102)	(3,776)	(18,385)	(4,596)
- 内退及应付工资	9,863	2,466	16,057	4,014
- 其他	8,165	2,041	8,209	2,052
合计	202,189	50,547	212,385	53,096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

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为人民币 62.10 亿元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 72.00 亿元)；本行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为人民币 59.11 亿元 (2025年12月31日：人民币 68.03 亿元)。

(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资产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调整	内退及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53,296	(4,757)	4,060	1,943	54,542
计入当期损益	(1,558)	1,414	(1,535)	39	(1,64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59)	-	-	(459)
汇率变动影响	(1)	1	-	4	4
2026 年 6 月 30 日	51,737	(3,801)	2,525	1,986	52,447
2025 年 1 月 1 日	55,261	(6,599)	3,957	1,472	54,091
计入当期损益	(1,962)	(1,980)	103	466	(3,37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821	-	-	3,821
汇率变动影响	(3)	1	-	5	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3,296	(4,757)	4,060	1,943	54,542

本行

	资产减值准备	公允价值调整	内退及应付工资	其他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51,626	(4,596)	4,014	2,052	53,096
计入当期损益	(1,810)	1,429	(1,548)	(11)	(1,94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09)	-	-	(609)
2026 年 6 月 30 日	49,816	(3,776)	2,466	2,041	50,547
2025 年 1 月 1 日	53,790	(6,632)	3,928	1,532	52,618
计入当期损益	(2,164)	(1,944)	86	520	(3,50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980	-	-	3,98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1,626	(4,596)	4,014	2,052	53,096

19 其他资产

	注释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6月30日	2025年 12月31日
代垫及待清算款项		36,802	32,978	28,073	30,728
贵金属合同		11,885	11,935	11,885	11,935
继续涉入资产		10,125	10,614	10,125	10,614
应收利息净额	(1)	8,938	8,142	8,932	8,138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75	5,682	5,667	5,377
其他应收款		3,825	2,328	1,117	799
长期资产预付款		2,565	3,335	272	79
抵债资产	(2)	965	990	872	905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843	962	843	962
预付租金		7	16	2	1
其他	(3)	15,747	14,345	5,882	6,218
合计		97,677	91,327	73,670	75,756

注释：

(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为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按抵减对应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及本行应收利息余额已抵减的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70.05 亿元及 61.46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58 亿元及 48.70 亿元)。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127	2,222	2,015	2,114
其他		2	2	2	2
总额		2,129	2,224	2,017	2,116
减：减值准备	20	(1,164)	(1,234)	(1,145)	(1,211)
账面价值		965	990	872	905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抵债资产均拟进行处置，无转为自用资产的计划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其他包括：案件及风险事件垫款、暂付诉讼律师费、递延支出等。

20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本集团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附注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 (转回)/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期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60	(8)	-	-	52
拆出资金	7	200	(2)	-	(1)	1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43	(26)	-	-	11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36,856	30,940	(30,913)	3,159	140,04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4,623	838	-	90	25,551
其他债权投资	11	2,799	(240)	(3)	(57)	2,499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11,213	3,196	(2,541)	76	11,944
表外项目	28	9,893	(1,233)	-	(19)	8,641
合计		185,787	33,465	(33,457)	3,248	189,04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2(3)	85	-	-	-	85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9(2)	1,234	(1)	(68)	(1)	1,164
合计		1,319	(1)	(68)	(1)	1,249

		2025 年				
	附注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年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56	5	-	(1)	60
拆出资金	7	185	16	-	(1)	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87	56	-	-	14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39,240	51,030	(65,584)	12,170	136,856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6,108	601	(3,094)	1,008	24,623
其他债权投资	11	2,558	307	-	(66)	2,799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12,073	5,735	(6,997)	402	11,213
表外项目	28	9,721	189	-	(17)	9,893
合计		190,028	57,939	(75,675)	13,495	185,78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12(3)	-	85	-	-	85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9(2)	1,132	148	(45)	(1)	1,234
合计		1,132	233	(45)	(1)	1,319

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附注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 (转回) / 计提	本期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期末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57	(7)	-	(1)	49
拆出资金	7	188	2	-	-	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143	(26)	-	-	11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31,868	29,443	(30,563)	3,126	133,874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3,608	883	-	91	24,582
其他债权投资	11	2,008	(250)	-	(34)	1,724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10,000	3,221	(2,540)	106	10,787
表外项目	28	9,617	(1,223)	-	(10)	8,384
合计		177,489	32,043	(33,103)	3,278	179,70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9(2)	1,211	1	(68)	1	1,145
合计		1,211	1	(68)	1	1,145

	附注	2025 年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其他 (注释 (1))	
信用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	6	54	4	-	(1)	57
拆出资金	7	173	15	-	-	1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87	56	-	-	14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	134,547	48,805	(63,300)	11,816	131,868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1	26,108	601	(3,094)	(7)	23,608
其他债权投资	11	1,935	108	-	(35)	2,008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		10,626	5,672	(6,887)	589	10,000
表外项目	28	9,632	(6)	-	(9)	9,617
合计		183,162	55,255	(73,281)	12,353	177,48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 - 抵债资产	19(2)	1,116	141	(45)	(1)	1,211
合计		1,116	141	(45)	(1)	1,211

各项金融资产应计利息的减值准备及其变动包含在“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中。

注释 (1):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2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73,998	216,163	175,168	214,799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28,191	710,158	1,033,889	713,893
小计	1,202,189	926,321	1,209,057	928,692
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0,099	8,157	18,572	8,044
- 非银行金融机构	731	274	711	253
小计	20,830	8,431	19,283	8,297
应计利息	3,632	1,920	3,633	1,921
合计	1,226,651	936,672	1,231,973	938,910

22 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银行业金融机构	130,348	136,173	25,442	38,573
小计	130,348	136,173	25,442	38,573
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0,429	21,484	6,533	5,990
- 非银行金融机构	51	751	51	751
小计	20,480	22,235	6,584	6,741
应计利息	419	605	75	159
合计	151,247	159,013	32,101	45,473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属地理区域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 中国人民银行	235,812	358,122	235,812	356,475
- 银行业金融机构	2,692	95,875	2,000	95,875
-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1,435	1,000	-	1,000
小计	239,939	454,997	237,812	453,350
中国境外				
- 银行业金融机构	58,640	21,822	-	-
-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444	-	-	-
小计	59,084	21,822	-	-
应计利息	922	683	461	561
合计	299,945	477,502	238,273	453,911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297,411	474,295	236,200	450,826
票据	1,612	2,524	1,612	2,524
应计利息	922	683	461	561
合计	299,945	477,502	238,273	453,911

在卖出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品而转让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没有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让给交易对手的卖断式交易，以上担保物的信息已包括在附注 51 担保物的披露中。

24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对公客户	1,934,643	1,985,116	1,846,801	1,903,725
- 个人客户	514,573	473,380	474,604	432,232
小计	2,449,216	2,458,496	2,321,405	2,335,957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 对公客户	2,378,632	2,185,649	2,281,010	2,098,365
- 个人客户	1,345,420	1,320,869	1,192,116	1,149,789
小计	3,724,052	3,506,518	3,473,126	3,248,154
汇出及应解汇款	106,612	84,261	106,612	84,260
应计利息	56,619	77,737	55,122	75,805
合计	6,336,499	6,127,012	5,956,265	5,744,176

上述存款中包含的保证金存款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515,880	440,829	515,546	440,201
保函保证金	25,955	28,343	25,955	28,344
信用证保证金	51,402	46,060	51,183	45,526
其他	44,693	42,373	40,730	39,167
合计	637,930	557,605	633,414	553,238

25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注释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15	11,180	(17,647)	13,448
社会保险费	18	1,116	(1,117)	17
职工福利费	5	566	(568)	3
住房公积金	12	1,129	(1,130)	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2	255	(261)	91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23	2,362	(2,361)	24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6	-	(1)	15
其他福利	66	221	(235)	52
合计	20,977	16,829	(23,320)	14,486

2025 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091	28,449	(27,625)	19,915
社会保险费	10	2,203	(2,195)	18
职工福利费	5	1,584	(1,584)	5
住房公积金	7	2,303	(2,298)	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9	517	(674)	92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8	4,770	(4,765)	2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7	-	(1)	16
其他福利	91	420	(445)	66
合计	20,318	40,246	(39,587)	20,977

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注释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820	9,667	(15,850)	12,637
社会保险费	17	1,090	(1,091)	16
职工福利费	-	549	(549)	-
住房公积金	12	1,099	(1,100)	1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6	249	(252)	87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23	2,300	(2,301)	2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6	-	(1)	15
其他福利	56	111	(124)	43
合计	19,820	15,065	(21,268)	13,617

2025 年				
注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463	24,893	(24,536)	18,820
社会保险费	9	2,154	(2,146)	17
职工福利费	-	1,539	(1,539)	-
住房公积金	7	2,243	(2,238)	1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9	491	(654)	876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17	4,650	(4,644)	2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2)	17	-	(1)	16
其他福利	82	200	(226)	56
合计	19,634	36,170	(35,984)	19,820

(1)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中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中国的劳动法规，本集团为其国内员工参与了各省、市政府组织安排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须就其员工的薪金、奖金及若干津贴，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计划作出供款。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外，本行为其符合资格的员工订立了一个补充养老保险计划（年金计划），此计划由中信集团管理。本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对计划作出相等于符合资格员工薪金的 8% 供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8%），2026 年上半年对计划作出供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9.84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币 19.55 亿元）。

本集团为香港员工在当地设有设定供款公积金计划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有关供款在供款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对其退休的中国内地合格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享有该等福利的员工为已退休员工。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金额代表未来应履行福利责任的折现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福利义务现值是根据预期应计单位成本法进行计算的，并经由外部独立精算师机构韬睿惠悦管理咨询 (深圳) 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审阅。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1.75%	1.75%
年离职率	5.00%	5.00%
正式退休年龄	男性：63 岁 女性：58 岁	男性：63 岁 女性：58 岁
社会平均工资及现有在职人员工资年增长率	5.00%	5.00%
死亡率	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精算假设变动引起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变动金额均不重大。

(3)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26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	1,085	567	-	-
增值税及附加	3,072	3,798	2,920	3,509
其他	260	277	228	263
合计	4,417	4,642	3,148	3,772

27 已发行债务凭证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注释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已发行：					
- 债务证券	(1)	154,080	204,447	151,053	200,617
- 次级债券					
其中：本行	(2)	69,996	69,995	69,996	69,995
中信银行 (国际)	(3)	3,380	3,479	-	-
- 同业存单	(4)	859,293	933,507	859,095	932,810
应计利息		2,434	2,911	2,414	2,864
合计		1,089,183	1,214,339	1,082,558	1,206,286

(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行的债务证券如下：

债券种类	发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026年 6月30日 账面总额 人民币	2025年 12月31日 账面总额 人民币
固定利率债券	2021年2月2日	2026年2月2日	1.250%	-	2,446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3月27日	2026年3月27日	2.790%	-	1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4月13日	2026年4月13日	2.770%	-	3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3年5月16日	2026年5月16日	2.680%	-	10,000
浮动利率债券	2024年7月2日	2027年7月9日	SOFR +0.550%	2,036	2,097
固定利率债券	2024年7月12日	2027年7月12日	2.100%	40,000	4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4年8月9日	2027年8月9日	1.81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4年11月7日	2027年11月7日	2.060%	25,000	25,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4年11月7日	2027年11月7日	2.060%	5,000	5,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4年12月10日	2027年9月10日	3.100%	700	7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3月28日	2028年3月28日	1.920%	30,000	3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4月11日	2026年4月10日	2.700%	-	1,16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4月28日	2028年4月28日	1.670%	5,000	5,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5月13日	2026年5月7日	1.950%	-	22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5月20日	2028年5月20日	1.660%	10,000	10,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6月19日	2028年6月19日	2.400%	1,100	1,1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7月8日	2026年6月24日	1.850%	-	350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7月9日	2026年6月25日	1.800%	-	300
浮动利率债券	2025年8月5日	2028年8月7日	SOFR +0.500%	2,036	2,097
固定利率债券	2025年11月25日	2028年11月24日	1.920%	3,000	3,000
浮动利率债券	2025年11月27日	2028年11月27日	一年期 LPR-1.13%	6,000	6,000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1月15日	2026年7月15日	3.790%	17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4月15日	2027年1月15日	4.420%	141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4月27日	2029年4月27日	1.730%	3,000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4月28日	2026年7月28日	4.670%	52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5月8日	2027年4月30日	4.120%	199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5月13日	2026年8月14日	4.740%	66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6月10日	2026年12月10日	4.950%	337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6月11日	2026年12月11日	4.950%	338	-
固定利率债券	2026年6月11日	2026年9月11日	3.950%	77	-
合计名义价值				154,099	204,470
减：未摊销的发行成本及折价				(19)	(23)
减：集团层面合并抵消				-	-
账面余额				154,080	204,447

(2) 本行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 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33 年 12 月	(i)	21,498	21,498
- 2035 年 5 月	(ii)	39,998	39,997
- 2038 年 12 月	(iii)	8,500	8,500
合计		69,996	69,995

- (i)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19%。本行可以选择于 2028 年 12 月 19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3.19%。
- (ii) 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1.99%。本行可以选择于 2030 年 5 月 19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1.99%。
- (iii) 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发行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 3.25%。本行可以选择于 2033 年 12 月 19 日赎回这些债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维持 3.25%。

(3) 中信银行 (国际) 发行的次级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金额为：

	注 释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下列时间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 2033 年 12 月	(i)	3,380	3,479
合计		3,380	3,479

(i) 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中信银行 (国际) 发行票面年利率 6.00%，面值 5 亿美元的次级票据。中信银行 (国际) 可以选择于 2028 年 12 月 5 日及之后的每个付息日赎回这些票据。如果中信银行 (国际) 不行使赎回权，则此后 5 年期间内，票面年利率为 2028 年 12 月 5 日当天 5 年期美国国债利率加 1.65%。这些票据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4)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行发行的未到期的大额可转让同业定期存单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590.95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328.10 亿元)，参考收益率为 1.34%至 1.68% (2025 年 12 月 31 日：1.54%至 2.04%)，原始到期日为 1 个月到 1 年内不等。

28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	8,641	9,893	8,384	9,617
预计诉讼损失	372	325	368	321
合计	9,013	10,218	8,752	9,938

表外业务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已在附注 20 列示。

预计诉讼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余额	325	269	321	265
本期 / 年计提	47	56	47	56
期 / 年末余额	372	325	368	321

29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待清算款项	18,834	35,916	7,033	32,981
代收代付款项	16,123	3,270	15,654	3,247
积存金业务	11,928	6,579	11,928	6,579
继续涉入负债	10,125	10,614	10,125	10,614
其他应付款	6,100	6,915	3,660	4,603
预收及递延款项	3,048	3,679	2,143	3,117
租赁保证金	1,671	1,627	-	-
应付股利	1,388	-	1,388	-
预提费用	435	232	222	-
其他	4,772	4,129	2,518	1,925
合计	74,424	72,961	54,671	63,066

30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股份数及名义金额 (百万)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A 股	40,763	40,763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 H 股	14,882	14,882
合计	55,645	55,645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余额	55,645	54,397
可转债结转	(i) -	1,248
期 / 年末余额	55,645	55,645

注释：

- (i)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行股本未发生变化（2025 年度：本行人民币 6,977,169,000 元可转债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 1,248,148,483 股）。

31 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及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优先股 (注释 (i))	34,955	34,955
无固定期限债券 (注释 (ii))	90,000	69,993
合计	<u>124,955</u>	<u>104,948</u>

(i) 优先股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换情况
优先股	发行后前 5 年的股息率为 3.80%， 之后每五年调整一次	100	350	35,000	无到期日	未发生转换

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2016 年 10 月本行对不超过 200 名符合《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50 亿元的优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息率为每年 3.80%。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余额共计人民币 349.55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以提高本行一级资本充足率（附注 47）。本次优先股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股息率，每年支付一次股息，不可累计。股息率每 5 年调整一次，调整参考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并包括 1.30% 的固定溢价。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中信优 1 第二个计息周期的基准利率为 2.78%，固定溢价为 1.30%，票面股息率为 4.08%。

本行宣派和支付优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除非本行决议完全派发当期优先股股息，否则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本行有权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本次优先股为非累积型优先股。优先股股东不可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经监管机构批准，本行在如下特定情形满足时可行使赎回权，优先股股东无权要求本行赎回优先股。

当发生募集说明书中所规定的触发事件时，并经监管机构批准，优先股以人民币 7.07 元 / 股的价格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 A 股普通股。根据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当发生送红股、配股、转增股本和低于市价增发新股等情况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以维护优先股股东和普通股股东之间的相对利益平衡。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本优先股符合合格一级资本工具的标准。

(ii) 无固定期限债券

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均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均为 4.20%，每 5 年调整一次。本行已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赎回该债券。

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均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均为 2.42%，每 5 年调整一次。

本行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均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均为 2.06%，每 5 年调整一次。

本行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2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均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均为 1.97%，每 5 年调整一次。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券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恢复派发全额利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本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债券分类为权益工具，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上述无固定期限债券符合其他一级资本的标准。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权益	871,757	828,813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746,802	723,865
归属于本行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24,955	104,948
其中：净利润 / 当期已分配	2,406	3,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9,041	18,817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1,351	11,127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7,690	7,690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703,207	681,269
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124,955	104,948
其中：净利润 / 当期已分配	2,406	3,834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行未向优先股股东分配发放股利（2025 年度：人民币 14.28 亿元），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持有者发放利息人民币 24.06 亿元（2025 年度：人民币 24.06 亿元）。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95,243	95,249	97,711	97,717
其他资本公积	316	317	238	239
合计	95,559	95,566	97,949	97,956

33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期末余额
	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其他综合		前期计入		税后		税后	
	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 所得税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归属于本行股东	结转留存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	
<i>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	-	-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9)	(82)	-	20	(60)	-	(2)	(499)
其他	87	-	-	-	-	-	-	87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	7	-	-	7	-	-	17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969)	4,613	(3,101)	(479)	1,207	-	(174)	23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2,585	(549)	-	138	(413)	-	2	2,1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45	(2,154)	-	-	(2,169)	-	15	(824)
其他	225	-	-	-	-	-	-	225
合计	3,007	1,835	(3,101)	(321)	(1,428)	-	(159)	1,579

项目	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2025 年发生额						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	前期计入		税后		税后	
		所得税前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影响	归属于本行股东	结转留存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	
<i>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	-	-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9)	(279)	-	(6)	(284)	314	(1)	(439)
其他	87	-	-	-	-	-	-	87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	(31)	-	-	(31)	-	-	16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10,379	(7,161)	(7,857)	3,827	(11,348)	-	157	(96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2,372	240	-	(24)	213	-	3	2,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103	(2,740)	-	-	(2,758)	-	18	1,345
其他	186	52	-	-	39	-	13	225
合计	16,862	(9,919)	(7,857)	3,797	(14,169)	314	190	3,007

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发生额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前期计入	所得税影响	结转留存收益	期末余额
		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2)	(76)	-	19	-	(75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7	-	-	-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1,044)	5,664	(3,176)	(628)	-	81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1,897	(557)	-	139	-	1,4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0)	4	-	-	-	(196)
其他	(4)	-	-	-	-	(4)
合计	(56)	5,042	(3,176)	(470)	-	1,340

项目	2025 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	前期计入	所得税影响	结转留存收益	
		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i>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	-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61)	(369)	-	14	314	(702)
<i>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i>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31)	-	-	-	(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 (1))	10,835	(8,193)	(7,652)	3,966	-	(1,04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注释 (2))	1,880	42	-	(25)	-	1,8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3)	(17)	-	-	-	(200)
其他	(4)	-	-	-	-	(4)
合计	11,895	(8,568)	(7,652)	3,955	314	(56)

注释：

-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附注 11/10)。
-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包含金融投资中其他债权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 (附注 11/10)。

34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余额	74,099	67,629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470
期 / 年末余额	74,099	74,099

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子公司需根据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中国会计准则”）核算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时，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本行按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如有) 或转增资本。但当以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结余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35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
期 / 年初余额	120,314	111,723	115,210	107,20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	8,591	-	8,005
期 / 年末余额	120,515	120,314	115,210	115,210

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本行及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银行业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本集团子公司信银理财根据《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要求按月提取操作风险准备，中信银行(国际)澳门分行根据澳门金融管理局的要求按月提取监管储备，中信银行国际(中国)有限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规定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计提一般准备。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信国金和信银理财共提取相应风险准备人民币 40.27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38.33 亿元)。

36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普通股股东权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权益。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折合人民币共计 76.90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6.90 亿元)。该其他权益工具为本集团下属中信银行(国际)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发行的永续型非累积额外一级资本证券。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日	账面金额	首个 提前赎回日	票面年利率	付息频率
永续债	2021 年 7 月 29 日	6 亿美元	2026 年 7 月 29 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 3.25%，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 2.53%重新拟定	每半年一次
永续债	2022 年 4 月 22 日	6 亿美元	2027 年 4 月 22 日	首个提前赎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定于 4.80%，若届时没有行使赎回权，票面年利率将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国国库债券息率加 2.104%重新拟定	每半年一次

中信银行(国际)有权自主决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赎回该证券，因此本集团认定其在会计分类上可界定为权益工具。

根据发行永续债的相关条款，中信银行(国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对其发行的永续债的持有者进行了利息分配，共计发放利息折人民币 1.66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74 亿元)。

37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期间本行普通股股东股息

2026 年 5 月 13 日，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普通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93 元，共计人民币 107.40 亿元。

(2) 本期间支付本行无固定期限债券利息

本行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4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按照票面利率 4.20% 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投资者支付利息人民币 16.80 亿元。

本行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 30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按照票面利率 2.42% 向无固定期限债券投资者支付利息人民币 7.26 亿元。

(3) 未分配利润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人民币 19.43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43 亿元)。以上未分配利润中包含的归属于本行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不能进行利润分配。

38 利息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利息收入来自：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67	2,771	2,438	2,541
存放同业款项	492	966	389	881
拆出资金	4,451	5,676	3,800	4,4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90	609	661	528
发放贷款及垫款				
-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54,862	56,826	49,618	51,211
- 个人类贷款及垫款	44,453	50,006	43,724	49,369
- 贴现贷款	792	1,790	762	1,744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4,575	15,036	14,561	15,046
- 其他债权投资	11,435	11,412	7,678	8,409
其他	31	30	-	-
利息收入小计	134,348	145,122	123,631	134,140
其中：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				
利息收入	176	258	145	182
利息支出来自：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99)	(1,104)	(1,799)	(1,1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757)	(6,459)	(7,799)	(6,476)
拆入资金	(1,731)	(1,341)	(299)	(1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80)	(2,935)	(2,000)	(2,458)
吸收存款	(36,973)	(48,244)	(33,201)	(43,259)
已发行债务凭证	(9,737)	(13,597)	(9,571)	(13,412)
租赁负债	(175)	(224)	(159)	(207)
其他	(47)	(17)	(34)	(6)
利息支出小计	(61,199)	(73,921)	(54,862)	(67,096)
利息净收入	73,149	71,201	68,769	67,044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	6,427	6,973	6,404	6,948
代理业务手续费 (注释 (i))	4,075	3,095	2,778	2,005
理财业务手续费	3,011	3,201	1,090	1,521
担保及咨询手续费	2,473	2,786	2,273	2,511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019	1,909	1,990	1,898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80	1,511	1,380	1,512
其他	161	88	158	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9,546	19,563	16,073	16,4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16)	(2,739)	(1,726)	(2,3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230	16,824	14,347	14,109

注释：

- (i) 代理业务手续费包括代理债券销售、代理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保险服务以及委托贷款业务的手续费收入等。

40 投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35	7,333	6,448	6,558
- 债权投资	1,920	1,987	1,918	1,987
- 其他债权投资	3,143	4,135	3,109	3,95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	24	24	22
票据转让收益	690	440	690	440
福费廷转卖收益	189	351	189	351
衍生金融工具	538	6	114	104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208	459	145	453
贵金属收益净额	1,934	627	1,934	627
其他	8	339	14	295
合计	15,990	15,701	14,585	14,795

本集团于中国内地以外实现的投资收益并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4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3	(158)	1,930	239
衍生金融工具	(252)	22	(18)	(114)
贵金属收益净额	(998)	(85)	(998)	(85)
投资性房地产	(4)	(49)	-	-
合计	99	(270)	914	40

42 业务及管理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员工成本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80	10,864	9,667	9,285
- 社会保险费	1,116	1,407	1,090	1,380
- 职工福利费	566	577	549	560
- 住房公积金	1,129	1,117	1,099	1,08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5	300	249	293
-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362	2,329	2,300	2,271
- 其他福利	221	226	111	115
小计	16,829	16,820	15,065	14,992
物业及设备支出				
-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395	1,495	1,255	1,340
- 固定资产折旧费	1,506	1,582	1,448	1,506
-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404	468	387	492
- 维护费	584	926	433	756
- 摊销费	811	653	698	529
- 系统营运支出	154	157	70	81
- 其他	179	193	176	189
小计	5,033	5,474	4,467	4,893
其他一般营运及管理费用	5,996	6,166	5,713	5,880
合计	27,858	28,460	25,245	25,765

43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信用减值损失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 (转回) / 损失	(8)	8	(7)	7
拆出资金减值 (转回) / 损失	(2)	51	2	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 (转回) / 损失	(26)	-	(26)	-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30,940	25,466	29,443	24,58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转回)	838	(73)	883	(7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转回	(240)	(8)	(250)	(17)
其他金融资产及应计利息减值损失	3,196	3,433	3,221	3,465
表外项目减值 (转回) / 损失	(1,233)	693	(1,223)	503
合计	33,465	29,570	32,043	28,520

44 其他业务收入 / 成本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经营租赁收入 24.39 亿元，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是经营租赁成本 12.05 亿元。

4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附注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当期所得税					
- 中国内地		6,624	8,023	5,612	7,329
- 香港		394	329	-	-
- 海外		42	48	16	37
递延所得税	18(3)	1,640	1,148	1,940	1,288
合计		8,700	9,548	7,568	8,654

中国内地所得税率为 25%。香港地区和海外税率根据集团在开展业务的地区通行税率标准核定。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注释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税前利润		46,879	46,622	41,263	41,75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计所得税		11,720	11,656	10,316	10,439
其他地区不同税率导致的影响		(188)	(243)	-	-
不可作纳税抵扣的支出的税务影响		2,242	3,351	2,161	3,220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税务影响	(i)	(5,074)	(5,216)	(4,909)	(5,005)
合计		8,700	9,548	7,568	8,654

注释：

(i) 非纳税项目收益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和投资基金收益。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年	2025年	2026年	2025年
净利润	38,179	37,074	33,695	33,100
加：信用减值损失	33,465	29,570	32,043	28,520
其他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1)	16	1	14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	2,317	2,235	2,146	2,035
投资收益	(11,096)	(11,653)	(10,448)	(11,3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9)	270	(914)	(40)
未实现汇兑损失	1,939	2,278	1,875	2,247
资产处置收益	(61)	(18)	(21)	(17)
已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9,737	13,597	9,571	13,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640	1,148	1,940	1,288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70	1,719	1,414	1,5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3,052)	(228,378)	(136,497)	(178,4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6,450	180,793	287,143	110,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88	28,651	221,948	2,371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79,376	256,664	329,451	193,24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32,412	262,779	269,417	199,7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46,964	(6,115)	60,034	(6,46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6 月 30 日
现金	4,147	4,256	3,959	4,066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190,987	78,902	188,645	76,101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74,426	59,937	62,114	52,504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70,275	52,664	47,653	20,895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债券投资	39,541	60,905	27,080	39,681
现金等价物合计	375,229	252,408	325,492	189,181
合计	379,376	256,664	329,451	193,247

47 资本充足率

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手段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本集团资本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国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金融监管总局于 2023 年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这些计算依据可能与香港及其他国家所采用的相关依据存在差异。本集团管理层根据金融监管总局规定的方法定期监控资本充足率。本集团及本行定期向金融监管总局提交所需信息。

按要求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7%	9.4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8%	10.90%
资本充足率	12.81%	12.80%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55,645	55,645
资本公积	95,555	95,563
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可计入部分	1,538	2,976
盈余公积	74,099	74,099
一般风险准备	120,515	120,314
未分配利润	398,835	374,62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427	9,042
总核心一级资本	755,614	732,267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984)	(1,017)
其他无形资产 (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 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2,112)	(2,639)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 未实现损益	(2)	(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52,516	728,608
其他一级资本 (注释 (i))	129,384	109,110
一级资本净额	881,900	837,718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69,996	69,995
超额损失准备	74,499	73,89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400	2,356
资本净额	1,028,795	983,968
风险加权总资产	8,033,562	7,684,339

注释：

(i)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包括本行发行的优先股股本、永续债 (附注 31) 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附注 36)。

48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中信金控	有限责任公司	奚国华	北京市	综合金融服务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是中信集团。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中信金控	420 亿元	-	-	420 亿元

(c) 母公司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信金控	64.75%	64.75%	64.75%	64.75%

(2)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情况

子公司、联营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 12。

(3) 其他重要持股股东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企业性质	法人代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币种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烟草总公司 (注释 (i))	持有本行 5%以下股份 但构成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民所有制公司	姚来英	北京	烟草专卖品生产、 经营、进出口贸易，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	人民币	5,700,000	5,700,000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释 (i) (ii))	持有本行 5%以下股份 但构成重大影响的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林俊波	浙江	商业服务业	人民币	850,894	850,894

注释：

- (i)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本行董事会派驻一名非执行董事，能够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而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 (ii) 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全资附属公司冠意有限公司和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衢州信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 主要关联方交易占比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48(5)(a))	2,558	134,348	1.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48(5)(b))	458	23,704	1.93%
利息支出 (48(5)(c))	(2,338)	(61,199)	3.82%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87	15,911	0.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0)	99	(595.96%)
其他服务费用 (48(5)(d))	(1,931)	(31,504)	6.1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48(5)(a))	2,812	145,122	1.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48(5)(b))	196	20,829	0.94%
利息支出 (48(5)(c))	(2,102)	(73,921)	2.84%
投资收益及汇兑损益	11	17,204	0.0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	(270)	8.89%
其他服务费用 (48(5)(d))	(2,167)	(31,658)	6.85%

2026年6月30日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8(5)(e))	71,741	6,032,501	1.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72)	(142,151)	0.89%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70,469	5,890,350	1.20%
存放同业款项 (48(5)(f))	6,691	82,428	8.12%
拆出资金 (48(5)(f))	68,986	420,842	16.39%
衍生金融资产	1,361	51,766	2.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5)(f))	12,283	113,370	10.83%
金融投资 (48(5)(g))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72	725,042	2.02%
- 债权投资	27,562	1,368,218	2.01%
- 其他债权投资	6,829	917,082	0.7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6	8,148	13.57%
固定资产	-	79,031	0.00%
使用权资产	65	9,173	0.71%
无形资产	-	2,735	0.00%
其他资产 (48(5)(h))	473	97,677	0.4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5)(i))	89,280	1,226,651	7.28%
拆入资金 (48(5)(i))	928	151,247	0.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8,658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940	50,034	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5)(i))	-	299,945	0.00%
吸收存款 (48(5)(j))	305,455	6,336,499	4.82%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089,183	0.00%
租赁负债	73	9,897	0.74%
其他负债	757	74,424	1.02%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8(5)(k))	14,401	625,714	2.30%
承兑汇票 (48(5)(k))	2,317	1,014,361	0.23%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48(5)(l))	455,938	10,463,225	4.3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交易金额	本集团同类交易金额	占比
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48(5)(e))	72,688	5,886,059	1.23%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05)	(139,188)	0.87%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71,483	5,746,871	1.24%
存放同业款项 (48(5)(f))	27,201	141,197	19.26%
拆出资金 (48(5)(f))	70,793	446,098	15.87%
衍生金融资产	1,513	41,026	3.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5)(f))	1,025	169,640	0.60%
金融投资 (48(5)(g))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553	678,778	2.73%
- 债权投资	30,552	1,312,900	2.33%
- 其他债权投资	11,268	926,913	1.2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4	8,234	5.51%
固定资产	-	73,295	0.00%
使用权资产	66	9,565	0.69%
无形资产	6	3,285	0.18%
其他资产 (48(5)(h))	499	91,327	0.55%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5)(i))	108,618	936,672	11.60%
拆入资金 (48(5)(i))	441	159,013	0.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296	0.00%
衍生金融负债	1,312	44,364	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5)(i))	-	477,502	0.00%
吸收存款 (48(5)(j))	277,608	6,127,012	4.53%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214,339	0.00%
租赁负债	74	10,249	0.72%
其他负债	85	72,961	0.12%
表外项目			
保函及信用证 (48(5)(k))	14,333	619,796	2.31%
承兑汇票 (48(5)(k))	3,014	833,848	0.36%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48(5)(l))	489,677	11,127,949	4.40%

(5)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相关年度内的关联交易为正常的银行业务，包括借贷、资产转让（如：以公募形式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理财投资、存款、结算、资产负债表外业务及租赁物业。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以每笔交易发生时的相关市场现价成交。

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逐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本行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本集团与关联方于相关年度的交易金额以及有关交易于报告日的余额列示如下：

(a)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6年		2025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2,043	1.52%	2,114	1.46%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	0.00%	-	-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38	0.25%	549	0.38%
董事、高管及其近亲属控制和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01	0.07%	-	-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75	0.06%	149	0.10%
合计	2,558	1.90%	2,812	1.94%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6年		2025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187	0.79%	181	0.87%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6	0.11%	10	0.05%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245	1.03%	5	0.02%
合计	458	1.93%	196	0.94%

(c)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6年		2025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946)	1.55%	(749)	1.0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54)	1.72%	(1,150)	1.56%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8)	0.05%	(41)	0.06%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290)	0.47%	(151)	0.20%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20)	0.03%	(11)	0.01%
合计	(2,338)	3.82%	(2,102)	2.84%

(d) 其他服务费用

关联方名称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6年		2025年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1,646)	5.22%	(1,843)	5.82%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	0.00%	(1)	0.00%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284)	0.91%	(305)	0.97%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	0.00%	(18)	0.06%
合计	(1,931)	6.13%	(2,167)	6.85%

(e)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57,167	0.95%	59,704	1.01%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10	0.00%	39	0.00%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1,321	0.19%	12,794	0.22%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3,143	0.05%	151	0.00%
合计	71,741	1.19%	72,688	1.23%

(f) 同业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68,580	11.12%	66,398	8.77%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2,293	1.99%	16,440	2.17%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7,087	1.15%	16,181	2.14%
合计	87,960	14.26%	99,019	13.08%

(g) 金融投资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39,779	1.32%	37,891	1.29%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435	0.08%	2,524	0.09%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7,945	0.26%	20,402	0.70%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10	0.00%	10	0.00%
合计	50,169	1.66%	60,827	2.08%

(h) 其他资产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472	0.48%	498	0.55%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	0.00%	1	0.00%
合计	473	0.48%	499	0.55%

(i) 同业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82,787	4.93%	78,210	4.97%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44	0.00%	55	0.00%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6,073	0.36%	29,670	1.89%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1,304	0.08%	1,124	0.07%
合计	90,208	5.37%	109,059	6.93%

(j)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84,749	1.34%	81,536	1.33%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16,578	1.84%	113,569	1.86%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9,156	0.14%	10,046	0.16%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94,970	1.50%	72,456	1.18%
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2	0.00%	1	0.00%
合计	305,455	4.82%	277,608	4.53%

(k) 信贷承诺 (保函及信用证、承兑汇票)

关联方名称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8,305	0.50%	9,269	0.64%
中国烟草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435	0.03%	56	0.00%
衢州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951	0.12%	1,972	0.14%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6,027	0.37%	6,050	0.42%
合计	16,718	1.02%	17,347	1.20%

(I) 衍生金融资产名义金额

关联方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交易金额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比例
中信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331,904	3.17%	291,631	2.62%
董事、高管及近亲属控制和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不含以上公司)	124,034	1.19%	198,046	1.78%
合计	455,938	4.36%	489,677	4.40%

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已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过程中抵销，因此在计算关联方交易占比时，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不包含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金额和关联方交易余额。

(6)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关联自然人发放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6.25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9 亿元)。

(7)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及关联公司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集团和关键管理人员与其直系亲属、及受这些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多项银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信息外，本集团与这些人士与其直系亲属及其所控制或有共同控制的公司并无重大交易及交易余额。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偿还贷款总额为 425 万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自本行获取的薪酬为人民币 810 万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266 万元)。

(8) 退休金计划供款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其符合资格的员工参与了补充定额退休金供款计划，该计划由中信集团负责管理 (附注 25(1))。

49 分部报告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之间交易的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按照管理目的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出来。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列示。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及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的数额。分部资产和负债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和负债。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须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结余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内购入预计会使用超过一年的分部资产 (包括有形和无形资产) 所产生的成本总额。

(1) 业务分部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非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零售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类贷款、存款服务、代理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金融市场业务

该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资金资本市场业务、金融同业业务，具体包括于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和债务工具投资等。金融市场业务亦进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汇买卖。

其他业务及未分配项目

本业务分部范围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上述分部的本集团其余业务，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总行资产、负债、收入或支出。本分部还对本集团整体流动性头寸进行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50,531	40,244	17,492	1,141	109,408
利息净收入	41,925	29,064	1,221	939	73,149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31,809	31,383	12,685	(2,728)	73,149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0,116	(2,319)	(11,464)	3,667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支出)	6,220	10,897	514	(401)	17,230
其他净收入 (注释 (i))	2,386	283	15,757	603	19,029
二、营业支出	(20,408)	(37,746)	(3,695)	(1,755)	(63,604)
信用减值损失	(6,962)	(23,827)	(1,914)	(762)	(33,4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2	-	-	1
折旧及摊销	(1,207)	(834)	(1,239)	(432)	(3,712)
其他	(12,238)	(13,087)	(542)	(561)	(26,428)
三、营业利润 / (亏损)	30,123	2,498	13,797	(614)	45,804
营业外收入	5	5	-	1,190	1,200
营业外支出	(6)	(6)	-	(113)	(125)
四、分部利润	30,122	2,497	13,797	463	46,879
所得税					(8,700)
五、净利润					38,179
资本性支出	9,493	86	131	1,042	10,752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分部资产	3,666,254	2,297,838	3,665,562	690,644	10,320,298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11,024	11,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17
资产合计					10,383,839
分部负债	4,516,107	1,967,769	1,481,080	1,528,015	9,492,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
负债合计					9,493,041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694,832	743,905	-	1,690	2,440,42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9,479	40,485	15,197	1,008	106,169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40,878	30,319	439	(435)	71,201
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27,172	33,529	12,515	(2,015)	71,201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3,706	(3,210)	(12,076)	1,580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47	9,709	448	20	16,824
其他净收入 (注释 (i))	1,954	457	14,310	1,423	18,144
二、营业支出	(20,480)	(34,892)	(2,844)	(1,353)	(59,569)
信用减值损失	(7,657)	(20,953)	(672)	(288)	(29,57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4)	(2)	-	-	(16)
折旧及摊销	(1,158)	(887)	(1,246)	(439)	(3,730)
其他	(11,651)	(13,050)	(926)	(626)	(26,253)
三、营业利润 / (亏损)	28,999	5,593	12,353	(345)	46,600
营业外收入	2	3	-	69	74
营业外支出	(6)	(1)	-	(45)	(52)
四、分部利润 / (亏损)	28,995	5,595	12,353	(321)	46,622
所得税					(9,548)
五、净利润					37,074
资本性支出	179	155	211	128	6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银行业务	零售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分部资产	3,440,692	2,341,398	3,664,314	621,167	10,067,57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8,787	8,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70
资产合计					10,131,028
分部负债	4,343,100	1,896,862	1,135,341	1,907,967	9,283,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
负债合计					9,283,398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1,516,391	793,389	-	-	2,309,780

注释：

-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2) 地区分部

本集团主要是于中国境内地区经营，分行及支行遍布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在香港注册，临安村镇银行、信银理财、中信金租和信银金投在中国内地注册。

按地区分部列示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支出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地区分部的定义为：

- “长江三角洲”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和宁波，以及子公司临安村镇银行、信银理财；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广州、深圳、福州、厦门和海口，以及子公司信银金投；
- “环渤海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北京、天津、大连、青岛、石家庄和济南，以及子公司中信金租；
- “中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合肥、郑州、武汉、长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成都、重庆、西安、昆明、南宁、呼和浩特、乌鲁木齐、贵阳、兰州、西宁、银川和拉萨；
- “东北地区”指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的地区：沈阳、长春和哈尔滨；
- “总部”指本行总行机关和信用卡中心；及
- “境外”包括伦敦分行、香港分行、信银投资和中信国金及其子公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2,231	8,943	17,116	8,213	7,037	920	38,924	6,024	-	109,408
利息净收入	18,021	7,726	12,438	7,220	6,438	849	16,609	3,848	-	73,149
外部利息净收入	19,299	6,002	3,388	7,659	8,527	324	24,145	3,805	-	73,149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1,278)	1,724	9,050	(439)	(2,089)	525	(7,536)	4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77	910	1,803	774	441	56	8,227	1,442	-	17,230
其他净收入 (注释 (i))	633	307	2,875	219	158	15	14,088	734	-	19,029
二、营业支出	(13,315)	(8,220)	(7,952)	(5,654)	(5,055)	(671)	(19,245)	(3,492)	-	(63,604)
信用减值损失	(7,599)	(5,156)	(2,273)	(2,604)	(2,283)	(102)	(12,258)	(1,190)	-	(33,4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1)	-	-	2	-	1
折旧及摊销	(510)	(346)	(424)	(294)	(309)	(75)	(1,510)	(244)	-	(3,712)
其他	(5,206)	(2,718)	(5,255)	(2,756)	(2,462)	(494)	(5,477)	(2,060)	-	(26,428)
三、营业利润	8,916	723	9,164	2,559	1,982	249	19,679	2,532	-	45,804
营业外收入	18	13	21	14	15	4	1,109	6	-	1,200
营业外支出	(65)	(7)	(7)	(22)	(13)	(1)	(10)	-	-	(125)
四、分部利润	8,869	729	9,178	2,551	1,984	252	20,778	2,538	-	46,879
所得税										(8,700)
五、净利润										38,179
资本性支出	36	59	9,410	38	53	2	1,120	34	-	10,752

	2026 年 6 月 30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分部资产	2,382,769	1,186,473	2,283,480	926,760	807,029	147,272	3,932,990	608,851	(1,955,326)	10,320,298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9,655	1,369	-	11,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17
资产总额										10,383,839
分部负债	2,418,447	1,207,333	2,143,363	935,760	783,685	143,475	3,273,923	542,311	(1,955,326)	9,492,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
负债总额										9,493,041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503,376	316,910	288,360	339,657	199,984	20,194	735,003	36,943	-	2,440,427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0,242	8,431	15,545	8,356	6,210	906	40,389	6,090	-	106,169
利息净收入	16,792	7,292	12,654	7,266	5,549	803	17,161	3,684	-	71,201
外部利息净收入	19,454	5,472	3,080	8,453	7,358	264	23,436	3,684	-	71,201
内部利息净 (支出) / 收入	(2,662)	1,820	9,574	(1,187)	(1,809)	539	(6,275)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90	839	1,322	761	453	54	9,216	1,289	-	16,824
其他净收入 (注释 (i))	560	300	1,569	329	208	49	14,012	1,117	-	18,144
二、营业支出	(13,347)	(8,009)	(7,985)	(8,750)	(5,122)	(1,003)	(11,781)	(3,572)	-	(59,569)
信用减值损失	(8,263)	(5,233)	(3,578)	(5,907)	(2,555)	(440)	(2,530)	(1,064)	-	(29,57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15)	1	-	-	(2)	-	(16)
折旧及摊销	(519)	(384)	(451)	(332)	(342)	(82)	(1,328)	(292)	-	(3,730)
其他	(4,565)	(2,392)	(3,956)	(2,496)	(2,226)	(481)	(7,923)	(2,214)	-	(26,253)
三、营业利润 / (亏损)	6,895	422	7,560	(394)	1,088	(97)	28,608	2,518	-	46,600
营业外收入	19	10	12	12	10	1	4	6	-	74
营业外支出	(4)	(1)	(8)	(12)	(7)	(5)	(15)	-	-	(52)
四、分部利润 / (亏损)	6,910	431	7,564	(394)	1,091	(101)	28,597	2,524	-	46,622
所得税										(9,548)
五、净利润										37,074
资本性支出	70	35	50	67	256	8	64	123	-	6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峡西岸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总部	境外	抵消	合计
分部资产	2,211,466	1,134,174	2,161,594	901,305	795,978	141,031	3,810,953	563,102	(1,652,032)	10,067,571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	-	-	-	-	-	7,431	1,356	-	8,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70
资产总额										10,131,028
分部负债	2,193,060	1,114,376	1,957,549	906,649	784,501	142,496	3,342,992	493,679	(1,652,032)	9,283,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
负债总额										9,283,398
其他补充信息										
-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担	423,761	280,705	267,667	299,521	193,540	24,017	784,682	35,887	-	2,309,780

注释：

(i) 其他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净收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和其他收益。

50 代客交易

(1)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向企业单位与个人提供委托贷款服务以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服务。所有委托贷款发放都是根据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发放这些贷款的资金均来自这些企业、个人或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委托资金。

有关的委托资产和负债及委托住房公积金抵押贷款业务，本集团一般不对这些交易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以受托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故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提供有关服务的收入在利润表内的手续费收入中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委托资产及负债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415,951	418,963
委托资金	415,951	418,963

(2) 理财服务

本集团的理财业务主要是指本集团销售给企业或个人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附注 55(3))。

非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信贷资产及债务融资工具及权益类投资等品种。与非保本理财产品相关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利率风险由投资者承担。本集团从该业务中获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财产品的托管、销售、投资管理等手续费收入。收入在利润表内确认为佣金收入。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进行了资金往来的交易，上述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附注 55(3))。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总规模详见附注 55(3)。

51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作为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中卖出回购、向中央银行借款等业务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649,744	631,813	597,996	616,615
票据贴现	1,613	2,525	1,613	2,525
其他	170	-	-	-
合计	651,527	634,338	599,609	619,140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与上述担保物相关的负债均在协议生效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此外，本集团部分存放同业款项作为衍生交易的抵质押物或交易场所的担保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71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8 亿元)，相关担保物权利未转移给交易对手。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债券和票据作为抵质押物，详见附注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根据上述交易合同条款，在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的情况下，本集团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特定抵质押物。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的抵质押物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质押上述抵质押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52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以及对风险的管理和监控，特别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担，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对面临的各类风险，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缓释。本集团制定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各类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监控执行情况并定期开展重检。本集团建立与全面风险管理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支持风险报告和管理决策需要。内部审计部门根据有关规定和安排，对风险管理体系进行审计监督。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发放贷款及垫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资产，以及信贷承诺等表外项目。

本集团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前调查、客户评级、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升级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

本集团执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后仍认为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金融资产的整体或一部分时，则将其进行核销。表明无法合理预期可回收款项的迹象包括：(1) 强制执行已终止，以及 (2) 本集团的回收方法是没收并处置担保品，但仍预期担保品的价值无法覆盖全部本息。

除信贷资产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本集团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业务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该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法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表外信贷承诺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进入“第 1 阶段”，且本集团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持续监控。第 1 阶段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金额对应为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中由未来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导致的部分。

阶段二：如果识别出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将其转移至“第 2 阶段”，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第 2 阶段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则将被转移至“第 3 阶段”。第 3 阶段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量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金融资产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阶段三金融资产采用风险参数模型法或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现金流折现模型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集团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不同情景下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使用概率加权后获取未来现金流的加权平均值，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风险参数模型主要包括两个部分：一是基于内评体系建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基础参数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计算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有困难的金融资产，可采用损失率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二是建立多情景预测的前瞻性模型。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采用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a) 风险分组

根据业务性质，本集团金融资产按照资产大类主要分为对公资产、个贷资产及信用卡资产，进一步根据客户所属行业、产品类型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风险分组。

(b)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触发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违约概率变动的绝对水平和相对水平、信用风险分类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c)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d)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及担保品价值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风险参数，在 2026 年上半年，基于数据积累，优化更新了相关模型及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在持续评估和跟进逐个客户及其金融资产的情况的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e)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风险分组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风险分组有所不同。本集团至少每半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在此过程中本集团运用了专家判断，结合专家判断，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础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 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宏观经济场景及权重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本集团综合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未来的最佳估计，定期完成乐观、基准和悲观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指标的预测，用于确定前瞻性调整系数。其中，基准情景定义为未来最可能发生的情况，作为其他情景的比较基础。乐观和悲观分属比基准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较为可能发生的情景。

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基于最新的历史数据，重新评估并更新影响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及其预测值。其中，目前基准情景下使用的经济预测指标，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流通中货币、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等，与研究机构的预测数据基本一致。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列示如下：

项目	范围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当月同比)	1.04% ~ 1.96%
流通中货币 (当月同比)	7.19% ~ 13.40%
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 (累计同比)	(0.59%) ~ 4.94%

本集团根据未来 12 个月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一的信用损失准备金，根据未来存续期内三种情形下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计提阶段二及阶段三信用损失准备金。

(f) 敏感性信息及管理层叠加

上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的参数以及前瞻性信息的变化会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和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假设乐观情景的权重增加十个百分点，而基础情景的权重减少十个百分点，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将减少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5%；假设悲观情景的权重增加十个百分点，而基础情景的权重减少十个百分点，本集团和本行的信用减值准备将增加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5%。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假设宏观经济因子系数整体增幅或降幅 5%，本集团和本行的主要信贷资产信用减值准备变动将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 10%。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每项金融资产减去其减值准备后的账面净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9,319	-	-	-	519,319
存放同业款项	82,428	-	-	-	82,428
拆出资金	411,408	-	-	9,434	420,842
衍生金融资产	-	-	-	51,766	51,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478	-	-	6,892	113,3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763,677	102,928	23,394	351	5,890,35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25,042	725,042
债权投资	1,337,244	13,403	17,571	-	1,368,218
其他债权投资	916,738	130	214	-	917,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8,148	8,148
其他金融资产	27,816	11,215	3,595	-	42,626
小计	9,165,108	127,676	44,774	801,633	10,139,191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438,936	1,408	83	-	2,440,42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1,604,044	129,084	44,857	801,633	12,579,61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2,433	-	-	-	382,433
存放同业款项	141,197	-	-	-	141,197
拆出资金	430,296	-	-	15,802	446,098
衍生金融资产	-	-	-	41,026	41,0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8,324	-	-	1,316	169,6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604,910	106,665	20,029	15,267	5,746,87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78,778	678,778
债权投资	1,285,842	8,799	18,259	-	1,312,900
其他债权投资	926,661	47	205	-	926,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8,234	8,234
其他金融资产	19,390	11,220	559	-	31,169
小计	8,959,053	126,731	39,052	760,423	9,885,259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307,792	1,903	85	-	2,309,78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1,266,845	128,634	39,137	760,423	12,195,039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16,254	-	-	-	516,254
存放同业款项	65,716	-	-	-	65,716
拆出资金	366,349	-	-	9,434	375,7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39,777	39,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342	-	-	-	104,342
发放贷款及垫款	5,465,400	97,630	21,640	-	5,584,67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709,729	709,729
债权投资	1,335,820	13,403	17,571	-	1,366,794
其他债权投资	708,706	130	168	-	709,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3,416	3,416
其他金融资产	15,349	11,215	3,595	-	30,159
小计	8,577,936	122,378	42,974	762,356	9,505,644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405,980	1,408	83	-	2,407,47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0,983,916	123,786	43,057	762,356	11,913,11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868	-	-	-	378,868
存放同业款项	115,511	-	-	-	115,511
拆出资金	374,572	-	-	15,802	390,374
衍生金融资产	-	-	-	29,934	29,9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9,074	-	-	-	159,0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5,334,630	101,357	18,025	-	5,454,01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75,438	675,438
债权投资	1,285,086	8,799	18,259	-	1,312,144
其他债权投资	746,378	47	157	-	746,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3,492	3,492
其他金融资产	15,319	11,220	559	-	27,098
小计	8,409,438	121,423	37,000	724,666	9,292,527
信贷承诺风险敞口	2,273,198	1,903	85	-	2,275,186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0,682,636	123,326	37,085	724,666	11,567,713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信用风险等级划分。“低风险”指资产质量良好，没有足够理由怀疑预期会发生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中风险”指存在可能对正常偿还债务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高风险”指出现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债务或其他违反债务合同且对正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影响的行为。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5,828,138	26,496	-	5,854,634
中风险	2	108,184	-	108,186
高风险	-	-	69,330	69,330
账面余额	5,828,140	134,680	69,330	6,032,150
减值准备 (注释 (1))	(64,463)	(31,752)	(45,936)	(142,151)
账面价值	5,763,677	102,928	23,394	5,889,99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5,668,076	32,923	-	5,700,999
中风险	2	101,413	87	101,502
高风险	-	-	68,291	68,291
账面余额	5,668,078	134,336	68,378	5,870,792
减值准备 (注释 (1))	(63,168)	(27,671)	(48,349)	(139,188)
账面价值	5,604,910	106,665	20,029	5,731,604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5,528,071	25,960	-	5,554,031
中风险	2	101,513	-	101,515
高风险	-	-	65,107	65,107
账面余额	5,528,073	127,473	65,107	5,720,653
减值准备 (注释 (1))	(62,673)	(29,843)	(43,467)	(135,983)
账面价值	5,465,400	97,630	21,640	5,584,67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等级				
低风险	5,396,188	31,512	-	5,427,700
中风险	2	96,483	87	96,572
高风险	-	-	63,940	63,940
账面余额	5,396,190	127,995	64,027	5,588,212
减值准备 (注释 (1))	(61,560)	(26,638)	(46,002)	(134,200)
账面价值	5,334,630	101,357	18,025	5,454,01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信用等级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注释 (2))	
低风险	1,338,796	7,039	-	1,345,835
中风险	-	8,749	-	8,749
高风险	-	-	39,535	39,535
账面余额	1,338,796	15,788	39,535	1,394,119
减值准备	(1,552)	(2,385)	(21,964)	(25,901)
账面价值	1,337,244	13,403	17,571	1,368,218

信用等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注释 (2))	
低风险	1,287,700	1,687	-	1,289,387
中风险	-	8,660	-	8,660
高风险	-	-	39,817	39,817
账面余额	1,287,700	10,347	39,817	1,337,864
减值准备	(1,858)	(1,548)	(21,558)	(24,964)
账面价值	1,285,842	8,799	18,259	1,312,900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注释 (2))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337,372	7,039	-	1,344,411
中风险	-	8,749	-	8,749
高风险	-	-	38,566	38,566
账面余额	1,337,372	15,788	38,566	1,391,726
减值准备	(1,552)	(2,385)	(20,995)	(24,932)
账面价值	1,335,820	13,403	17,571	1,366,79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注释 (2))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1,286,944	1,687	-	1,288,631
中风险	-	8,660	-	8,660
高风险	-	-	38,802	38,802
账面余额	1,286,944	10,347	38,802	1,336,093
减值准备	(1,858)	(1,548)	(20,543)	(23,949)
账面价值	1,285,086	8,799	18,259	1,312,144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916,738	130	-	916,868
中风险	-	-	2	2
高风险	-	-	212	212
账面余额	916,738	130	214	917,082
减值准备	(1,567)	(9)	(923)	(2,499)
账面价值	916,738	130	214	917,0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926,661	47	-	926,708
中风险	-	-	-	-
高风险	-	-	205	205
账面余额	926,661	47	205	926,913
减值准备	(1,854)	(6)	(939)	(2,799)
账面价值	926,661	47	205	926,913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708,706	130	-	708,836
中风险	-	-	-	-
高风险	-	-	168	168
账面余额	708,706	130	168	709,004
减值准备	(1,495)	(9)	(220)	(1,724)
账面价值	708,706	130	168	709,00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合计
信用等级				
低风险	746,378	47	-	746,425
中风险	-	-	-	-
高风险	-	-	157	157
账面余额	746,378	47	157	746,582
减值准备	(1,782)	(6)	(220)	(2,008)
账面价值	746,378	47	157	746,582

注释：

- (1) 发放贷款及垫款中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其减值没有包含在该项目列示损失准备中。
- (2) 该第 3 阶段债权主要指定向资管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中的项目投资（附注 52(1)(viii)）。

(i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的本期 / 年变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5,668,078	134,336	68,378	5,396,190	127,995	64,027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92,440)	-	-	(90,309)	-	-
阶段二净转入	-	51,068	-	-	49,547	-
阶段三净转入	-	-	41,372	-	-	40,762
本期新发生，净额 (注释 (1))	260,973	(51,743)	(8,674)	222,606	(51,252)	(8,448)
本期核销	-	-	(30,913)	-	-	(30,563)
其他 (注释 (2))	(8,471)	1,019	(833)	(414)	1,183	(671)
期末余额	5,828,140	134,680	69,330	5,528,073	127,473	65,107

	2025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539,487	121,006	69,738	5,275,067	112,201	64,301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105,000)	-	-	(102,297)	-	-
阶段二净转入	-	26,519	-	-	26,149	-
阶段三净转入	-	-	78,481	-	-	76,148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1))	242,107	(14,077)	(14,339)	222,692	(11,495)	(13,619)
本年核销	-	-	(65,584)	-	-	(63,300)
其他 (注释 (2))	(8,516)	888	82	728	1,140	497
年末余额	5,668,078	134,336	68,378	5,396,190	127,995	64,027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账面余额的本期 / 年变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2,214,361	10,394	40,022	2,033,322	10,394	38,959
转移：						
阶段一净转出	(4,367)	-	-	(4,367)	-	-
阶段二净转入	-	4,367	-	-	4,367	-
阶段三净转入	-	-	-	-	-	-
本期新发生，净额 (注释 (1))	53,177	53	(264)	18,050	53	(221)
本期核销	-	-	(3)	-	-	-
其他 (注释 (2))	(7,637)	1,104	(6)	(927)	1,104	(4)
期末余额	2,255,534	15,918	39,749	2,046,078	15,918	38,734

	2025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939,014	10,211	45,710	1,795,565	10,211	45,571
转移:						
阶段一净转入	25	-	-	25	-	-
阶段二净转出	-	(1,440)	-	-	(1,440)	-
阶段三净转入	-	-	1,415	-	-	1,415
本年新发生, 净额 (注释 (1))	283,912	1,298	(4,038)	239,161	1,298	(4,966)
本年核销	-	-	(3,094)	-	-	(3,094)
其他 (注释 (2))	(8,590)	325	29	(1,429)	325	33
年末余额	2,214,361	10,394	40,022	2,033,322	10,394	38,959

注释:

- (1) 本期 / 年新发生, 净额主要包括因新增、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账面余额变动。
- (2) 其他包括应计利息变动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的本期 / 年变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63,684	27,673	48,349	62,076	26,640	46,002
转移: (注释 (1))						
阶段一净转出	(3,188)	-	-	(3,120)	-	-
阶段二净转入	-	5,784	-	-	5,788	-
阶段三净转入	-	-	18,235	-	-	18,163
本期新发生, 净额 (注释 (2))	4,880	(2,272)	(4,062)	4,374	(2,225)	(3,989)
参数变化 (注释 (3))	(495)	319	11,739	(203)	(590)	11,245
本期核销	-	-	(30,913)	-	-	(30,563)
其他 (注释 (4))	(173)	248	2,588	(209)	230	2,609
期末余额	64,708	31,752	45,936	62,918	29,843	43,467

	2025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2,586	29,454	48,902	61,115	28,365	46,769
转移：(注释 (1))						
阶段一净转出	(2,939)	-	-	(2,869)	-	-
阶段二净转入	-	1,553	-	-	1,674	-
阶段三净转入	-	-	27,880	-	-	27,690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7,438	(2,470)	(6,075)	7,206	(2,110)	(6,053)
参数变化 (注释 (3))	(3,319)	(961)	29,923	(3,316)	(1,403)	27,986
本年核销	-	-	(65,584)	-	-	(63,300)
其他 (注释 (4))	(82)	97	13,303	(60)	114	12,910
年末余额	63,684	27,673	48,349	62,076	26,640	46,002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资减值准备的本期 / 年变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3,712	1,554	22,497	3,640	1,554	20,763
转移：(注释 (1))						
阶段一净转出	(192)	-	-	(192)	-	-
阶段二净转入	-	192	-	-	192	-
阶段三净转入	-	-	-	-	-	-
本期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32)	9	(93)	(44)	9	(93)
参数变化 (注释 (3))	(325)	573	523	(315)	573	560
本期核销	-	-	(3)	-	-	-
其他 (注释 (4))	(44)	66	(37)	(42)	66	(15)
期末余额	3,119	2,394	22,887	3,047	2,394	21,215

	2025 年					
	本集团			本行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688	1,046	23,989	3,616	1,046	23,438
转移：(注释 (1))						
阶段一净转入	38	-	-	38	-	-
阶段二净转出	-	(457)	-	-	(457)	-
阶段三净转入	-	-	419	-	-	419
本年新发生，净额 (注释 (2))	302	267	(16)	291	267	(1,031)
参数变化 (注释 (3))	(304)	522	1,111	(296)	522	914
本年核销	-	-	(3,094)	-	-	(3,094)
其他 (注释 (4))	(12)	176	88	(9)	176	117
年末余额	3,712	1,554	22,497	3,640	1,554	20,763

注释：

- (1) 本期 / 年减值准备的转移项目主要包括阶段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产生的影响。
- (2) 本期 / 年新发生，净额主要包括因新增、购买、源生或除核销外的终止确认而导致的减值准备的变动。
- (3) 参数变化主要包括风险敞口变化以及除阶段转移影响外的模型参数常规更新导致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产生的影响。
- (4) 其他包括应计利息减值准备的变动、收回已核销以及由于汇率变动产生的影响。

(iii)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制造业	781,201	12.9	226,568	688,361	11.7	219,571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0,904	10.6	190,218	626,095	10.6	178,026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3,891	7.7	94,975	436,457	7.4	92,427
- 批发和零售业	280,835	4.7	84,211	262,739	4.5	90,427
- 房地产业	278,223	4.6	204,435	297,453	5.1	206,133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2,564	3.0	73,640	169,056	2.9	69,030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3,145	2.7	58,021	149,524	2.5	51,719
- 建筑业	135,044	2.2	30,474	133,624	2.3	32,642
- 金融业	127,303	2.1	10,831	113,036	1.9	10,720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3,584	1.7	34,329	82,258	1.4	26,476
- 其他客户	351,109	6.0	91,768	334,602	5.7	87,551
小计	3,507,803	58.2	1,099,470	3,293,205	56.0	1,064,722
个人类贷款	2,330,649	38.6	1,651,567	2,366,798	40.2	1,656,013
贴现贷款	170,189	2.8	-	202,169	3.4	-
应计利息	23,860	0.4	-	23,887	0.4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6,032,501	100.0	2,751,037	5,886,059	100.0	2,720,735

本行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公司类贷款						
- 制造业	764,996	13.4	214,504	671,040	12.0	206,983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8,390	11.2	188,507	622,829	11.1	175,872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1,970	8.1	94,148	434,476	7.8	91,381
- 批发和零售业	272,077	4.8	79,927	251,464	4.5	84,182
- 房地产业	252,104	4.4	183,416	267,849	4.8	182,920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9,802	3.0	64,388	157,554	2.8	59,586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39,265	2.4	36,417	127,550	2.3	32,499
- 建筑业	133,836	2.3	29,957	132,166	2.4	31,768
- 金融业	91,923	1.6	7,679	84,772	1.5	7,501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310	1.5	20,860	72,813	1.3	18,458
- 其他客户	252,669	4.4	70,369	238,740	4.4	65,575
小计	3,265,342	57.1	990,172	3,061,253	54.9	956,725
个人类贷款	2,262,764	39.5	1,588,464	2,302,803	41.1	1,596,999
贴现贷款	169,196	3.0	-	200,902	3.6	-
应计利息	23,351	0.4	-	23,254	0.4	-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5,720,653	100.0	2,578,636	5,588,212	100.0	2,553,724

(i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1,824,010	30.2	833,135	1,746,150	29.6	822,600
环渤海地区 (包括总部)	1,442,473	23.9	488,256	1,399,571	23.8	478,514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861,632	14.3	513,133	847,259	14.4	502,282
中部地区	822,047	13.6	391,243	818,539	13.9	400,725
西部地区	741,346	12.3	388,072	734,236	12.5	376,861
东北地区	75,898	1.3	44,865	82,593	1.4	46,461
境外	241,235	4.0	92,333	233,824	4.0	93,292
应计利息	23,860	0.4	-	23,887	0.4	-
总额	6,032,501	100.0	2,751,037	5,886,059	100.0	2,720,735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贷款总额	%	附担保物贷款
长江三角洲	1,815,620	31.8	830,362	1,738,101	31.2	820,054
环渤海地区 (包括总部)	1,363,989	23.8	411,095	1,326,931	23.7	407,42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峡西岸	855,886	15.0	512,188	842,574	15.1	501,461
中部地区	820,207	14.3	390,052	817,077	14.6	399,312
西部地区	741,346	13.0	388,072	734,236	13.1	376,861
东北地区	75,898	1.3	44,865	82,593	1.5	46,461
境外	24,356	0.4	2,002	23,446	0.4	2,146
应计利息	23,351	0.4	-	23,254	0.4	-
总额	5,720,653	100.0	2,578,636	5,588,212	100.0	2,553,724

(v)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891,991	1,785,310
保证贷款	1,195,424	1,153,958
附担保物贷款	2,751,037	2,720,735
其中：抵押贷款	2,246,332	2,258,793
质押贷款	504,705	461,942
小计	5,838,452	5,660,003
贴现贷款	170,189	202,169
应计利息	23,860	23,887
贷款及垫款总额	6,032,501	5,886,059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814,563	1,721,022
保证贷款	1,134,907	1,089,310
附担保物贷款	2,578,636	2,553,724
其中：抵押贷款	2,093,547	2,109,532
质押贷款	485,089	444,192
小计	5,528,106	5,364,056
贴现贷款	169,196	200,902
应计利息	23,351	23,254
贷款及垫款总额	5,720,653	5,588,212

(vi)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3,184	0.72%	37,731	0.64%
其中：逾期超过 3 个月的已重组 发放贷款及垫款	9,243	0.15%	4,270	0.07%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总额	占贷款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42,922	0.75%	37,428	0.67%
其中：逾期超过 3 个月的已重组 发放贷款及垫款	9,174	0.16%	4,268	0.08%

已重组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因为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变差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按原本的还款计划还款，而需重组或磋商的贷款或垫款，而其修改的还款条款乃本集团原先不做考虑的优惠。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做出让步的事项不重大。

(vii)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参照债务工具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信用风险状况。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评级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注释 (1)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30,627	694,225	40,681	13,099	910	1,579,542
- 政策性银行	201	-	-	104,529	-	104,730
- 公共实体	-	-	15,306	68	577	15,951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1,878	222,774	35,295	64,600	13,942	368,489
- 企业实体	22,871	162,978	37,445	25,678	22,720	271,692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9,222	-	-	-	-	19,222
资金信托计划	172,586	-	-	-	-	172,586
合计	1,077,385	1,079,977	128,727	207,974	38,149	2,532,21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31,766	619,500	32,948	1,874	260	1,486,348
- 政策性银行	5,954	-	-	165,024	-	170,978
- 公共实体	-	-	13,847	-	51	13,898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35,628	266,239	30,496	56,605	10,621	399,589
- 企业实体	22,210	108,905	32,042	25,560	22,232	210,949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3,226	-	-	-	-	23,226
资金信托计划	169,511	-	-	-	-	169,511
合计	1,088,295	994,644	109,333	249,063	33,164	2,474,499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19,697	682,949	8,552	8,114	-	1,519,312
- 政策性银行	-	-	-	91,096	-	91,096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47,647	198,612	4,349	7,437	3,119	261,164
- 企业实体	9,403	145,963	34,033	10,819	13,877	214,095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9,222	-	-	-	-	19,222
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	189,484	-	-	-	-	189,484
合计	1,085,453	1,027,524	46,934	117,466	16,996	2,294,37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评级 注释 (1)	AAA	AA	A	A 以下	合计
债券按发行方划分：						
- 政府	818,570	610,707	1,130	1,528	-	1,431,935
- 政策性银行	5,954	-	-	153,663	-	159,617
-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52,555	238,932	3,897	4,416	2,777	302,577
- 企业实体	11,673	91,852	30,439	13,730	17,593	165,287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23,226	-	-	-	-	23,226
资金信托计划及其他	187,732	-	-	-	-	187,732
合计	1,099,710	941,491	35,466	173,337	20,370	2,270,374

注释：

(1)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商业银行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金信托计划。

(viii) 债权投资中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按投资基础资产的分析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		
- 一般信贷类资产	203,666	204,128
总额	203,666	204,128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		
- 一般信贷类资产	203,522	203,939
总额	203,522	203,939

本集团对于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和资金信托计划的信贷类资产纳入综合授信管理体系，对债务人的风险敞口进行统一授信和管理。其中的信贷类资产的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环节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产品准入审批和限额管理对市场风险进行管理,有效防范市场风险,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商业银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风险和收益的合理平衡。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的重要政策制度,建立恰当的组织结构和信息系统以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确保足够的人力、物力等资源投入以加强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门独立对全行市场风险进行管理和控制,负责拟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风险限额,提供独立的市场风险报告,以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测全行市场风险。业务部门负责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主动履行市场风险管理职责,有效识别、计量、控制经营行为中涉及的各种市场风险要素,确保业务发展和风险承担之间的动态平衡。

本集团使用敏感性指标、外汇敞口、利率重定价缺口等作为监控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本集团日常业务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错配对收益的影响,以及市场利率变动对资金交易头寸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业务的重定价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缺口分析进行评估、监测,并根据缺口现状调整浮动利率贷款与固定利率贷款比重、调整贷款重定价周期、优化存款期限结构等。

对于资金交易头寸的利率风险,本集团采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压力测试和情景模拟等方法进行有效监控、管理和报告。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及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 (或合同到期日, 以较早者为准) 的平均利率。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5%	523,466	30,056	493,410	-	-	-
存放同业款项	1.07%	82,428	170	81,556	702	-	-
拆出资金	2.10%	420,842	1,262	168,447	199,446	51,68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9%	113,370	17	113,353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3.41%	5,890,350	21,506	3,242,693	2,259,678	323,208	43,26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042	478,130	22,220	82,109	91,601	50,982
- 债权投资	2.24%	1,368,218	14,318	96,146	200,395	582,047	475,312
- 其他债权投资	2.47%	917,082	5,354	91,789	81,049	415,620	323,27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48	8,148	-	-	-	-
其他		334,893	334,893	-	-	-	-
资产合计		10,383,839	893,854	4,309,614	2,823,379	1,464,163	892,829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2%	218,517	1,961	50,107	166,449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	1,226,651	5,246	935,942	285,463	-	-
拆入资金	2.27%	151,247	419	84,553	58,467	2,870	4,9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8,658	-	-	10	2,788	5,8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	299,945	922	273,702	25,321	-	-
吸收存款	1.24%	6,336,499	181,494	3,539,336	1,414,582	1,198,663	2,424
已发行债务凭证	1.81%	1,089,183	2,434	306,189	554,331	156,233	69,996
租赁负债	3.51%	9,897	-	1,975	1,782	5,362	778
其他		152,444	127,874	24,570	-	-	-
负债合计		9,493,041	320,350	5,216,374	2,506,405	1,365,916	83,996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890,798	573,504	(906,760)	316,974	98,247	808,83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1%	386,916	21,632	365,284	-	-	-
存放同业款项	1.50%	141,197	209	137,902	2,759	327	-
拆出资金	2.29%	446,098	1,691	188,883	194,237	61,28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	169,640	22	169,618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3.67%	5,746,871	21,037	3,633,206	1,746,610	306,952	39,066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8,778	444,092	38,898	67,346	59,137	69,305
- 债权投资	2.67%	1,312,900	12,715	144,737	205,790	591,703	357,955
- 其他债权投资	2.43%	926,913	6,517	101,627	141,382	405,951	271,43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34	8,234	-	-	-	-
其他		313,481	313,481	-	-	-	-
资产合计		10,131,028	829,630	4,780,155	2,358,124	1,425,357	737,76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0%	204,025	1,443	43,733	158,849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1%	936,672	3,710	695,427	237,535	-	-
拆入资金	2.46%	159,013	605	107,112	45,540	2,461	3,2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96	-	-	-	1,137	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8%	477,502	683	410,321	66,498	-	-
吸收存款	1.52%	6,127,012	177,993	3,673,105	1,187,172	1,088,742	-
已发行债务凭证	1.99%	1,214,339	2,911	477,103	510,878	153,451	69,996
租赁负债	3.92%	10,249	-	742	1,874	6,740	893
其他		153,290	146,711	6,579	-	-	-
负债合计		9,283,398	334,056	5,414,122	2,208,346	1,252,531	74,343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847,630	495,574	(633,967)	149,778	172,826	663,419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	520,213	29,872	490,341	-	-	-
存放同业款项	1.15%	65,716	130	64,837	749	-	-
拆出资金	2.03%	375,783	1,012	133,161	189,923	51,68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	104,342	8	104,334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3.37%	5,584,670	20,997	3,028,405	2,228,560	288,841	17,86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9,729	512,115	13,673	72,144	67,803	43,994
- 债权投资	2.24%	1,366,794	14,333	97,951	200,649	579,058	474,803
- 其他债权投资	2.09%	709,004	3,860	16,842	40,856	337,433	310,01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16	3,416	-	-	-	-
其他		283,603	283,603	-	-	-	-
资产合计		9,723,270	869,346	3,949,544	2,732,881	1,324,822	846,677

	2026 年 6 月 30 日					
	平均利率 注释 (i)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2%	218,517	1,961	50,107	166,449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	1,231,973	3,633	942,877	285,463	-
拆入资金	2.50%	32,101	75	25,296	6,73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7,495	-	-	10	1,6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4%	238,273	461	222,459	15,353	-
吸收存款	1.19%	5,956,265	161,734	3,249,034	1,348,029	1,197,468
已发行债务凭证	1.79%	1,082,558	2,414	305,977	553,118	151,053
租赁负债	3.47%	9,145	-	1,864	1,671	4,969
其他		118,781	94,211	24,570	-	-
负债合计		8,895,108	264,489	4,822,184	2,376,823	1,355,182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828,162	604,857	(872,640)	356,058	(30,36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	383,053	21,337	361,716	-	-	-
存放同业款项	1.82%	115,511	180	112,585	2,746	-	-
拆出资金	2.17%	390,374	1,313	150,088	177,686	61,287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2%	159,074	19	159,055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3.64%	5,454,012	20,404	3,431,333	1,716,511	273,287	12,477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5,438	486,246	34,615	53,307	32,004	69,266
- 债权投资	2.67%	1,312,144	12,715	144,737	207,590	589,146	357,956
- 其他债权投资	2.10%	746,582	5,315	27,757	110,110	342,552	260,84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92	3,492	-	-	-	-
其他		278,782	278,782	-	-	-	-
资产合计		9,518,462	829,803	4,421,886	2,267,950	1,298,276	700,54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利率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注释 (i)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0%	203,956	1,443	43,733	158,78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1%	938,910	1,920	699,455	237,535	-	-
拆入资金	2.38%	45,473	159	36,680	8,634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	-	-	-	-	1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8%	453,911	561	386,852	66,498	-	-
吸收存款	1.46%	5,744,176	160,065	3,375,326	1,123,444	1,085,341	-
已发行债务凭证	1.97%	1,206,286	2,864	476,604	508,649	148,172	69,997
租赁负债	3.95%	9,370	-	634	1,727	6,299	710
其他		130,055	123,476	6,579	-	-	-
负债合计		8,732,245	290,488	5,025,863	2,105,267	1,239,812	70,815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786,217	539,315	(603,977)	162,683	58,464	629,732

注释：

- (i) 平均利率是指本年利息收入 / 支出对平均计息资产 / 负债的比率。
- (ii) 本集团以上列报为 3 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人民币 460.14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1.51 亿元)。

本行以上列报为 3 个月内重定价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包括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为人民币 406.77 亿元的逾期金额 (扣除减值损失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7.79 亿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息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6,690)	(4,291)	(5,216)	(3,927)
下降 100 个基点	6,690	4,291	5,216	3,927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非衍生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 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及 (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来衡量汇率风险的大小，并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其外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 (主要是外汇掉期) 管理外币资产负债组合。

各资产负债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9,763	12,997	422	284	523,466
存放同业款项	60,556	15,275	1,928	4,669	82,428
拆出资金	338,924	41,083	37,791	3,044	420,8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839	6,492	-	39	113,3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547,301	178,401	118,241	46,407	5,890,35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4,505	57,147	2,417	973	725,042
- 债权投资	1,358,401	7,789	1,673	355	1,368,218
- 其他债权投资	611,679	198,743	47,545	59,115	917,08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78	218	52	-	8,148
其他	302,612	19,639	10,929	1,713	334,893
资产合计	9,508,458	537,784	220,998	116,599	10,383,83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517	-	-	-	218,5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77,490	47,854	685	622	1,226,651
拆入资金	106,818	41,351	2,589	489	151,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23	339	1,096	-	8,6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1,097	39,871	6	18,971	299,945
吸收存款	5,787,373	299,234	177,837	72,055	6,336,499
已发行债务凭证	1,068,821	18,792	633	937	1,089,183
租赁负债	9,253	24	586	34	9,897
其他	68,989	13,500	62,880	7,075	152,444
负债合计	8,685,581	460,965	246,312	100,183	9,493,041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822,877	76,819	(25,314)	16,416	890,798
信贷承诺	2,319,091	73,300	34,989	13,047	2,440,427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97,357	(60,706)	23,711	(9,948)	50,41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9,850	16,130	613	323	386,916
存放同业款项	92,716	38,232	3,530	6,719	141,197
拆出资金	360,877	31,837	53,371	13	446,0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8,723	917	-	-	169,6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5,439,226	155,159	114,458	38,028	5,746,87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6,839	18,372	2,362	1,205	678,778
- 债权投资	1,309,640	2,891	-	369	1,312,900
- 其他债权投资	707,634	138,171	41,290	39,818	926,91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39	233	62	-	8,234
其他	288,439	13,230	11,434	378	313,481
资产合计	9,401,883	415,172	227,120	86,853	10,131,02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4,025	-	-	-	204,0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12,995	21,904	740	1,033	936,672
拆入资金	111,183	43,814	3,617	399	159,0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	51	1,137	-	1,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5,758	10,242	-	11,502	477,502
吸收存款	5,595,857	285,808	191,788	53,559	6,127,012
已发行债务凭证	1,196,361	14,809	2,007	1,162	1,214,339
租赁负债	9,488	28	686	47	10,249
其他	64,622	27,360	57,099	4,209	153,290
负债合计	8,550,397	404,016	257,074	71,911	9,283,398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851,486	11,156	(29,954)	14,942	847,630
信贷承诺	2,177,513	85,138	34,644	12,485	2,309,780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30,130	713	26,829	(15,715)	41,957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8,783	10,933	270	227	520,213
存放同业款项	50,563	11,807	524	2,822	65,716
拆出资金	347,072	28,364	347	-	375,78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3,393	949	-	-	104,342
发放贷款及垫款	5,459,428	85,345	6,197	33,700	5,584,67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766	47,854	-	109	709,729
- 债权投资	1,358,651	7,789	-	354	1,366,794
- 其他债权投资	597,932	92,970	480	17,622	709,00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98	218	-	-	3,416
其他	273,347	9,471	432	353	283,603
资产合计	9,364,133	295,700	8,250	55,187	9,723,27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8,517	-	-	-	218,5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85,164	46,156	33	620	1,231,973
拆入资金	22,372	9,185	521	23	32,1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7,223	272	-	-	7,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8,273	-	-	-	238,273
吸收存款	5,733,443	154,403	6,251	62,168	5,956,265
已发行债务凭证	1,066,861	15,064	633	-	1,082,558
租赁负债	9,109	-	4	32	9,145
其他	114,071	379	16	4,315	118,781
负债合计	8,595,033	225,459	7,458	67,158	8,895,108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769,100	70,241	792	(11,971)	828,162
信贷承诺	2,319,074	73,300	2,050	13,047	2,407,471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91,034	(59,555)	(1,236)	18,796	49,039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9,056	13,400	350	247	383,053
存放同业款项	73,568	35,248	2,256	4,439	115,511
拆出资金	366,112	24,250	-	12	390,3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9,074	-	-	-	159,074
发放贷款及垫款	5,353,666	69,802	3,859	26,685	5,454,012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3,102	12,064	-	272	675,438
- 债权投资	1,308,884	2,891	-	369	1,312,144
- 其他债权投资	697,302	44,266	428	4,586	746,58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60	232	-	-	3,492
其他	274,037	2,918	1,808	19	278,782
资产合计	9,268,061	205,071	8,701	36,629	9,518,46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3,956	-	-	-	203,95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17,384	20,207	326	993	938,910
拆入资金	34,192	10,298	541	442	45,4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	-	-	-	1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3,911	-	-	-	453,911
吸收存款	5,539,190	157,386	2,468	45,132	5,744,176
已发行债务凭证	1,191,817	11,300	2,007	1,162	1,206,286
租赁负债	9,326	-	6	38	9,370
其他	120,226	7,326	63	2,440	130,055
负债合计	8,470,110	206,517	5,411	50,207	8,732,245
资产负债盈余 / (缺口)	797,951	(1,446)	3,290	(13,578)	786,217
信贷承诺	2,177,474	85,138	89	12,485	2,275,186
衍生金融工具 (注释 (i))	24,998	8,549	(4,965)	13,126	41,708

注释：

-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货币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净额，包括未交割的外汇即期、外汇远期、外汇掉期、货币互换和货币期权等。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税前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升值 5%	1,081	(32)	374	24
贬值 5%	(1,081)	32	(374)	(24)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以下假设：(i)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 (中间价) 汇率绝对值波动 5% 造成的汇兑损益；(ii) 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且未考虑不同货币汇率变动之间的相关性；(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等，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集团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集中提款等。

本集团实行统一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总行负责制定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机构层面集中管理流动性风险；境内外附属机构在本集团总体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内，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程序等。

本集团根据整体资产负债情况和市场状况，设定各种比例指标和业务限额管理流动性风险；并通过持有流动性资产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团主要运用如下手段对流动性情况进行监测分析：

- 流动性缺口分析；
- 流动性指标监测 (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覆盖率、存贷比、流动性比例、流动性缺口率、超额备付率等监管指标和内部管理目标)；
- 情景分析；
- 压力测试。

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5,276	-	-	1,785	-	-	326,405	523,466
存放同业款项	74,868	4,850	1,673	1,037	-	-	-	82,428
拆出资金	-	92,576	74,926	201,037	52,303	-	-	420,8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3,370	-	-	-	-	-	113,3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3,608	428,383	368,639	1,567,809	1,573,415	1,905,814	32,682	5,890,35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815	11,799	82,113	92,296	50,771	479,248	725,042
- 债权投资	-	26,973	53,813	200,840	589,444	479,577	17,571	1,368,218
- 其他债权投资	-	14,873	35,692	93,362	451,520	321,420	215	917,08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148	8,148
其他	71,806	19,321	23,391	24,767	68,110	8,156	119,342	334,893
资产总计	355,558	709,161	569,933	2,172,750	2,827,088	2,765,738	983,611	10,383,839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207	46,861	166,449	-	-	-	218,5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54,296	103,105	82,329	286,921	-	-	-	1,226,651
拆入资金	-	33,698	51,029	58,272	3,166	5,082	-	151,2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106	7,552	-	8,6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8,602	85,324	26,019	-	-	-	299,945
吸收存款	2,653,216	529,453	537,682	1,415,275	1,200,873	-	-	6,336,499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16,188	190,003	554,336	158,056	70,600	-	1,089,183
租赁负债	-	1,297	678	1,782	5,362	778	-	9,897
其他	31,796	51,384	10,819	20,202	17,341	9,631	11,271	152,444
负债总计	3,439,308	1,028,934	1,004,725	2,529,256	1,385,904	93,643	11,271	9,493,041
(短) / 长头寸	(3,083,750)	(319,773)	(434,792)	(356,506)	1,441,184	2,672,095	972,340	890,79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0,404	-	-	4,645	-	-	301,867	386,916
存放同业款项	111,986	17,704	8,407	3,100	-	-	-	141,197
拆出资金	-	91,087	97,942	195,136	61,933	-	-	446,0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69,640	-	-	-	-	-	169,6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1,314	507,896	406,052	1,355,952	1,556,150	1,882,177	27,330	5,746,871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894	22,637	67,349	59,508	69,038	445,352	678,778
- 债权投资	-	48,195	77,413	206,724	598,698	361,386	20,484	1,312,900
- 其他债权投资	-	25,806	37,179	149,388	441,430	272,905	205	926,91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234	8,234
其他	70,809	17,825	13,208	20,633	70,209	7,026	113,771	313,481
资产总计	274,513	893,047	662,838	2,002,927	2,787,928	2,592,532	917,243	10,131,02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624	41,552	158,849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1,814	70,455	35,718	238,685	-	-	-
拆入资金	-	48,850	58,370	45,696	2,739	3,35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137	15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78,754	132,250	66,498	-	-	-
吸收存款	2,630,832	549,924	669,723	1,187,741	1,088,792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27,528	349,826	511,705	154,756	70,524	-
租赁负债	-	290	452	1,874	6,740	893	-
其他	83,816	3,743	8,604	15,558	20,113	8,647	12,809
负债总计	3,306,462	1,083,168	1,296,495	2,226,606	1,274,277	83,581	12,809
(短) / 长头寸	(3,031,949)	(190,121)	(633,657)	(223,679)	1,513,651	2,508,951	904,434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2,746	-	-	1,785	-	-	325,682
存放同业款项	58,350	4,800	1,810	756	-	-	-
拆出资金	-	63,643	69,957	190,457	51,72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4,342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2,464	396,826	338,630	1,483,984	1,479,877	1,844,021	28,868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841	7,750	72,144	67,805	43,993	513,196
- 债权投资	-	28,810	53,813	201,100	586,433	479,067	17,571
- 其他债权投资	-	3,499	13,588	40,821	339,368	311,559	16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416
其他	73,750	17,212	8,630	21,175	62,878	7,722	92,236
资产总计	337,310	623,973	494,178	2,012,222	2,588,087	2,686,362	981,138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207	46,861	166,449	-	-	-	218,5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61,223	101,469	82,309	286,972	-	-	-	1,231,973
拆入资金	-	18,325	7,008	6,768	-	-	-	32,1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0	7,485	-	7,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3,942	58,963	15,368	-	-	-	238,273
吸收存款	2,525,796	448,148	436,824	1,348,029	1,197,468	-	-	5,956,265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16,118	189,859	553,119	152,862	70,600	-	1,082,558
租赁负债	-	1,248	616	1,671	4,969	641	-	9,145
其他	31,694	35,467	6,943	14,875	11,863	9,187	8,752	118,781
负债总计	3,318,713	889,924	829,383	2,393,251	1,367,172	87,913	8,752	8,895,108
(短) / 长头寸	(2,981,403)	(265,951)	(335,205)	(381,029)	1,220,915	2,598,449	972,386	828,16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264	-	-	4,645	-	-	301,144
存放同业款项	97,801	6,542	8,409	2,759	-	-	-
拆出资金	-	63,175	87,680	178,180	61,339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9,074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8,845	476,748	379,129	1,280,433	1,462,400	1,821,222	25,23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518	20,836	53,307	32,004	69,266	487,507
- 债权投资	-	48,195	77,413	208,538	596,128	361,386	20,484
- 其他债权投资	-	15,074	12,862	110,575	345,578	262,336	15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492
其他	70,798	15,877	7,211	17,607	65,696	6,409	95,184
资产总计	254,708	797,203	593,540	1,856,044	2,563,145	2,520,619	933,20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624	41,552	158,780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4,681	69,695	35,697	238,837	-	-	-
拆入资金	-	29,891	6,900	8,682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0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60,478	126,935	66,498	-	-	-
吸收存款	2,508,619	457,606	569,166	1,123,444	1,085,341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27,228	349,627	509,446	149,461	70,524	-
租赁负债	-	265	370	1,727	6,298	710	-
其他	62,465	17,732	5,822	11,828	14,820	7,450	9,938
负债总计	3,165,765	966,519	1,136,069	2,119,242	1,255,920	78,792	9,938
(短) / 长头寸	(2,911,057)	(169,316)	(542,529)	(263,198)	1,307,225	2,441,827	923,265

下表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5,276	-	-	5,628	-	-	326,405
存放同业款项	74,868	4,860	1,858	1,326	-	-	-
拆出资金	-	92,610	74,943	225,871	53,39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13,379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3,608	437,649	398,013	1,664,601	1,851,500	2,262,349	36,76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168	12,115	84,207	98,513	57,624	479,905
- 债权投资	-	29,975	59,103	223,079	664,227	530,033	17,587
- 其他债权投资	-	16,597	38,010	107,466	515,416	391,219	1,10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168
其他	71,806	19,321	23,391	24,767	68,110	8,156	119,342
资产总计	355,558	723,559	607,433	2,336,945	3,251,161	3,249,381	989,270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257	47,631	168,987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54,296	104,290	85,172	297,471	-	-	-
拆入资金	-	34,106	51,225	58,886	3,987	6,762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106	7,58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8,767	85,903	26,409	-	-	-
吸收存款	2,653,216	534,426	545,080	1,456,447	1,271,101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17,092	190,488	557,707	168,432	78,052	-
租赁负债	-	1,348	704	1,849	5,528	801	-
其他	31,796	51,384	10,819	20,202	17,341	9,631	11,271
负债总计	3,439,308	1,036,670	1,017,022	2,587,958	1,467,495	102,827	11,271
(短) / 长头寸	(3,083,750)	(313,111)	(409,589)	(251,013)	1,783,666	3,146,554	977,999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394)	682	1,711	1,775	(58)	-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346)	2,491	(445)	1,557	(13)	-
其中：现金流入	-	960,760	675,441	1,220,702	164,916	961	-
现金流出	-	(963,106)	(672,950)	(1,221,147)	(163,359)	(974)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0,404	-	-	4,645	-	-	301,867
存放同业款项	111,986	17,869	8,457	3,140	-	-	-
拆出资金	-	91,197	98,014	195,413	62,55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69,688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1,314	517,956	440,440	1,459,763	1,837,051	2,242,433	31,683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074	22,986	69,714	67,571	76,179	445,352
- 债权投资	-	50,558	82,472	227,919	665,562	399,048	21,181
- 其他债权投资	-	27,031	39,598	162,942	496,116	314,121	20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8,273
其他	70,809	17,825	13,208	20,633	70,209	7,026	113,771
资产总计	274,513	907,198	705,175	2,144,169	3,199,059	3,038,807	922,33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663	42,378	161,442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1,814	70,841	36,044	242,723	-	-	-
拆入资金	-	49,111	58,668	47,012	3,561	4,524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137	17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78,882	132,927	67,400	-	-	-
吸收存款	2,630,832	558,564	688,532	1,226,651	1,158,686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27,528	350,807	516,992	166,171	78,772	-
租赁负债	-	301	470	1,939	6,927	922	-
其他	83,816	3,743	8,604	15,558	20,113	8,647	12,809
负债总计	3,306,462	1,092,633	1,318,430	2,279,717	1,356,595	93,044	12,809
(短) / 长头寸	(3,031,949)	(185,435)	(613,255)	(135,548)	1,842,464	2,945,763	909,523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71	13	21	(53)	8	-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52	924	1,669	806	(1)	-
其中：现金流入	-	1,303,348	1,167,756	2,103,498	152,729	650	-
现金流出	-	(1,303,296)	(1,166,832)	(2,101,829)	(151,923)	(651)	-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2,746	-	-	5,628	-	-	325,682
存放同业款项	58,350	4,810	1,995	1,045	-	-	-
拆出资金	-	63,656	69,960	190,498	52,242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4,350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12,464	405,829	370,168	1,585,261	1,750,592	2,201,144	32,942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194	8,066	74,225	73,875	50,615	513,196
- 债权投资	-	31,809	59,096	223,250	660,956	529,296	17,587
- 其他债权投资	-	4,903	15,773	53,554	390,113	379,689	16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435
其他	73,750	17,212	8,630	21,175	62,878	7,722	92,236
资产总计	337,310	637,763	533,688	2,154,636	2,990,656	3,168,466	985,247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257	47,631	168,987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61,223	102,654	85,152	297,471	-	-	-
拆入资金	-	18,332	7,008	6,803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0	7,48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4,107	59,384	15,581	-	-	-
吸收存款	2,525,796	453,027	443,775	1,388,070	1,267,573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16,959	190,249	556,410	162,668	78,052	-
租赁负债	-	1,300	640	1,737	5,164	664	-
其他	31,694	35,467	6,943	14,875	11,863	9,187	8,752
负债总计	3,318,713	897,103	840,782	2,449,934	1,447,278	95,388	8,752
(短) / 长头寸	(2,981,403)	(259,340)	(307,094)	(295,298)	1,543,378	3,073,078	976,495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422)	689	1,716	1,729	(64)	-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670)	2,413	(328)	1,360	-	-
其中：现金流入	-	649,859	412,165	908,571	90,615	-	-
现金流出	-	(652,529)	(409,752)	(908,899)	(89,255)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非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264	-	-	4,645	-	-	301,144
存放同业款项	97,801	6,693	8,457	2,799	-	-	-
拆出资金	-	63,239	87,691	178,191	61,95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59,122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ii))	8,845	486,136	412,595	1,380,423	1,736,143	2,181,229	29,590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697	21,185	55,390	39,616	76,227	487,507
- 债权投资	-	50,558	82,472	229,661	662,762	399,048	21,181
- 其他债权投资	-	16,279	15,149	123,003	390,309	302,436	15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3,531
其他	70,798	15,877	7,211	17,607	65,696	6,409	95,184
资产总计	254,708	810,601	634,760	1,991,719	2,956,482	2,965,349	938,29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注释 (i))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663	42,378	161,373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4,681	70,081	36,023	242,723	-	-	-
拆入资金	-	29,944	6,927	9,567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108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60,604	127,613	67,400	-	-	-
吸收存款	2,508,619	466,142	587,520	1,161,574	1,155,101	-	-
已发行债务凭证	-	127,228	350,510	514,466	160,166	78,772	-
租赁负债	-	276	385	1,799	6,513	738	-
其他	62,465	17,732	5,822	11,828	14,820	7,450	9,938
负债总计	3,165,765	975,670	1,157,178	2,170,730	1,336,600	87,068	9,938
(短) / 长头寸	(2,911,057)	(165,069)	(522,418)	(179,011)	1,619,882	2,878,281	928,356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12	14	(12)	6	-	-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240	959	1,363	657	-	-
其中：现金流入	-	854,686	862,585	1,783,789	71,813	-	-
现金流出	-	(854,446)	(861,626)	(1,782,426)	(71,156)	-	-

表外项目 - 本集团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承兑汇票、信用卡承担、开出保函、贷款承担及开出信用证。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1,014,361	-	-	1,014,361
信用卡承担	735,757	7,219	33	743,009
开出保函	153,080	86,240	82	239,402
贷款承担	11,282	26,066	19,995	57,343
开出信用证	384,873	1,439	-	386,312
合计	2,299,353	120,964	20,110	2,440,42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833,848	-	-	833,848
信用卡承担	785,295	7,335	20	792,650
开出保函	165,378	86,287	327	251,992
贷款承担	8,075	30,872	24,539	63,486
开出信用证	367,043	761	-	367,804
合计	2,159,639	125,255	24,886	2,309,780

表外项目 - 本行到期日分析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1,011,495	-	-	1,011,495
信用卡承担	735,002	-	-	735,002
开出保函	153,015	86,224	82	239,321
贷款承担	7,499	15,555	15,876	38,930
开出信用证	381,284	1,439	-	382,723
合计	2,288,295	103,218	15,958	2,407,47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承兑汇票	830,244	-	-	830,244
信用卡承担	784,681	-	-	784,681
开出保函	165,310	86,284	327	251,921
贷款承担	5,069	20,149	19,404	44,622
开出信用证	362,957	761	-	363,718
合计	2,148,261	107,194	19,731	2,275,186

注释：

- (i)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无期限金额是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与财政性存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项中无期限金额是指已发生信用减值或已逾期 1 个月以上的部分。权益工具及投资基金亦于无期限中列示。
- (ii) 逾期 1 个月内的未减值发放贷款及垫款归入即期偿还类别。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集团通过健全操作风险管理机制，深入应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实现对操作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控制、缓释、监测和报告，持续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及对内外部事件冲击的应对能力，降低操作风险损失。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手段，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通过建立全集团矩阵式授权管理体系，开展年度统一授权工作，严格限定各级机构及人员在授予的权限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在制度层面进一步明确了严禁越权从事业务活动的管理要求；
- 通过采用统一的法律责任制度并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建立严格的问责制度；
- 推动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加强培训和考核管理，提高本集团员工的风险管理意识；
- 根据相关规定，依法加强现金管理，规范账户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监测手段，并加强反洗钱的教育培训工作，努力确保全行工作人员掌握反洗钱的必需知识和基本技能以打击洗钱交易；
- 为减低因不可预见的意外情况对业务的影响，本集团对所有重要业务运营均设有灾备信息系统及紧急业务恢复方案。本集团还投保以减低若干营运事故可能造成的损失。

此外，本集团持续优化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建设，为有效识别、评估、计量、控制、缓释、监测和报告操作风险提供信息化支持。管理信息系统具备操作风险事件管理、操作风险自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管理、操作风险资本计量以及提供操作风险管理报告内容等功能。

53 公允价值数据

公允价值估计是根据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关市场资料于某一特定时间做出，一般是主观的。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集团在估值当天可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该层级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权益工具和债务工具以及交易所交易的衍生产品等。

第二层级：输入变量为除了第一层级中的活跃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变量，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可观察。划分为第二层级的资产包括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券投资、发放贷款及垫款中的部分转贴现、福费廷，部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金信托计划和权益工具，以及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管理层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现金流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或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等。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级：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变量基于不可观察的变量。该层级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为不可观察变量的权益工具和债券工具。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涉及的不可观察变量主要包括折现率和市场价格波动率等参数。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已发行债务凭证。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大部分均为一年以内或者主要为浮动利率，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集团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368,218	1,312,900	1,383,366	1,322,353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5,894	206,762	156,163	207,279
- 已发行次级债券	73,996	74,019	75,514	75,299
- 已发行同业存单	859,293	933,558	859,467	933,783

本行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366,794	1,312,144	1,381,798	1,321,486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52,862	202,900	152,982	203,438
- 已发行次级债券	70,601	70,524	72,119	71,805
- 已发行同业存单	859,095	932,862	859,244	933,085

以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按公允价值层级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3,638	1,192,105	187,623	1,383,366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7,130	147,086	1,947	156,163
- 已发行次级债券	3,395	72,119	-	75,514
- 已发行同业存单	5,842	853,625	-	859,46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653	1,133,346	187,354	1,322,353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64	194,645	2,970	207,279
- 已发行次级债券	3,494	71,805	-	75,299
- 已发行同业存单	12,468	921,315	-	933,783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967	1,192,208	187,623	1,381,798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7,130	145,852	-	152,982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72,119	-	72,119
- 已发行同业存单	5,842	853,402	-	859,24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1,653	1,132,479	187,354	1,321,486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凭证				
-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64	193,774	-	203,438
- 已发行次级债券	-	71,805	-	71,805
- 已发行同业存单	11,770	921,315	-	933,085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合计
2026年6月30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163,846	-	163,846
- 贴现	-	169,196	-	169,1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351	3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35,151	287,817	27,306	450,274
- 债券投资	7,936	191,609	6,887	206,432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98	35,265	-	35,363
- 理财产品及其他	856	1,025	1,453	3,334
- 资金信托计划	-	-	5,117	5,117
- 权益工具	761	-	23,761	24,522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240,648	655,551	921	897,120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3,046	11,562	-	14,6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217	-	7,931	8,148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1	12,461	-	12,462
- 货币衍生工具	-	31,017	-	31,01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287	-	8,2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388,714	1,567,636	73,727	2,030,077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67	7,495	-	7,562
- 结构化产品	-	-	1,096	1,096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4	12,515	-	12,519
- 货币衍生工具	-	29,848	-	29,84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667	-	7,66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71	57,525	1,096	58,692

	本集团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118,315	-	118,315
- 贴现	-	200,902	-	200,9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	15,267	15,2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18,708	294,628	7,978	421,314
- 债券投资	7,108	198,961	4,775	210,844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8,375	-	18,375
- 理财产品及其他	557	891	1,445	2,893
- 资金信托计划	-	-	5,467	5,467
- 权益工具	992	2	18,891	19,885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169,869	728,968	8,030	906,867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3,293	10,236	-	13,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232	-	8,002	8,234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12,086	-	12,086
- 货币衍生工具	-	28,125	-	28,12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15	-	8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300,759	1,612,304	69,855	1,982,91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51	108	-	159
- 结构化产品	-	-	1,137	1,137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	12,039	-	12,039
- 货币衍生工具	-	25,356	-	25,356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969	-	6,9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51	44,472	1,137	45,660

	本行			
	第一层级 (注释 (i))	第二层级 (注释 (i))	第三层级 (注释 (ii))	合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163,846	-	163,846
- 贴现	-	169,196	-	169,1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31,585	286,570	68,543	486,698
- 债券投资	5,260	139,341	16,719	161,320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35,242	-	35,242
- 理财产品及其他	-	705	20,961	21,666
- 资金信托计划	-	-	1,052	1,052
- 权益工具	180	-	3,571	3,751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91,561	610,847	885	703,293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851	-	1,8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217	-	3,199	3,416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8,742	-	8,742
- 货币衍生工具	-	22,748	-	22,74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287	-	8,2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228,803	1,447,375	114,930	1,791,10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	7,495	-	7,495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	8,848	-	8,848
- 货币衍生工具	-	22,078	-	22,078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7,667	-	7,66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	46,088	-	46,088

	本行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注释 (i))	(注释 (i))	(注释 (ii))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 一般贷款	-	118,315	-	118,315
- 贴现	-	200,902	-	200,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投资基金	115,050	293,397	50,793	459,240
- 债券投资	6,033	148,519	15,056	169,608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8,351	-	18,351
- 理财产品及其他	-	575	22,456	23,031
- 资金信托计划	-	-	1,233	1,233
- 权益工具	266	2	3,707	3,975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投资	42,382	689,773	7,985	740,140
- 存款证及同业存单	-	1,127	-	1,1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232	-	3,260	3,492
衍生金融资产				
- 利率衍生工具	-	7,708	-	7,708
- 货币衍生工具	-	21,411	-	21,411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15	-	8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总额	163,963	1,500,895	104,490	1,769,348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卖空债券	-	108	-	108
衍生金融负债				
- 利率衍生工具	-	7,695	-	7,695
- 货币衍生工具	-	18,795	-	18,795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6,969	-	6,9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总额	-	33,567	-	33,567

注释：

(i) 本期 / 年在第一、第二和第三公允价值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的层级转移。

(ii) 第三公允价值层级 2026 年上半年度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集团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38,556	8,030	8,002	15,267	69,855	(1,137)	(1,137)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98)	-	-	-	(98)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7)	(69)	-	(76)	-	-
新增	27,594	883	-	-	28,477	-	-
出售和结算	(1,196)	(7,983)	-	(8)	(9,187)	-	-
转出第三层级类别	-	(1)	-	(14,908)	(14,909)	-	-
汇率变动影响	(332)	(1)	(2)	-	(335)	41	41
2026 年 6 月 30 日	64,524	921	7,931	351	73,727	(1,096)	(1,096)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21,461	216	4,486	11,612	37,775	(1,625)	(1,625)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185)	-	-	(29)	(214)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2	(65)	-	(63)	-	-
新增	25,859	7,980	3,820	4,275	41,934	-	-
出售和结算	(8,273)	(201)	(230)	(11)	(8,715)	428	428
转出第三层级类别	-	34	-	-	34	-	-
汇率变动影响	(306)	(1)	(9)	(580)	(896)	60	6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8,556	8,030	8,002	15,267	69,855	(1,137)	(1,137)

本行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6 年 1 月 1 日	93,245	7,985	3,260	-	104,490	-	-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1,419)	-	-	-	(1,419)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1	(61)	-	(60)	-	-
新增	26,046	882	-	-	26,928	-	-
出售和结算	(7,026)	(7,983)	-	-	(15,009)	-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10,846	885	3,199	-	114,930	-	-

	资产					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68,368	200	3,653	-	72,221	-	-
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1,020	-	-	-	1,020	-	-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总额	-	3	(163)	-	(160)	-	-
新增	31,156	7,980	-	-	39,136	-	-
出售和结算	(7,299)	(198)	(230)	-	(7,727)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3,245	7,985	3,260	-	104,490	-	-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结构化产品，本集团通过交易对手处询价、采用估值技术等方式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流动性折扣等。这些不可观察参数的合理变动对上述持续第三层级公允价值影响不重大。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贷款承担、信用卡承担、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服务。

贷款承担和信用卡承担是指本集团已审批并签订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保函及信用证服务是本集团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汇票作出的承兑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分类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贷款承担及信用卡承担金额为假设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金额：				
贷款承担				
- 原到期日为 1 年以内	7,337	5,064	5,528	3,457
- 原到期日为 1 年或以上	50,006	58,422	33,402	41,165
小计	57,343	63,486	38,930	44,622
承兑汇票	1,014,361	833,848	1,011,495	830,244
信用卡承担	743,009	792,650	735,002	784,681
开出保函	239,402	251,992	239,321	251,921
开出信用证	386,312	367,804	382,723	363,718
合计	2,440,427	2,309,780	2,407,471	2,275,186

(2) 信贷承诺按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风险加权金额	750,229	684,030	732,219	659,199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点计算。采用的风险权重由 0%至 150%不等。

(3) 资本承担

(i) 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承担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为购置物业及设备				
- 已订约	1,047	997	953	951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本集团于报告期末已经根据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对任何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担和或有负债评估及计提准备金，包括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9.60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88 亿元) 的若干尚未审结的涉诉案件。本集团已对该等法律诉讼事项可能遭受的损失足额计提了预计负债，该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附注 28)。

(5) 国债兑付承诺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国债持有人于国债到期日前兑付国债，本集团有责任为国债持有人承兑该国债。该国债于到期日前的承兑价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国债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承兑价可能与于承兑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国债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承兑责任如下：

	本集团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兑付承诺	2,992	2,904

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预计于国债到期日前通过本集团提前承兑的国债金额不重大。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及时兑付，但会在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和按发行协议支付利息。

(6) 证券承销承诺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到期的证券承销承诺(2025年12月31日：无)。

55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管理和/或投资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等。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投资于部分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并确认其产生的投资收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

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其在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列示如下：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理财产品	3,334	-	-	3,334	3,334
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22,543	-	22,543	22,543
信托投资计划	5,117	181,123	-	186,240	186,240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31,665	88,592	27,951	148,208	148,208
投资基金	450,274	-	-	450,274	450,274
合计	490,390	292,258	27,951	810,599	810,59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理财产品	2,893	-	-	2,893	2,893
非银行金融机构管理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27,092	-	27,092	27,092
信托投资计划	5,467	177,036	-	182,503	182,503
资产支持融资债券	37,736	109,230	16,664	163,630	163,630
投资基金	421,314	-	-	421,314	421,314
合计	467,410	313,358	16,664	797,432	797,432

理财产品、信托投资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融资债券以及投资基金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投资规模为人民币 24,943.72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961.73 亿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33.17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5.48 亿元)。

本集团与理财产品进行的买入返售的交易基于市场价格进行定价，这些交易的余额代表了本集团对理财产品的最大风险敞口。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与非保本理财产品买入返售交易产生的利息净收入计人民币 0.69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0.64 亿元)。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理财服务涉及的资产中有人民币 4,267.11 亿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44.06 亿元) 委托中信集团子公司及联营企业进行管理。

56 金融资产转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的金融资产转让包括资产证券化交易和金融资产转让。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披露详见附注 23。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资产证券化交易和金融资产转让交易额共计人民币 279.86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227.95 亿元)。

资产证券化交易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通过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27.63 亿元，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88.89 亿元)。

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转让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转让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52.23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9.06 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 49.52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7.14 亿元)；转让不良结构化产品账面价值人民币 1.20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本集团通过评估风险和报酬的转让情况，上述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通过其他方式向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23.58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98 亿元)。其中，转让不良贷款账面原值人民币 23.54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1.98 亿元)；转让不良结构化产品账面价值人民币 0.04 亿元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上述金融资产均符合完全终止确认条件。

5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是现时可执行的，并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抵销准则”），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上述遵循可执行的净额结算安排或类似协议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金额不重大。

58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根据本行 2026 年 8 月 26 日董事会的提议，本行拟向于相关记录日期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上半年中期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2.03 元，合计约人民币 112.96 亿元。上述提议有待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59 比较数据

为与本期财务报表所列报方式保持一致，个别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1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基础计算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于 2016 年度，本行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其具体条款于附注 31 其他权益工具中予以披露。

优先股的转股特征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能发行普通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转股的触发事件并未发生，优先股的转股特征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没有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考虑了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以调整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当年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注释 (1))	每股收益 (注释 (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7,602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40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96	4.76%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3,729	4.56%	0.61	0.6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注释 (1))	每股收益 (注释 (2))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6,478			
减：归属于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40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72	4.85%	0.62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3,929	4.83%	0.61	0.61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96	34,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33,729	33,92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738,873	702,955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6%	4.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u>4.56%</u>	<u>4.83%</u>

注释：

(i)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96	34,072
扣除：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u>1,467</u>	<u>143</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33,729</u>	<u>33,929</u>

(2) 每股收益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026 年	2025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96	34,072
加权平均股数 (百万股)	55,645	55,25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3	0.62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3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729	33,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1	0.61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1	0.61

2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23)》规定，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注释	2026 年	2025 年
租金收入		29	18
资产处置损益		61	1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	(49)
政府补助	(i)	480	212
其他净损益		(40)	5
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时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86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2	204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145)	(68)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影响净额		1,467	136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67	14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	(7)

注释：

- (i) 政府补助主要为本集团自各级地方政府机关收到的奖励补贴和返还扶持资金等，此类政府补助项目主要与收益相关。
- (ii)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处置债券投资、其他债券投资和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